



淨空法師 講述

阿難問事佛吉凶經講記
學佛行儀

合刊



淨空法師講述

阿難問事佛吉凶經講記

阿難問事佛吉凶經

後漢沙門安世高譯

阿難白佛言。有人事佛得富貴諧偶者。丁一有衰耗不諧偶者。云何
不等同耶。願天中天普爲說之。佛告阿難。有人奉佛。從明師
受戒。專信不犯。精進奉行。不失所受。形像鮮明。朝暮禮拜
。恭敬然燈。淨施所安。不違道禁。齋戒不厭。心中欣欣。常
爲諸天善神擁護。所向諧偶。百事增倍。爲天龍鬼神衆人所敬
。後必得道。是善男子善女人。眞佛弟子也。有人事佛。不值
善師。不見經教。受戒而已。示有戒名。ヲムム憤塞不信。違犯戒律
。乍信乍不信。ヲム心意猶豫。亦無經像恭恪之心。既不燒香然燈

禮拜。恒懷狐疑。瞋恚罵詈イラフス、カ。惡口嫉賢。又不六齋。殺生趣手。
不敬佛經。持著弊篋衣服不淨之中クセ。或著妻子床上不淨之處。
或持掛壁。無有座席恭敬之心。與世間凡書無異。若疾病者。
狐疑不信。便呼巫師。卜問解奏。祠祀邪神。天神離遠。不
得善護。妖魅日進マ、。惡鬼屯門。令之衰耗。所向不諧トセ。或從宿
行惡道中來。現世罪人也。非佛弟子。死當入泥犁中被拷掠治カレセ。
由其罪故。現自衰耗。後復受殃。死趣惡道。展轉受痛。酷
不可言。皆由積惡其行不善。愚人盲盲。不思宿行因緣所之。
精神報應。根本從來。謂言事佛致是衰耗。不止前世宿祚無功フスセ。
怨憎天地。責聖咎天ヒ、ス。世人迷惑。不達乃爾。不達之人。心

懷不定。而不堅固。進退失理。違負佛恩。而無返覆遂爲三塗サツ所見綴縛サス。自作禍福。罪識之緣。種之得本。不可不慎。十惡怨家。十善厚友。安神得道。皆從善生。善爲大鎧ウサ。不畏刀兵。善爲大船。可以度水。有能守信。室內和安。福報自然。從善至善。非神授與也。今復不信者。從後轉復劇矣。佛言。阿難。善惡追人。如影逐形サス。不可得離。罪福之事。亦皆如是。勿作狐疑自墮惡道。罪福分明。諦信不迷。所在常安。佛語至誠。終不欺人。佛復告阿難。佛無二言。佛世難值。經法難聞。汝宿有福。今得侍佛。當念報恩。頒宣法教。示現人民。爲作福田。信者得植。後生無憂。阿難受教。奉行普聞。阿難復

白佛言。人不自手殺者。不自手殺爲無罪耶。佛言。阿難。教人殺生。重於自殺也。何以故。或是奴婢愚小下人。不知罪福。或爲縣官所見促逼。不自出意。雖獲其罪。事意不同。輕重有差。教人殺者。知而故犯。陰懷惡。趣手害生。無有慈心。欺罔^{×_七}三尊。負於自然神。傷生[×]机命。其罪莫大。怨對相報。世世受殃。無有斷絕。現世不安。數逢災凶。死入地獄。出離人形。當墮畜中。爲人屠截。三塗八難。巨億萬劫。以肉供人。未有竟時。令身困苦。噉^{×_九}草飲泉。今世現有是輩畜獸。皆由前世得爲人時。暴逆無道。陰害傷生。不信致此。世世爲怨。還相報償。神同形異。罪深如是。阿難復白佛言。世間人及弟子

。惡意向師及道德之人。其罪云何。佛語阿難。夫爲人者。當
愛樂人善。不可嫉之。人有惡意。向道德之人善師者。是惡意
向佛無異也。寧持萬石弩カサヲス自射身。不可惡意向之。佛言。阿難
。自射身爲痛不。阿難言。甚痛甚痛。世尊。佛言。人持惡意
。向道德人。其善師者。痛劇弩射身也。爲人弟子。不可輕慢
其師惡意向道德人。當視之如佛。不可輕嫉。見善代其歡喜。
人有戒德者。感動諸天。天龍鬼神。莫不敬尊。寧投身火中。
利劍割肉。慎莫嫉妬人之善。カス其罪不小。慎之慎之。阿難復白
佛言。爲人師者。爲可得呵カ遏弟子。不從道理。以有小過。遂ス
之成大。可無罪不。佛言。不可不可。師弟子義。義感自然。

當相訕厚。視彼如己。黜之以理。^{1 x}教之以道。己所不行。勿施於人。弘崇禮律。不使怨訟。弟子亦爾。二義真誠。師當如師。弟子當如弟子。勿相誹謗。含毒致怨。以小成大。還自燒身。爲人弟子。當孝順於善師。慎莫舉惡意向師。惡意向師。是惡意向佛向法向比丘僧向父母無異。天所不覆。地所不載。觀末世人諸惡人輩。不忠不孝。無有仁義。不順人道。^{4 lv}魔世比丘四數之中。但念他惡。不自止惡。嫉賢妬善。更相沮壞。不念行善。強梁嫉賢。既不能爲。復毀敗人。斷絕道意。令不得行。貪欲務俗。多求利業。積財自喪。厚財賤道。死墮惡趣大泥犁中餓鬼畜生。未當有此。於世何求。念報佛恩。當持經戒。

相率以道。道不可不學。經不可不讀。善不可不行。行善布德。濟神離苦。超出生死。見賢勿慢。見善勿謗。不以小過證入大罪。違法失理。其罪莫大。罪福有證。可不慎耶。阿難復白佛言。末世弟子。因緣相生。理家之事。身口之累。當云何。天中天。佛言。阿難。有受佛禁戒。誠信奉行。順孝畏慎。敬歸三尊。養親盡忠。內外謹善。心口相應。可得爲世間事。不可得爲世間意。阿難言。世間事。世間意。云何耶。天中天。佛言。爲佛弟子。可得商販營生利業。平斗直尺。不可罔^ス於人。施行以理。不違神明自然之理。葬送^ト之事。移徙^ト姻娶。是爲世間事也。世間意者。爲佛弟子。不得卜問請祟^ス符咒厭怪祠祀。

解奏。亦不得擇良日良時。受佛五戒福德人也。有所施作。當
啓三尊。佛之玄通。無細不知。戒德之人。道護爲強。役使諸
天。天龍鬼神。無不敬伏。戒貴則尊。無往不吉。豈有忌諱不
善者耶。道之含覆。包弘天地。不達之人。自作罣礙。善惡之
事。由人心作。禍福由人。如影追形。響之應聲。戒行之德。
應之自然。諸天所護。願不意違。感動十方。與天參德。功勳
巍巍。衆聖嗟歎。難可稱量。智士達命。沒身不邪。善如佛教
。可得度世之道。阿難聞佛說。更整袈裟。頭腦著地。唯然世
尊。我等有福。得值如來。普恩慈大。愍念一切。爲作福田。
令得脫苦。佛言至真。而信者少。是世多惡。衆生相詛。甚可

痛哉。若有信者。若一若兩。奈何世惡。乃弊如此。佛滅度後。經法雖存。而無信者。漸衰滅矣。嗚呼痛哉。將何恃怙。惟願世尊。爲衆黎故。未可取泥洹。阿難因而諫頌曰。

佛爲三界護	恩廣普慈大	願爲一切故	未可取泥洹
值法者亦少	盲盲不別真	痛矣不識者	罪深乃如是
宿福值法者	若一若有兩	經法稍稍替	當復何恃怙
佛恩非不大	罪由衆生故	法鼓震三千	如何不得聞
世濁多惡人	還自墮顛倒	諛諂諂訾聖	邪媚毀正真
不信世有佛	言佛非大道	是人非人	自作衆罪本
命盡往無擇	刀劍解身形	食鬼好伐殺	鑊湯涌其中

姪^{ニ、リ、一}洸抱銅柱

大火相燒然

誹謗清高士

鐵鉗^{くわ}拔其舌

亂酒無禮節

迷惑失人道

死入地獄中

洋銅沃其口^{くち}

遭逢衆厄難

毒痛不可言

若生還爲人

下賤貧窮中

不殺得長壽

無病常康強

不盜後大富

錢財恒自滿

不姪香清淨

身體鮮^う苾芬

光影常奕奕

上則爲大王

至誠不欺詐

爲衆所奉承^{いそ}

不醉後明了

德慧所尊敬

五福超法出

天人同儔^{いそ}類

所生億萬倍

真諦甚分明

末世諸惡人

不信多狐疑

愚癡不別道

罪深更逮冥

蔽聖毀正覺

死入大鐵城

識神處其中

頭上戴鐵輪

求死不得死

須臾^し已變形

矛戟^し相毒刺

軀體恒殘截

奈何世如是	背正信鬼神	解奏好卜問	祭祀傷不仁
死墮十八處	經歷黑繩獄	八難爲界首	得復人身難
若時得爲人	蠻狄無義理	癡駿無孔竅	跛蹙 ^{フ、一、ユ} 瘡不語
矇矓不達事	惡惡相牽拘	展轉衆徒聚	禽獸六畜形
爲人所屠割	剝皮視其喉	歸償宿怨對	以肉給還人
無道墮惡道	求脫甚爲難	人身既難得	佛經難得聞
世尊爲衆祐	三界皆蒙恩	數動甘露法	令人普奉行
哀哉已得慧	愍念羣萌 ^{〇、ム} 故	開通示道徑	黠者 ^{ツ、ユ} 即度苦
福人在向向	見諦學不生	自歸大護田	植種不死地
恩大莫過佛	世祐轉法輪	願使一切人	得服甘露漿

慧船到彼岸 法磬引大千 彼我無有二 發願無上真

阿難頌如是已。諸會大衆。一時信解。皆發無上正真之道。僧
那大鎧甘露之意。香熏三千。從是得度。開示道地。爲作橋梁
。國王臣民。天龍鬼神。聞經歡喜。阿難所說。且悲且恐。稽
首佛足。及禮阿難。受教而去。

阿難問事佛吉凶經

阿難問事佛吉凶經科判

(甲)事佛得報

- 一、啓請事佛得報不等
 - (一)得諧偶〔阿難〕
 - (二)不諧偶〔有衰〕
- 二、答吉相者
 - (一)從明受戒信行〔佛告〕
 - (二)禮拜供養齋戒〔形像〕
 - (三)現蒙護後得道〔常爲〕
- 三、答凶相者
 - (一)不值明師乘戒俱無〔有人〕
 - (二)昏憤犯戒無敬詈嫉〔示有〕
 - (三)不齋殺生褻瀆經典〔又不〕
 - (四)邪信妖巫惡鬼衰耗〔苦疾〕
 - (五)死後惡報輪轉三塗〔死當〕
- 四、訓破迷執
 - (一)愚人招尤
 - 1.不達怨尤〔愚人〕
 - 2.不達自縛〔不達〕
 - (二)善惡明訓
 - 1.善惡之喻〔十惡〕
 - 2.因果不爽〔佛言〕
- 五、三寶難逢
 - (一)宿有福因，得逢佛法〔佛復〕
 - (二)囑宣教法，並作福田〔當念〕

(乙)殺業責任

一、阿難啓請〔阿難〕

二、佛示輕重

(一)教殺重於自殺〔佛言〕

(二)無知官迫爲輕〔何以〕

(三)故犯欺罔爲重〔教人〕

三、怨對無間

(一)現報災凶〔怨對〕

(二)三塗萬劫〔死入〕

(三)現畜前因〔今世〕

一、師生之本分

(一)弟子本分

1. 惡意向師及善者問答〔阿難〕

2. 惡意向師及善者之諭〔寧持〕

3. 善戒感天慎勿嫉妬〔爲人〕

1. 師呵弟子問答〔阿難〕

2. 示以正規不使怨訟〔黜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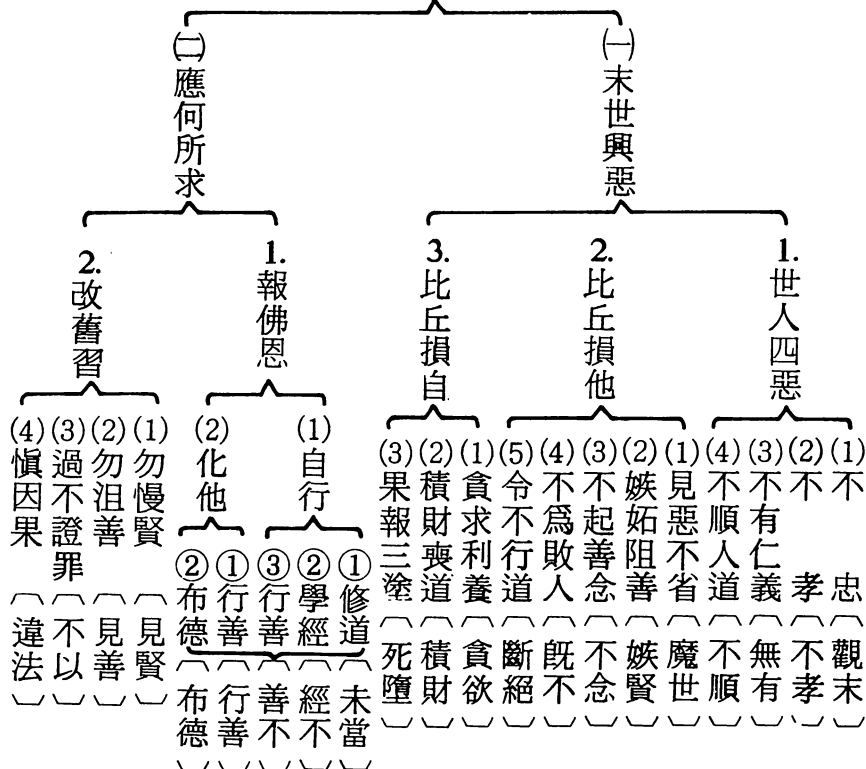
3. 雙戒誹謗之諭〔弟子〕

(二)師教本分

(三)弟子背師罪果〔爲人〕

(丙) 師弟之分

二、師生之行持



(丁)疑世出世抵觸

- 一、疑佛子治生有礙〔阿難〕
- 二、教以可爲世事不爲世意〔佛言〕
- 三、請解世事世意之義
 - (一) 世事〔阿難〕
 - (二) 世意〔世間〕
- 四、佛訓道尊
 - (一) 佛子施作當啓三尊〔受佛〕
 - (二) 道戒爲尊天神敬伏〔戒德〕
 - (三) 道包天地人自罣礙〔道之〕
 - (四) 善惡由心設喻便解〔善惡〕
 - (五) 戒行參天衆聖讚嘆〔戒行〕
 - (六) 智士自應如教奉行〔智士〕

(戊)阿難幸自憫他

- 一、阿難自幸今值佛世〔阿難〕
- 二、悲憫此世多惡少信〔佛言〕
- 三、爲憫衆生請佛住世〔佛爲〕

(己) 阿難諫頌

- 一、請佛住世〔阿難〕
- 二、疑謗重罪〔佛恩〕
- 三、各罪別報〔命盡〕
- 四、五戒別果〔不殺〕
- 五、疑罪福果〔末世〕
- 六、世意惡報〔奈何〕
- 七、結 勸〔世尊〕

(庚) 聞頌信解

- 一、發無上心〔阿難〕
- 二、自度度他〔香薰〕
- 三、大衆受教〔國王〕

阿難問事佛吉凶經講記

淨空法師講述

本經的經題是：

阿難問事佛吉凶經

經題八個字，可以分做五個段落來作介紹：

第一、「阿難」——「阿難」是人名，他是釋迦牟尼佛的堂弟，出家之後，做佛的侍者，也就是佛陀的隨從人員，在諸大弟子中，他是著名的——多聞第一。

第二、「問」——「問」，這一個字，在佛法中有五種說法。瑜伽釋論上說：(1)不解故問，於事理明白了，應該要問老師。(2)疑惑故問，這是見聞生疑、思惟起惑，也應當請教老師。(3)試驗故問，這是帶有考試老師或長者的發問。(4)輕觸故問，輕觸是說漫不經心，隨隨便便地提出問題發問。(5)利樂有情故問，這一類的發問，自己並無疑惑，只是看到在座大眾之中，有一部份人，對於事理，或佛所說的道理，還明白了，內心有疑；而且他們自己又不會發問。於是，聰明智者，爲了利益大眾，故意裝作不知道，而代表他們發問，就

叫做利樂有情故問。

本經經題中的「問」字，就是屬於最後一種。

這是阿難尊者，爲了利樂有情，也就是說明知故問；目的是爲了利益我們後世的大衆，而提出四個重要問題。換句話說，阿難所提出的四大問題，正是我們初發心者心中的疑慮，經過他的發問，佛陀慈悲開示解說，我們只要從這一問一答之中，領會世尊所說義理，就可以破除自己內心的疑情，對於修行的理論和方法，自然就能明了。以上是本經「問」字的意思。

第三、「事佛」——「事」是承事，「事佛」是講承事佛陀的教誡。佛教是教育，而不是宗教。如果是宗教，我們可以學，也可以不學；正因為它是教育，所以，我們每一個人，都應當要接受，不然，就會造成嚴重的錯誤和無比的損失，縱然是信仰各種宗教的人，也應當修學佛陀教育。

「佛陀」，是印度梵文的音譯，簡稱爲「佛」，義爲智慧、覺悟，凡是具足圓滿智慧，究竟徹悟的人，就稱之爲「佛」。所以，「佛」不是鬼神，佛是大智大覺的人。

「佛教」是大智大覺的教育，「佛教」是智慧覺悟的教學。「佛教」的教學宗旨，是在徹底破除迷信，啓發正智，使人人能明辨真妄、邪正、是非、善

惡、利害、得失，進而建立理智、大覺、奮發、進取、樂觀、向上的清淨慈悲救世的人生宇宙觀，達到解決衆生一切苦難，獲得圓滿、真實、幸福的生活目標。因此，佛陀教育，確是每個人都應當接受，應當依教奉行，這才叫「事佛」。

第四、「吉凶」——凡是稱心如意、事事如願的就叫做「吉」；凡是違背意願，一切事都不順心，乃至禍害災凶一類的就叫做「凶」。這兩個字，是評斷事佛的結果。「凶」字，是主要的疑慮；學佛，究竟是吉，還是凶呢？以上七個字，是本經的別題，別於他部。下面是：

第五、「經」——「經」字是通題，通用於一切經，凡是佛所說的言教，都稱作經。「經」字含義很多，必須契合諸佛所證的真理，同時又契合大眾的根機程度的教科書，才得稱「經」。自古以來，常以「貫攝常法」四個字來解釋：「貫」是貫穿的意思，這是指經典中的文義，都有嚴謹的體系、組織、結構，一脈貫穿，有條不紊。其次「攝」字，是說能攝受衆生，使得解悟。第三是「常」，「常」是永遠不變，超時間、超空間，是古今中外永不變的真理。第四是「法」，是法則、是原理、原則，一切賢聖凡外，皆應遵守。能具備以上所講的四義，才得稱之爲「佛經」。所以，佛經是有條理、有體系的說明字

宙人生真相，而能使人人得以實證此真相的教科書。

經題八字，合起來講，就是佛的弟子阿難，請問釋迦牟尼佛說：「有人信奉佛陀教誡，依教奉行，所獲得的結果，是福德、吉祥、萬事如意？或者是有害處、不吉利的呢？」佛陀爲之解答疑問的一部經。經題就介紹至此。

本經的內容：是說明學佛、做人的基本道理。可以說是初學入門教材，雖然是人天小教，實在是大乘佛法的根基；大乘佛法好比十層大樓，而人天小教，正是這大樓的地基。由此可知，這部經在整個佛法教學中，它所佔的地位，是何等的重要。我們學佛，應當從這部經學起；講經，也要從這部經講起。

本經的宗旨，佛告訴我們說：能夠依佛陀的教法奉行，一定得到吉祥自在。在教學之中，佛陀教我們「修行」，「修」是修正、「行」是行爲，「修行」就是修正自己身體、言語、思想、一切不正當的行爲。佛陀教我們，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息滅一切惡行，要說好話，利益衆生，存心更應當厚培誠敬心、平等心、清淨心、慈悲心、孝順一切衆生心，爲度化衆生，不疲不厭的願心。三業清淨善良。善因，一定得善果。我們依照佛陀教導去做，一定能夠得到事事如意。可是，這裡面，有真假的標準，凡是依教奉行的，才是真的。只

求個人利益的，那是虛偽的，所得的結果，當然是相反的。

本經的作用，是教我們對於佛陀教育生起信心，建立良好的修學態度，求正確的理解，破除邪見，和窮究因果的道理。

全經可以分作七個段落：

自初句「阿難白佛言」，至第三頁最後一行「奉行普聞」止，是本經第一大段。說明信奉佛教，依教奉行，所得到的果報是吉祥的。迷信，違反教誡，果報是不吉祥的。這是學者最爲關心的事。

自第三頁最後一行「阿難復白佛言」，至第四頁最後一行「罪深如是」，是第二大段。討論殺生責任的問題。這是屬於戒律，也是實際討論我們生活行為的善與惡問題！戒律範圍非常廣泛，在廣泛範圍當中，提出這一個代表性的問題來討論，希望我們從這一個問題，能夠舉一反三，因而體認到戒律的精神與功德利益，進而引發修學的意願，達到知行合一的境界。

自第四頁最後一行末句「阿難復白佛言」，至第七頁第三行「可不慎也」，是第三大段。討論「教」和「學」的問題。「教學」在人生生活過程中，最爲重要。而教學成就與否，實在是決定在教師與學生的雙方心理、態度，及教學方法。如果，師生都具有優良的教學態度與方法，這樣教學，一定

是成功的。佛教，既然是教育，當然重視教學；教師——和尚——善於開示，學生亦能善於悟入，成就究竟圓滿的智慧和見解，而後能服務國家社會，為一切衆生造福為目的。因此，佛陀教育可以說是，傳統最優良的教育。

自第七頁第三行「阿難復白佛言」，至第八頁第八行「可得度世之道」，是第四大段。解釋佛法與我們實際生活有沒有抵觸？有沒有妨碍？這個問題，尤其是在今天，確是一些想學佛的朋友們，猶疑而不能解決的問題；在這一段經文中，佛陀給我們明確的解答，使我們了解修學佛法，確實有益於生活之幸福美滿，而無所妨碍。經文至此，將我們初學佛法四個疑問都解答圓滿了。這四大段，是本經的問答主題。

自第八頁第八行「阿難聞佛說」，至第九頁第三行「未可取泥洹」，六行文是第五大段，說明阿難尊者聞法得益的心得和感想。

自第九頁第三行末後一句以下，是阿難說偈二十八首。偈頌，是詩歌體裁，四句一首，本經皆屬五言，可以演唱。這一段文字是阿難的心得報告。旨在助佛勸化大衆，應該要依教奉行，才能夠得到佛法殊勝的功德利益；而不辜負老師——佛陀——苦口婆心的教學。

最後一段四行經文，是大衆聞法信解，受持禮謝的文字，是全經的總結。

以上，將本經的經題、內容，簡單介紹至此。下面要為諸位介紹本經的翻譯人：

「後漢沙門安世高譯」。

「後漢」，是指朝代說的，代表譯經的年代。「安世高」，是譯經人的名號。世高大師，是當時安息國人，以國為姓，名清、字世高。安息，唐稱波斯，就是現在的伊朗。世高大師，本是安息王太子，聰明仁孝，有智慧，有德行，多才藝。他父王故去之後，他繼承王位，不到一年，將王位讓給他的叔父，自己出家修道。法師與我們中國特別有緣，所以，得道以後，就遊化中國，是中國佛教初期譯經史上，最著名的一位大師。

他在後漢桓帝建和二年（公元一四八年），來到中國當時的首都——洛陽。備受朝廷禮敬，譯出佛經共有二十九部，一百七十六卷，歷時二十二年。至漢靈帝建寧三年（公元一七〇年），才停止翻譯的工作，遊化江南，在豫章（現在的江西南昌）創建大安寺，為中國江南有佛寺之始。他的傳奇故事很多，諸位可以參考高僧傳初集。

「沙門」二字是印度話，也是古印度對出家人的通稱。義為「勤息」，就是勤修戒定慧，息滅貪瞋痴。此處是表示大師身份的稱呼。

「譯」，是翻譯，將印度梵文，翻譯成中國文字。

以上，我們將本經的經題、內容、翻譯者，已經介紹過了。

甲、事佛得報 一、啓請事佛得報不等 二、答吉相者 三、答凶

相者 四、訓破迷執 五、三寶難逢

一、啓請事佛得報不等

阿難白佛言：「有人事佛，得富貴諸偶者；有衰耗不諸偶者，云何不同耶？願天中天，普爲說之！」

這一段經文，是阿難請法的言詞。他提出兩個問題：(1)是學佛得到富貴，事事如意的果報。(2)是學佛以後，反而失去原有的富貴、地位，所得到的是諸事皆不稱心的果報。同樣是學佛，果報爲什麼不同呢？願佛慈悲，普徧爲我們說出其中的道理！

「諸偶」，是事事稱心如意的意思。「天中天」，是佛弟子對佛陀的尊稱；意思是讚佛爲諸天人中的天人，而爲諸天共同尊敬，故稱之爲「天中天」。

下文是釋迦牟尼佛的答覆，經文有三段。先答學佛得善報之由；次答學佛

不得善報之故。後文訓誡學佛應破除迷信及錯誤的執著。

二、答吉相者 (一)從明受戒信行 (二)禮拜供養齋戒 (三)現蒙護後

得道

(一)從明受戒信行

佛告阿難：「有人奉佛，從明師受戒；專信不犯；精進奉行；不失所受。」

形像鮮明，朝暮禮拜；恭敬燃燈；淨施所安，不違道禁；齋戒不厭，心中欣欣！

常爲諸天善神擁護，所向諸偶，百事增倍。爲天龍鬼神衆人所敬。後必得道。

是善男子、善女人，眞佛弟子也。」

這一段經文，是佛答阿難第一問，學佛得善報之由。

答中可分三點來討論：

第一、是師承。華嚴經云：「善男子，若欲成就一切智智，應決定求真善知識，勿生疲懈，勿生厭足，皆應隨順，弗見過失。時善財童子一心憶念，依善知識，事善知識，敬善知識，於善知識起慈母想，於善知識起慈父想，得聞

法已，歡喜踴躍……。」由此可知，世出世間，求學無不重視師承。師道立則善人多，善人多則國治天下平！

「從明師受戒」。歐陽竟無說：「師以知見爲體，不以得果或但儀式爲體。」法華經云：諸佛世尊爲大事因緣出現於世，開示悟入佛之知見。涅槃、瑜伽，無不主知見，故唯知見是天人師。天人師，佛教唯一根本。

「明師」，是指對一切法，佛法及世間法，確實圓滿通達無礙，品學兼優，有修有證的老師。佛陀教我們學佛要求明師，雖然如此，明師畢竟是可遇不可求。若非宿世福德因緣，難得遇到。要是遇不到，不得已而求其次，也應當求一位正知正見，能聖言、能施聞者，而師事之。經云：依法不依人，雪山半偈，羅刹可師。唯明達世出世法的好老師，才不會把我們帶入歧途，才不會錯指方向。尤其是當一個初入佛門的朋友，不免存有先人爲主的成見，初學若不遇明師，縱然日後遇到真善知識，也不容易盡棄成見，改變方向。這是初發心學佛者，第一大事，就在慎重擇師，求善知識。

「受戒」，就是接受老師的教誡。「戒」字的含義，是學問融會於身心生活中，學問即是生活，生活即是學問；是知行合一的教育，是理事圓融的修學。

這一句經文的意思是：學佛要跟一位通達事理，有修有證，具足悲願辯才的好老師，接受他的教導，依教奉行。請看下文：

「專信不犯，精進奉行，不失所受」。

這三句是講事師之道。古制，君所不臣於其臣者，當其爲師弗臣也。大學之禮，雖詔於天子無北面，釋奠於先聖先師，天子北面拜。事師無隱無犯，左右就養無方，服勤至死心喪三年。是以求學，第一要對老師生敬重之心，尊師重道，師道就是人道，師道就是佛道。老師的教誨，經典裏所說的理論，以及修行的方法，都能做到專信不犯。一心無疑，叫專信。不違教訓，叫不犯。這是最好的修學態度。唐大圓居士說：「佛法教人，先求根本智，無相無分別。次求後得智，能分別一切法。亦如中國往日教蒙童讀經，先但句讀，後乃開講，自然開悟，是爲東方文化一貫之思想。學佛亦應熟誦應讀之經論，不求甚解，即爲求根本智；及熟能生巧，由聞發思修慧，是爲後得智。以是比較東西，東方不急求解，是培養根本智，而發達後得智；西方初學，即求甚解，是破壞根本智，而失後得智之用。」歐陽大師亦云：「今時有謂聖賢經論深理，不適孩提，當廢讀經。嗟乎冤哉！並此冥種而亦蕩然，有死之極，無生之氣矣。」之歎！所以「專信不犯」是接受教學的不二法門。

「精進奉行」是「日日新、又日新」的精純專一，勇猛向前，天天求進步，而不退轉。佛法教材——經典，是具有超越時空性質的教科書，是永遠不變的原理原則。唯其是永恒不變，才能大用無方。所謂不變隨緣、隨緣不變。這一點，我們可以從歷代注疏中證實。同一部經，於其不變的真理中，必有其時代性的解釋，時代不同，需求亦異，而經典能作種種契合時代的解說，利益現代衆生。這就是不變根本智，而以後得智隨順衆生種種緣，得到厚生的大用。這正是日日新的「精進」。而不是讀死書的書呆子所能做到的。所以，佛教的教學，是日新又新的，是精進的，是永遠站在時代最尖端的！

能精進奉行老師的教誡，自然對於學問道業，日有長進而致不致退失。第一小段的意思，就介紹至此。

(二) 禮拜供養齋戒

形像鮮明，朝暮禮拜；恭敬燃燈；淨施所安，不違道禁；齋戒不厭，心中欣欣！

這一段經文是講「修學」——「學而時習之。不亦悅乎！」

「形像鮮明」一句是修誠敬。「形像」指所供養的佛菩薩形像；供養形像，不是迷信，不是拜木偶，而是教學最高藝術化的表現。佛菩薩莫計其數，

也不是泛神教，而是以其代表我們自己本性裡的無盡德能。佛像、佛名，表果地性德；菩薩像、菩薩名，表因地修德。禮敬佛菩薩，意在敬重性修二德；自重自愛，莊敬自強之義。如「釋迦牟尼」一名，「釋迦」義為「能仁」，表性德中的仁慈；「牟尼」義為「寂默」，表性德中的清淨寂靜。「地藏菩薩」義為大地資源寶藏，引申為性修根本的——孝道，代表修德中的百善孝為先；其他如「文殊」表智慧，「觀音」表大悲，就是孟子所說的「惻隱之心」，「彌勒」表大慈忍讓，「普賢」表性修廣大……等等，不勝枚舉。諸如此類，在佛法教學中，務使學者眼見佛像，耳聞名號，皆能引發性修之心，興起向上之志，見賢思齊，依其典型，來塑造自己真善美的高尚品格，何迷信之有！更何況，釋迦是啓教的本師，菩薩是前期的學長；供養形像，正是教人學誠修敬，返本報始的教學法。人能存心敬賢，必然樂行善事，造福社會，救度衆生。這是佛教供養「形像」的意義。「鮮明」是說整潔，要時常保持佛像的整潔，這正是修習誠敬之道。

「朝暮禮拜」一句是修身。「恭敬燃燈」一句是修心。「朝暮」指早晚定課，學佛者所必須修學的。「禮拜」是學禮，是學敬。敬禮人事，毋不敬也。孔子也說：「不知禮，無以立也。」又說：「君子義以為質，禮以行之。」況

佛家「禮拜」的方法，是依據禪定的原理，動定無礙、動靜不二的道理而實行的，確是良好的養生健身運動。早起百拜，勝於早安晨跑多多。此中妙理，又有幾個人能道得呢？

「燃燈」是修心，「燈」代表光明、智慧和熱能；表我們性德本具的智慧光和慈悲的熱忱。「恭敬燃燈」就是表示燃燒自己，照耀別人，溫暖別人。以誠敬心，燃起自己智慧之火、精進之火，放出無盡的光和熱，救世濟生。這兩句很像孔子所說的：「好學近乎智」。著重在「學」。

「淨施所安，不違道禁。」二句是說修行。「修」是修正，「行」是行為。意思是修正自己的身心行為。凡人之心，莫不為貪瞋痴三毒所障，真心正念不能現前，而身口所造，多是慳著財物，多求不息，開諸罪門，專造惡業，墮惡道中，誠為可嘆！佛教我們「破迷開悟，離苦得樂」。而修學入手處，即是「淨施」；「淨」是清淨，「施」是布施、是放下。「淨施」就是以清淨心，恭恭敬敬的修布施。這正是大乘佛法中所說的離相布施；就是不求報答，無條件的施捨。「淨施」的功德，能破貪瞋痴迷，能斷一切惡行，利樂大眾。同時，也正因為自己真能放下，斷除迷障，理事明達，身心自在。由此可知，「淨施」是正修行；而「所安」正是修正行為後所獲得的真實受用，也就是果

報。

「不違道禁」，「道」是說理，「禁」是說事。這一句意思是說：一位佛門弟子，心之所思，不可違背佛陀所傳授給我們的「修行」原理原則。待人、處世不違背佛陀的禁戒——如五戒、十善等，做一個憑依道理行事的善人。這兩句與孔子所說的「力行近乎仁」的旨趣相同；注重在「行」。

「齋戒不厭」一句是工夫。心地清淨叫做「齋」。佛常教給我們，必須要學六根清淨、一塵不染。這正是要我們「修清淨心」，清淨心中，本具無量福慧。而我們的心，不得清淨，實在是因妄想習氣太多，未能證得，這是我們的奇恥大辱。佛教我們要學「戒」，「戒」是禁止的意思，止息一切妄念、習氣、煩惱，恢復吾心固有的清淨德用。所以，「齋戒」兩個字，就是「懺除業障」、「降伏其心」的具體有效的修行法門。業障除盡，心極平等、極清淨、極慈悲，就叫做「成佛」。因此，「齋戒」的修法，是不可以時日計的，一定要不疲「不厭」，持之有恒，是真精進，工夫才能圓滿修成。「不厭」也有「不退轉」的意思。不退轉是大勇，孔子說：「知恥近乎勇。」這必須是事理都能通達的人，才能做到。

「心中欣欣」一句是說功德圓滿、法喜充滿，不亦悅乎的真實受用。

依照這一段經文所說的道理和方法，修正我們身心的行爲，我們的生活必定美滿、幸福、快樂；然後才能體會到生活的意義，生命的價值。第二小段「修學」要領，介紹至此。

(三)現蒙護後得道

常爲諸天善神擁護，所向諸偶，百事增倍。爲天龍鬼神衆人所敬。後必得道。

第三小段是說如法學習的利益。一個具有良好學習態度的佛弟子，必然是常受三界二十八天、諸天的天神、善神們的尊敬，擁戴和保護。「所向諸偶」，就是說：心之所向、行之所向，無論做什麼事，都能稱心如意而無障礙。「百事增倍」是指一切事功，都有日新月異的進展。「爲天龍鬼神，衆人所敬」。此句說一切四王天、八部護法鬼神，敬護其人，同時，也爲現前當來的大衆們之所敬仰師法。以上是說現前的利益。

「後必得道」一句，是講以後的究竟果報。「得道」就是「成佛」。成就圓滿智慧德能慈悲的完人。

是善男子、善女人，眞佛弟子也。

佛說：像上面所說的，如理如法的事佛、學佛的善男信女，才是真正的佛

門弟子。

以上所講，是佛陀答阿難尊者第一問：「事佛得富貴諸偶者」的一段經文。

前面我們講到阿難尊者提出兩個問題：①學佛得到富貴、事事如意的果報。②學佛所得到的是衰耗及事事不如意的果報。同樣是學佛，為什麼果報竟然不相同呢？

關於學佛得善報的道理，上一段已經講過了。

底下經文所講的，是佛陀要為我們解說學佛得不善果的原因，想必大家對此問題都很關心。佛在本經，分作五點解釋惡報因果。

三、答凶相者 (一)不值明師乘戒俱無 (二)昏憤犯戒無敬詈嫉 (三)

不齋殺生褻瀆經典 (四)邪信妖巫惡鬼衰耗 (五)死後惡報輪轉

三塗

(一)不值明師乘戒俱無

有人事佛，不值善師；不見經教，受戒而已。

這四句經文，就是第一小段。

「有人事佛，不值善師」。這是學佛不如法的第一個原因，就是沒有遇到

好老師。楞嚴經上說：「末劫一切衆生，去佛漸遠，邪師說法，如恆河沙。」又說：「末法之中，魔、鬼、妖、邪，熾盛世間，廣行貪婬，殺生食肉，潛匿奸欺，稱善知識，各自謂已得上人法，詭惑無識，恐令失心，所過之處，其家耗散。」佛陀又很感慨的說：「云何賊人，假我衣服，裨販如來，造種種業，皆言佛法，卻非出家具戒比丘，爲小乘道，由是疑誤無量衆生，墮無間獄。」由此可知，學佛如果遇不到好老師，品學如何建立呢！尤其是初學，最要緊的，無過於親近善師。

「不見經教」是說不解經義，縱然每天唸經，不解如來真實義，也等於是「不見經教」。解義好比認識路，受戒好比走路，如果不識路，試問究竟怎麼個走法呢？

「受戒而已」是說僅有外表的形式，三皈、五戒、在家戒、出家戒，雖然受戒，而於戒體、戒法、戒行、戒相、開遮持犯，一無所知，又將從何下手修行證果呢！

(二)昏憤犯戒無敬懼

示有戒名，憤塞不信，違犯戒律，乍信乍不信，心意猶豫。亦無經像恭恪之心，既不燒香、然燈、禮

拜，恆懷狐疑，瞋恚罵詈，惡口嫉賢。

這一節經文，是說不得善報的第二種因緣。

示有戒名……心意猶豫。是講雖然有受戒之名，而缺乏受戒之實。名實不符，爲什麼要這麼說呢？因爲他「憤塞不信」，「憤」是昏憤，自己迷糊，不能覺悟。「塞」指閉塞，對於師友的教導，不能理解，不能明了，甚至不能入耳，焉能生起信心？唯有信心才能成就道業功德，沒有信心，必無所成。

因此，他的心思行爲，自然就會時常「違犯戒律」，而對於佛法博大精深的理論、或是因果報應的道理，尤其是佛陀教人待人處世的原理原則——戒律，他們的態度是「乍信乍不信」，有時候，認爲佛所講的道理，大概不錯。有時候，「心意猶豫」，不願接受、不敢接受，這顯然是未解其理的必然後果。如果道理不明，修法無知，便一昧盲從地奉行，就是所謂盲修瞎鍊，結果總是屬於徒勞無功。

「亦無經像恭恪之心」，意思是說，對於聖學經典暨佛像，毫無尊重恭敬心；這是輕慢師承，不重視道學的表現。燒香、燃燈、禮拜、早晚課誦，也不能如法依教奉行。修學固然不廢形式，但最重要的是心行。香、燈是令人燃起自心的誠信、智慧、光明；禮拜是教我們敬人、敬事、敬物、一切恭敬。所謂

敬人者人恆敬之，愛人者人恆愛之。若不能如是存心行事，修正心行，縱然是天天燒香、燃燈、禮拜，也等於是不燒香、不燃燈、不禮拜。由於事理不明，所以「恆懷狐疑」。平素一些不良的習氣，不能革除、不能改正，如瞋恚、罵詈、惡口，古云：利刀割體痕易合，惡口傷人恨難消。嫉妒賢人善事等等，這是修行人所不應該有的，還時有造作，怎麼能得好果報呢！

(三)不齋殺生褻瀆經典

又不六齋，殺生趣手。不敬佛經，持著弊篋衣服不淨之中；或著妻子床上不淨之處；或持掛壁，無有座席恭敬之心，與世間凡書無異。

這一節經文，是說不得善報的第三種原因。

爲佛弟子，最要緊的是修平等心、清淨心和慈悲心。若不能每天修學，一個月至少也應該修學六天。六齋日，以往是指農曆初八、十四、十五、廿三、廿九、三十等六日，這幾天應當修齋，培養清淨光明的心地，做修心養性的工夫。如今，我們由農業社會進入工業社會，由君主時代進入到民主時代，意識型態、生活方式都時時在改變之中，然於身心之修養，每週也應當作一二日齋心的工夫，實在有益於心理健康，延年益壽、福慧增長。

「殺生趣手」，是指由於貪欲、瞋恚、愚痴等煩惱而起心動念，親手殺害衆生。這是佛教絕對禁止的，有很重的罪報，嚴重的破壞了慈悲一切和清淨心。

凡是讀書人，無不愛惜書本，甚至視書籍重於一切。佛弟子敬愛法寶——「佛經」，有重於生命者，因為「佛經」是學佛的依靠，印證知見、修正行爲的準則。「不敬佛經」就不是學佛，正如不愛書本，就不是讀書人一樣。將佛經隨便放置在破爛的竹箱裏，或者與髒亂不乾淨的衣物放在一起，「或著妻子床上、不淨之處，或持掛壁。」「無有座席恭敬之心」一句中的「座席」是比喻，比喻說：有客來訪，主人必爲安設座席，以表敬意。我們對「佛經」也要有專用的「經櫥」、「書架」，這就是經書的「座席」，恭敬法寶之意。無有書架、經櫥，將經書視同一般書本一樣，隨便放置，是一種不重視道學修證的表現，學佛的人，連經書都不尊重，那還有什麼成就可言呢！

(四)邪信妖巫惡鬼衰耗

若疾病者，狐疑不信，便呼巫師卜問解奏，祠祀邪神，天神離遠，不得善護。妖魅日進，惡鬼屯門，令之衰耗，所向不諧，或從宿行惡道中來，現世罪人

也。非佛弟子。

這一節經文，是佛說學佛不得善報的第四種因緣。

論語中說：「子之所慎，齋、戰、疾。」疾病乃人生之所不免，佛法以破迷信、開智慧爲宗旨。若是生病了，就應當一心調養，與醫護人員合作，以求早日康復。若能以淨信心，念佛菩薩名，有不思議的力量加持，這是屬於心理健康，有其甚深學理依據，不是迷信。如果不信佛陀教誡，而去信鬼神，「便呼巫師」，巫師是專門與鬼神往來打交道的一種人，男曰覡，女曰巫。來爲病人治病、占卦問卜、或是作法解奏消災，「解」指解冤，「奏」是以文疏報告鬼神。「祠祀邪神」是世俗所謂許願、還願而祭祀那些不應該祭祀的鬼神。孔子也說過：「非其鬼而祭之，諂也。」可見聖哲所見，大致相同。佛弟子對待鬼神的態度，應是敬而遠之。前清周安士先生，每過一切神祠，必祝願曰：「唯願尊神，發心出世，勿受血食，一心常念阿彌陀佛，求生淨土，早成佛道，普度衆生。」如是爲鬼神說法，是學佛者應當學的。如果迷信邪鬼邪神，時常接近，自然就離遠諸天善神，不會得到福佑善護。於是取而代之者，則是「妖魅日進，惡鬼屯門」。左傳上說：「人棄常則妖興」；「常」指五常，仁、義、禮、智、信。五常八德是中國人基本的人格，棄絕五常八德，其心行

知見，自然與邪惡交感，「令之衰耗，所向不諧」，也是必然的結果。

這些人，何以不信佛言，不依教誡而行呢？佛又說：「或從宿行惡道中來。」「宿行」是指過去生中，意思是講：這樣的人，或者是才由惡道轉生人世，因此，還帶有前世惡道的邪見惡習，正是所謂「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惡習氣力求戒除，善習氣應當培養，關係迷悟、苦樂的果報，不可不留意。「現世罪人」，是佛說此人，縱然是受過三皈五戒、或者出家，由於尚存邪見惡習，多諸惡行，「現世罪人也」。他們有學佛之名，而名實不符；「非佛弟子」，佛陀不會承認他是佛弟子。

以上所說的四點，可見都不是真學佛，因此，現前果報衰耗不諧偶。來世果報則更為可怖！

(五)死後惡報輪轉三塗

死當入泥犁中被拷掠治，由其罪故，現自衰耗，後復受殃，死趣惡道，展轉受痛，酷不可言；皆由積惡，其行不善。

這一節經文，是佛陀為我們說不如法的修學，迷信、盲目的修學，所得的報應。

三世因果的事實和理論，佛經中講得極爲透徹，值得吾人深入研討，以窮宇宙人生的真相。

今世所作的業因，來生後世，因緣際會，必定現行受報，正是絲毫不爽。如前所說，邪知邪見，迷信鬼神的假佛弟子，不僅是現在果報不好，報終死後，還不免要受地獄——泥犁——的苦報。這都是由於其生前所作的行業，罪在由迷入迷，導他人迷信之故，所以佛說：「現自衰耗，後復受殃，死趣惡道，展轉受痛，酷不可言。」這幾句話，全是講現前及未來世的苦報，真是痛不可言，追究其根源，實在是「皆由積惡，其行不善」。我們讀了這一段經文，觀其義理，省察身心，誠然，惡不可積，行不可以不善也。

下面要給大家講解的一段經文，是世尊特別開導我們學佛必須破除迷信和執著。

四、訓破迷執 (一)愚人招尤 (二)善惡明訓

(一)愚人招尤 1.不達怨尤 2.不達自縛

1.不達怨尤

愚人盲盲，不思宿行因緣所之，精神報應，根本

從來，謂言事佛致是衰耗，不止前世宿祚無功，怨憎天地，責聖咎天，世人迷惑，不達乃爾。

這一段經文是講愚人招尤，文有兩小節，這是前節，說明愚人不明事理真相，怨天尤人的罪過。

「愚人」，在佛法中說有五義：①沉迷五欲、②是非顛倒、③喜惡憎善、④聞道不解、⑤從惡道中出，叫做「愚人」，總是惡習氣未除。心思昏迷，無正知見，稱為「盲盲」。

「宿行因緣」，是講過去生中所造的業因，如佛經中說：「佛在祇洹說法，有六十初發心菩薩，共到佛所，五體投地，悲淚如雨，各問宿世業緣。佛言：汝於拘留孫佛時，出家學道，道心滅滅。其時有信心檀越，供養二法師，極其欽敬，汝於是時，生嫉妒心，在彼檀越，說法師過，令彼漸生輕慢，斷其善根；以是因緣，墮於四種地獄中，若千萬歲，後得為人，五百世中，生盲無目，愚痴無知，常為人所鄙賤。汝等將來命終之後，於五百歲，正法滅時，尚生惡國惡人之處，為下賤人，被他誹謗，迷失本心，過是五百歲，滅盡一切業障，得生阿彌陀佛國。」讀此文，當知行為果報之可畏如是，敢不慎乎！

學佛，必定要信佛言真實無欺，相信三世因果報應。

這一節經文中說：愚痴的人，心無正知，目無正見，兩俱「盲盲」，不辨是非、邪正，不知善惡、利害，當然他是更不會去反省「宿行因緣所之」了。佛說：「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那「精神報應，根本從來」，是有原因的。果然明白了這個道理，為什麼不學著「做個好人，心正身安魂夢穩；行些善事，天知地鑒鬼神欽」？眼前種種不順心、不稱意的果報，不曉得真正因緣，以為是「事佛致是衰耗，不止前世宿祚無功」。「宿祚」是說過去世所修的福祿。「宿祚無功」就是講前世沒有修福，今世那裏會有福報呢！現在還不曉得止惡、修善，反而「怨憎天地，責聖咎天」，怪責老天無眼，佛菩薩不靈，對不起他，未能保佑他稱心如意；「世人迷惑，不達乃爾」，這是說世間有一些像這樣迷惑顛倒的人，不通達事理，才做出這樣違悖情理的事情來，豈不可嘆！

2. 不達自縛

不達之人，心懷不定，而不堅固，進退失理，違負佛恩，而無返覆，遂爲三塗所見綴縛，自作禍福；罪識之緣，種之得本，不可不慎。

這是後節，說明不達事理真相，自作自受的緣故。

佛說：「不達之人，心懷不定，而不堅固。」由此可知，我們學佛，第一要真正明了佛經義理，就是「願解如來真實義」；經義道理不明，心意必然猶疑不定，也絕不能生起清淨堅定的自信心。心思行爲，當然不如法，所以才「進退失理，違負佛恩」。我們的身命得自父母，而慧命則得自老師，是以老師是我們的慧命父母，佛是我們的本師，恩過生身父母。爲佛弟子，不明經教，不依法行，違背教誡，辜負佛陀恩德太多了。如果能及時回頭，還來得及；所謂「苦海無邊，回頭是岸」。可惜的是，不達之人，「而無返覆，遂爲三塗所見綴縛，自作禍福。」「無返覆」就是執迷不悟，不知懺悔，不肯回頭。「三塗所見」是指貪瞋痴慢、名聞利養，意思是說這些皆是墮落人三惡道的邪惡知見。「綴」是累綴，「縛」是纏縛；意思是講，他沉迷於名利五欲之中，爲貪瞋邪見所纏縛累綴，造善惡業因，受禍福果報，皆是自作自受。下面三句是——「罪識之緣，種之得本，不可不慎」。「罪識之緣」一句，是指本性無始以來漸染習氣而變爲「罪識」，孔子說：「性相近也，習相遠也。」孔子說的性，就是佛說的本性；孔子說的習，就是佛說的「罪識」。習雖有善、惡，俱有污染、清淨本性的作用，含藏一切善惡種子，種子永不壞滅，遇緣一定起現行結果，還得報應。凡夫藏識種子，惡多善少，所以叫做罪識。「罪

識」在此處是指罪業種子，邪惡習氣。經文講的「種之得本」，本指果報，因此，習氣種子，不可以不善。平素存心行事，對於邪正、是非、善惡，尤其不可不慎重；因為現前當來，必定是有果報的。

下面經文是第二段，佛陀開導我們善惡的標準和因果的定律。文分兩節，先說善惡之喻，後論因果不爽。

(二)善惡明訓 1.善惡之喻 2.因果不爽

1.善惡之喻

十惡怨家，十善厚友，安神得道，皆從善生；善爲大鎧，不畏刀兵；善爲大船，可以度水；有能守信，室內和安，福報自然，從善至善，非神授與也。今復不信者，從後轉復劇矣。

「十惡怨家」和「十善厚友」二句，是佛教給我們認識善惡的標準，旨在教導我們「諸惡莫作，衆善奉行」。

「十惡」是將諸惡業歸納爲十類，身之惡有三：殺生、偷盜、邪淫；口之惡有四：妄語、兩舌、惡口、綺語；意之惡有三：貪慳、瞋恚、愚痴；是謂之十惡。十惡乃性德之賊，故稱之爲「怨家」。怨仇相逢，必受其害。十惡以殺

生爲最惡；中國歷史，稱爲信史，史冊所載，歷代殺生最重者，果報最顯者，有周宣王至明末流寇李自成、張獻忠約有二百零二人，其因果報應之事皆有徵可考。而佛經所載，尤爲詳盡。十惡俱作，果報定在阿鼻，就是無間地獄，苦報無盡。人生苦短，不過數十寒暑，一切盡是過眼雲烟，何苦造諸惡業！佛經中有說鬼鞭尸一案云：「昔外國有人死，魂還有鞭其尸，傍人問曰：是人已死，何以復鞭？報曰：此是我故身，爲我作惡，見經戒不讀，偷盜欺詐，犯人婦女，不孝父母兄弟，吝財不肯布施，今死令我墮惡道中，勤苦毒痛，不可復言，是故來鞭之耳。」這一段公案，是否真實，姑且不論，但其寓有甚深哲理，實堪玩味。益明我此有用之身，勿令廣造諸惡也。

「十善」者，十惡之反面，就是身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口不妄語、不兩舌、不惡口、不綺語；意不貪慳、不瞋恚、不愚痴；是謂之十善業。此十種善行，爲人世福德，生天資糧，學佛根本之所必備者。佛法中有十善業道經，專門討論此一問題，教人修學。我們依此標準與人爲善，才是真正的善男子善女人。友有助力，厚益盡心，世間最靠得住的「厚友」，就是「十善」。我在此舉一個例子，廿五史梁書庾詵傳說：「庾詵，字彥寶，篤學經史，嘗乘舟，載米一百五十石，有人寄載三十石；寄載者說，君三十石，我百五十石，

庾詵恣其取足。」「鄰人有誣爲盜者，詵以書質錢二萬，令門生詐爲其親，代之酬備，鄰人獲免，謝詵。詵曰：吾矜天下無辜，豈期謝也。」「晚年每日六時禮懺，誦法華經日一徧。後夜中，忽見一道人，自稱願公（就是阿彌陀佛的化身），容止甚異，呼詵爲上行先生，授香而去。梁武帝中大通四年（一三八六年），忽驚覺曰：願公復來，不可久住。顏色不變，言終而寂，舉室咸聞空中唱：上行先生已生彌陀淨域矣。詵謚貞節處士。」按此傳爲念佛往生淨土確有憑證，載在正史中者，中國自晉時慧遠大師首創蓮社，提倡念佛法門以來，歷代依教奉行確有成就者，不知千萬人也。近代念佛往生，本省尤多；如台北念佛團李濟華居士往生，啓發徐醒民一心專修淨土，就是一個好例子。千萬不可看作迷信，希望大家多多留意，不要自失大利益，自己錯過大好機緣也。

「朋友」是五倫之一，志同道合，患難相助，成就世間功業。然於念佛一心，明心見性，成佛作祖，世間厚友則無力相助，必須自己勤修十善、戒定慧三學，才能滿願，所以「十善」真是世出世間的「厚友」，我們必須敬重學習。不然且看楞嚴會上，阿難尊者，聰明多聞，在工夫方面，他總以爲：「無勞我修，將謂如來，惠我三昧。」他沒有想到，佛對他說：「他人吃飯，己不能飽。」雖與佛陀爲至親骨肉，也不能相代，幫不上忙。佛教絕對不迷信，我

們一定要覺悟，修行證果，一定要靠自己，所以佛陀才教我們遠離十惡怨家，深交十善厚友；要認真地反省，此一日中，果然惡念少而善意濃；與人爲善，不與人爲惡的話，那自然會「安神得道」，安神是說現前身心安穩，無憂怖、無煩惱。得道是指身後，往生佛國，成佛作祖。這「皆」是「從」斷惡修「善」而「生」的真實果報。佛語真實，朋友，你何樂而不爲呢！？

「善爲大鎧，不畏刀兵；善爲大船，可以度水」。這二句是比喻，刀兵劫指戰爭，戰爭起因於瞋恚仇恨。水喻爲貪愛，貪欲不足，爲一切禍災之根源。十善厚友可以消除三毒煩惱，是有消滅戰禍及超越苦海的功能，使我們得到安和樂利的幸福生活。因此佛說：「有能守信，室內和安，福報自然」，「從善」行「到善」果，自修自得，「非」是「神」仙佛菩薩「授與」你的。如果你還是不相信，諸惡皆作，衆善不行的話；那麼，苦報必然是轉復加重了。

2. 因果不爽

佛言：「阿難，善惡追人，如影逐形，不可得離；罪福之事，亦皆如是，勿作狐疑，自墮惡道。罪福分明，諦信不迷，所在常安，佛語至誠，終不欺人。」

這一節經文，是論因果不爽之理。佛告訴阿難說：善惡報應，追逼於人，如影之不離，絕無逃避之理。「諦信」意為「正智信」；「不迷」指不為邪說物欲所迷。經云：「過去祇園精舍附近有一貧賢者，每日至精舍掃地，至心不倦。有一長者遊觀大澤中，見有數十間七寶舍，問人得知是貧賢者掃佛舍，福應生此。長者心喜，找到貧賢者，以五百金買得。貧賢者得金，廣設供養布施衆生，佛為說法，即得道迹。」這是說明善惡必有報，佛語真誠，決不欺人。以上將佛陀教我們破除迷執、辨善惡、明果報一段經文講完了。

接著再續講第一大段的末後一段。三寶難逢，文分兩節，先說宿有福因得逢佛法，後講囑宣教法，並作福田。

五、三寶難逢

(一)宿有福因得逢佛法

(二)囑宣教法並作福田

(一)宿有福因得逢佛法

佛復告阿難：「佛無二言，佛世難值，經法難聞，汝宿有福，今得侍佛。」

在這一節經文裏，「佛無二言」一句，的是苦口婆心，一再叮嚀囑咐，唯恐我們又錯過了這一次的大好機緣。「無二言」誠至極矣！如何不敬信。「佛世難值」是講佛陀出生於世間，機緣相遇，非常困難。因為，修成佛道，一般

說需要三大阿僧祇劫，「阿僧祇」是古印度數字單位，照中國計算法，是萬萬爲億，萬億爲兆；而一阿僧祇，爲一千萬萬萬萬萬萬萬萬兆。再乘以三，真是龐大的天文數字。從凡夫地修成佛道，通常需要這麼長的時間。其次是以本師釋迦世尊爲例，佛滅度到今年（民國六九年）依虛雲老和尚據中國計算法，應該是三〇〇七年了。第三，就彌勒佛降生此土，經云，約爲五十六億年後。第四，是生在佛前，或在佛法滅後，是爲八難之一；可見，能遇佛同住的機緣是非常不容易，真是可遇不可求。爲什麼我們要求與「佛同世」呢？因爲與佛同世，得親見佛陀，聞法契機，易得解脫。我們雖不值佛世，但能生在釋迦末法第一千年之末，尚得見聞經教，也是不幸中之大幸了，願大家自愛自重，莊敬自強，努力修學，不負佛恩。

「經法難聞」句，先需了解經法的用途。「經」和「論」的作用是修正我們的知見，戒律是修正我們行爲的依據。所以，經律論三藏，是學佛唯一的準則。世尊滅度時，遺言「四依法」，即第一、「依法不依人」，「法」就是指三藏經典，如果末世弘法者，無經典依據，即不可依信。第二、是「依義不依語」，「義」指佛所講的道理，語是表達義理的工具，義爲主，語爲賓，這就叫我們要依據佛所講的道理，而不要執著語言文字，死在言句之下，那就喪失

佛陀教化之義了。第三、是「依了義不依不了義」。「不了義」是佛依世俗而說，是方便說；「了義」是依佛親證說，是真實說。因此，佛要我們依了義真實說的一乘法，而不必依照方便說的方便小乘和人天小教。第四、是「依智不依識」，這是叫我們應具備良好的修學態度；「智」是「理智」，「識」是「感情」，是「迷執」。佛教我們接受佛陀的教育，應當以「理智抉擇」來接受，不可以感情用事，更不可迷執。這就是四依法。末世佛子，果能依此而行，就與佛陀同住世間，親聆教義無異了。末世衆生福薄，邪師說法，如恆河沙，若不遵四依法，必入邪途，是故「四依法」不可不遵行。再說經典功用，現前有拔苦與樂之功，後來有解脫生死之益。經典分親聞佛說及記載流通，親聞者契機深，記載者契機淺。再講就是記載，也不容易，如姚秦時代，法顯十人，唐玄奘大師孤身西求；歷代釋述傳講，流通至今，談何容易！我們尊重經典，就是對佛陀演教暨歷代大師傳述之功，略表敬意耳。是有「人身難得今已得，佛法難聞今已聞；此身不向今生度，再待何時度此身」。阿難尊者有福，得作佛侍者。又如金剛經所說：「如來滅後，後五百歲，有持戒修福者，於此章句，能生信心，以此爲實。當知是人，不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這是佛爲我等授記的一段經文。可見若

無深厚的善根、福德、因緣，是很難接受佛陀教育的。我們當知自勉。

(二)囑宣教法並作福田

當念報恩，頒宣法教，示現人民，爲作福田，信者得植，後生無憂。阿難受教，奉行普聞。

這一段是講「囑宣教法並作福田」，也是問事佛吉凶最後的一段。

「當念報恩」是佛教我們做人應當念念存報恩的心。報恩一定先要知恩，那些人有恩於我呢？第一是父母，於我有養育之恩；第二是師長，於我有教導之恩；第三是國恩，政府有保護人民安和樂利之恩；第四是衆生，一切衆生，有各盡智能，互爲依存，創造美滿社會、幸福環境之恩。是以佛常教人「知恩報恩」。

如何報恩？佛教我們，第一要「頒宣法教」，「頒」是頒布，就是普遍傳播的意思，普遍傳播宣揚佛法的教學；且不止是言教，佛要弟子們，人人行解相應，知行合一，做大衆的模範、典型，示現給人民做榜樣的身教。因此，佛教法中出家，本來就是爲上報四種恩德，下濟衆生苦難，助佛弘化，潛消禍亂，爲衆生作依止、作福田。福田有三種：(一)敬田三寶、(二)恩田父母、(三)悲田貧苦。誠敬、孝順、慈悲是萬善之根本。誠敬自敬佛法僧而生，孝順則由報父

母而生，慈悲實由憐憫一切貧苦衆生而生。所以，佛說：佛菩薩、師長、父母、衆生，是我們植福的良田，人没有不求福的，福向何處求呢？雖然人人有福田，可是幾個人知道呢？佛慈道出，信者得植，勤於植福而後才有享受不盡的福報。朋友！你信不信、願不願修福呢！？

請看經文：「後生無憂」，這一句有兩層意思，第一是未得道而命終，來生以福德深厚，必生天享福，身心安樂無憂。第二是道業成就，明心見性，斷惑證真；或是上生佛國，永脫輪迴，究竟無憂。這才是究竟圓滿的果報。由此可知，爲佛弟子，必知恩德，作人天師範，報恩弘教，爲作福田。須知人道必以智慧爲本，智慧必以福德爲基。阿難尊者，就是我們的好榜樣。「阿難受教，奉行普聞」。尊者敬受世尊的教誡，立刻就能依教奉行，將佛陀講的道理，傳播十方，令一切衆生普聞生信，破迷開悟，叫我們明了，要用什麼樣的態度來學佛，才能夠得到富貴諸偶、事事如意。

以上將本經第一大段：「問事佛吉凶」講完了。

接着看，第三頁最後一行最後三字：「阿難復白佛言」一起，至第四頁最後一行「罪深如是」止。有十行經文，是本經第二大段，問答殺業責任問題。佛教戒律，第一是不殺生，無論是出家在家，一切佛弟子都必須遵守的。佛在楞

嚴會上說：「殺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殺，必落神道」，「食肉羅刹，報終必沉」。這些叮嚀，皆是說明，瞋恚心強，慈悲心弱，非佛弟子。殺生之害處、果報，痛不可言。經中又說：「衆生斷殺，得離生死」，「清淨比丘，不蹋生草」，「於世真脫，不遊三界」。這是說明持戒、護戒，才能體會同體一如，慈悲平等的境界，才是一個依教修行的聖弟子。

乙、殺業責任 一、阿難啓請 二、佛示輕重 三、怨對無間

一、阿難啓請

阿難復白佛言：「人不自手殺者，不自手殺爲無罪耶？」

這一節是阿難請教的話，其問意還是爲了利樂有情衆生。因爲衆生最苦是死，慘死尤甚，故以殺生爲第一惡行。世出世間聖教同宣戒殺，中華文化，仁慈爲五常之首，佛教中，護生爲第一善行。經文雖只說到殺生一事，意含全部戒律。儒家的禮教，佛家的律學，都是本諸我人同具的性德，表現於日常生活中的真善美慧的行爲，絕不是有意約束人的、吃人的，其教學目的，皆爲復性而設施。本經略舉其一，其餘則思之可得。

「阿難復白佛言」，是阿難聞佛講完事佛吉凶緣由之後，又提出一個問題來請教佛陀，他說：「假設有人，沒有親手殺生——殺生有親手殺、教他殺，或者是見殺心喜，這裡阿難顯然是指教人殺生，而不是自手殺生，所以他問——不自手殺是不是就無罪呢？」

二、佛示輕重 (一)教殺重於自殺 (二)無知官迫爲輕 (三)故犯欺罔爲重

(一)教殺重於自殺

佛言：「阿難，教人殺生，重於自殺也。」

(二)無知官迫爲輕

何以故？或是奴婢愚小下人，不知罪福；或爲縣官所見促逼，不自出意。雖獲其罪，事意不同，輕重有差。

(三)故犯欺罔爲重

教人殺者，知而故犯，陰懷惡，趣手害生，無有慈心，欺罔三尊，負於自然神，傷生枉命，其罪莫

大！」

這一段經文，是佛陀對阿難解釋殺生罪過責任輕重的開示。

大意有三點：(一)教人殺生重於自手殺。(二)無知，官迫爲輕。(三)明知故犯者最重。現在就依次講解：

「教人殺生」就是現時法律中的「教唆罪」。佛告訴阿難，殺業罪行的輕重，教唆別人殺生的罪過，要比那自手殺生的罪來得重，因爲殺生行爲不是出於自意，而是出自教唆者之意，所以教殺生者罪重。下文，佛再對阿難解說道：「何以故」？「或是奴婢、愚小、下人，不知罪福。」這幾句經文說明輕重的理由，世尊特地舉出兩個例子：(一)是一般家庭，奴婢愚小下人，都是聽從主人指使的，主人命令他殺生，他不得不服從，而他們自己却是愚昧無知，不知罪福。(二)是服務在公家機構裡，「或爲縣官所見促逼」。這是佛舉當時的例子。古時行政司法權不分，縣官同時也是法官，假設有人犯法，縣官判決犯人死刑，執行行刑的人，當然不是縣官自己，而是縣官部下的劊子手，劊子手雖然是自手殺者，而不是出自自己的心意。「雖獲其罪，事意不同」。事，是指殺業之事，是奉命行事。意，是指存心，若以愚惡瞋恚心教人殺者，罪業極重。辦案尚且如此，何況其餘呢！從前，唐太宗對侍臣說：「古者用刑，君爲

之撤樂減膳，朕庭無常設之樂，然每因此不啖酒肉」。可見，決獄執法者，皆是菩薩心腸，無冤枉、多積陰德，縱遇罪無可赦，也是慈心、憐憫，不得已而殺之，非惡之、恨之而殺之也。所以經說：「輕重有差」。

下面一段經文是講故犯欺罔爲重。「教人殺者，知而故犯」，這是說自心具有殺害的意念，而命令他人去執行，所以佛說：「陰懷惡惡，趣手害生，無有慈心。」「愚惡」是指瞋心未淨，不信因果，又無明達事理之智慧，往往造作一切惡行，而不能克制。如果身爲三寶弟子，發菩提心，修菩薩道，學菩薩行者，殺心不除，那就是「欺罔三尊、負於自然神」。「三尊」是指三寶——佛、法、僧——爲學佛者所皈依依處，是世出世間最尊。（三寶的意義，在後文中解釋。）欺罔三尊，就是欺騙三寶。「自然神」就是自己的良心，不但欺騙三寶，也是自欺良心，做出傷生枉命的事。枉命是令他身心不安的意思，其罪甚大！

上一段將「佛示殺業輕重」一段講完，下文是說殺業果報。經文也有三段。

三、怨對無間

(一)現報災凶

(二)三塗萬劫

(三)現畜前因

(一)現報災凶

怨對相報，世世受殃，無有斷絕，現世不安，數逢災凶。

這一小段，是佛眼所見衆生殺業怨冤相報，永無休止的實況。

首先，我們要問：佛家所講的因果報應之事，真有嗎？我在此地肯定的奉告諸位，真有！又問：因果報應之理正確嗎？我奉告諸位，是真確的。因果報應的理論與事實，是永不變更的真理，絕不是迷信。佛說：「要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要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孔子說：「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古德也說：「禍福無門，唯人自召。」孔子家語註解中也講：「損人自益，身之不祥。棄老而取幼，家之不祥。釋賢而用不肖，國之不祥。老者不教，幼者不學，俗之不祥。聖人伏匿，愚者擅權，天下之不祥。」其實一部二十五史，就是一部最大完整的因果報應紀實，細讀深思，必可悟得感應之理。然說因果道理最詳盡的、最透徹的，還是佛教經典，有志深究其中極則至理者，請讀佛經。希望你能深信不疑。

佛在本經中，給我們所講的「怨對相報」等五句經文，是說明現世界果報的災凶，都是由前世引來的，世間人所以成爲怨家對頭，都是由於彼此不忍讓而生的怨恨，怨恨若不能及時化解，必定是愈積愈深，演變成爲鬥爭、仇殺、互

相報復，乃至於生生世世，沒完沒了。所以佛說「世世受殃，無有斷絕」。像這樣的反覆報復，一定是一次比一次慘酷，一次比一次痛苦，這種結果，實在說，全是由於無知、迷惑、顛倒所造成的；如果想免除這樣慘痛的果報，那就必須有一番大徹大悟，開真智慧，認真的修學「怨親平等觀」。首先，要能夠忍受果報，不再存有報復心理，才能漸漸斷惡緣、化惡因，化世世怨仇爲大慈大悲，等念怨親，物我一如，人不二法門，人不思議解脫境界，才是真正的離一切苦、得究竟樂。這種覺悟，是相當不容易，但是，並不是做不到，而是在於自己肯不肯真做。

如果不覺悟，不能真修，還是心爲境轉，那就生生世世，都不能了斷。惡因不斷，惡緣增長，結果當然是「現世不安，數逢災凶」。現前身心不安，常有憂慮、恐怖，又時常遭遇到凶險不吉祥的災難，這都是屬於怨對現世的果報。

(二)三塗萬劫

死入地獄，出離人形，當墮畜中，爲人屠截；三塗八難，巨億萬劫，以肉供人，未有竟時，令身困苦，噉草飲泉。

這是第二小段，說明後世三途萬劫，永無止盡的苦報。

佛在前面給我們說了殺生現世的果報後，接着更進一步，再說明後世果報的真相。在此處，首先要肯定的認識，一切人和物，都有過去世、現在世、未來世。我們的肉身，雖然是隨着三世而有生滅的現象，但是我們的精神（世俗叫做靈魂）確是三世常存不滅的。民國六十九年九月廿九日下午華視播放「神秘的飛碟」裡，也承認了：智慧、靈魂、精神是永存的，不隨身軀同滅，而且承認了轉世輪迴。因此，業報循環、因果輪迴，也就永無止盡了。靈魂是心智變現之物，在佛法唯識系裡，有非常深入的實證和詳盡的說明。這是真理、是事實，絕不是理論或推測。所以，古今聖哲無不是教我們提升心智、美化心靈，充實我們生命的實質，止於至善的境界，而後三世輪迴的身心環境，當然也會愈轉愈趣向真、善、美、慧的受用了。可嘆的是，世人每每將這麼重要的大事，忽略而不深入體察，以一己之偏見、陋執，撥無因果，反將聖哲明訓，誤會作迷信、荒唐無稽、不可依憑，於是逞己邪見，妄充通家，以世智辯聰，自誤誤人，以至於不可收拾；廢經、廢孝、廢除倫常道德，父母且殺，何況其餘！以致天災人禍，日漸逼迫，民不聊生，天下大亂，究其根源，總由不知三世因果報應真相之所致。

佛在這一節經文給我們講的，的確是很可怕的事實。那就是：殺生的果報，除了現在的殃報、不安、災凶之外，身後還有三途萬劫的苦報。佛說殺業重的人，死了以後，神魂必定墮在地獄。一切經中常說十法界的業因、果報，尤其是每每講到三惡道，總是講得格外詳明：如貪慾心重，是餓鬼道因；瞋恚心重是地獄業因；愚痴心重（不能明辨邪正、是非、善惡）是畜生業因。「怨對相報」當然是瞋恚心特別重，一定是會感召地獄的果報。有關地獄果報之事理，諸位可以細讀「楞嚴經」和「地藏菩薩本願經」，自然就明白了。地獄受苦時日很長，罪報受滿，出離地獄，大多數是轉生到餓鬼道，或是畜生道去還債。所以說：「出離人形，當墮畜中，為人屠截」。乃知夙生債負，受者毫釐不能增，與者毫釐不能減；吃他八兩，還他半斤。因此，才有「三塗八難，巨億萬劫」，沒完沒了，實在可畏。明白了這個道理，才知道殺生是萬萬不可造的。

剛才講到「三塗八難」，這是佛學術語，在此地簡單解釋「三塗」：（一）火途，地獄猛火所燒之處。（二）血途，畜生互相啖食之處。（三）刀途，餓鬼以刀杖逼迫之處。十法界中此三道最苦。「八難」是說衆生見佛聞法，有八種障礙：（一）三塗爲三種，（二）北俱盧洲，（三）長壽天，（四）盲、聾、瘖啞，（五）世智辯聰，（六）佛

前、佛後。無有見聞佛法機緣。正如開經偈中所說：「無上甚深微妙法，百千萬劫難遭遇」，這句話是千真萬確，無有一些誇張。

「以肉供人」是說墮落在家畜之中，也有被人獵殺的野生禽獸之類，來償還命債的果報。說到果報酬償，實在是複雜極了。「未有竟時」，也就是講他虧負太多，非一生一世所能償了，往往一生所造，百世莫償，真是未有竟時。所以佛教誡弟子說：「隨緣消舊業，莫更作新殃」，意即在此。

「令身困苦，噉草飲泉」二句，是形容畜生現世生活的苦狀。

(三)現畜前因

今世現有是輩畜獸，皆由前世得爲人時，暴逆無道，陰害傷生，不信致此。世世爲怨，還相報償，神同形異，罪深如是。

這一段經文是佛爲我說出現前畜生道的前因，也是問殺生責任一大段的總結。

「今世現有是輩畜獸」，佛陀舉出現在世間畜牲野獸，它們爲什麼落得披毛戴角，如此不堪呢？這都是由於前世，或是多生多劫的前世，「得爲人時」，做人的時期，「暴逆無道，陰害傷生」，陰險懷惡，暗中傷害衆生，

「不信」聖賢教誨，不信因果報應，所以，他們才造作種種罪業，招來現前的苦報，一「致」於「此」。「世世爲怨，還相報償」，這一句是佛說出世間衆生真相。佛陀五眼圓明，真語、實語、如語，從不欺人；佛眼所見，人之於人，人於衆生，人於萬物，實在是平等不二的。儒家講孝、講仁，「孝」字是合「老」與「子」爲一體，二而不二；「仁」字二人合成一字，也是二而一的意思。孔子說：「吾道一以貫之」，又說：「予一以貫之」，孔子說的「一」，即佛法中的「一真法界」、「不二法門」的符號。中華文化道統，就是以「孝」、以「仁」、以「一」爲中心，大乘佛法是以「一真」、「不二」爲中心，是以古德云：識得「一」萬事畢。法華經說：佛爲「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是「一」爲大事，「不二」就是一。六祖說：二法不是佛法，佛法是不二之法。「孝」是不二之法，「仁」也是不二之法，是佛法與中華文化同源、同一根本。正因爲如此，才能與中華文化合而爲一，發揚光大，其成果則遠超過印度本土。世間人，不明白這個道理，沒有看到萬法「一真」、「不二」的實相，於是乎，在感覺上，總是覺得自己比別人吃虧，上他人的當，受人欺騙；以爲自己的財物損失了，精神不安，憂慮恐怖，都是別人、或環境造成的。其實不然，如果見到三世的因果報償，就會恍然大悟，世間真的沒有

人能佔到別人的便宜，也沒有人真正吃虧上當，因為，果報酬償是通三世的。只要因緣聚會，誰也不能躲過。躲過今天，躲不過明天，躲過今生，躲不過來生。經說：「一切衆生所作業，縱經百劫亦不忘，因緣和合於一時，果報隨應自當受。」語云：「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爭來早與來遲。」又說：「天網恢恢，疏而不漏。」是知三界苦樂、六道升沈，皆由自心感召，茫無躲處。東嶽廟有一付對聯說：「陽世奸雄，忍心害理皆由己。陰司報應，古往今來放過誰。」何不猛生悔悟，回頭是岸。禪宗六祖說：「一切福田，不離方寸。」佛經說：「吉凶禍福，皆由心造。」又說：「罪福二輪，苦樂兩果，皆三業所造，一心所感。若一念瞋恚邪淫，即地獄業；慳貪不施，即餓鬼業；愚痴暗蔽，即畜生業；我慢貢高，即修羅業；堅持五戒，即人業；精修十善，即天業；證悟人空，即聲聞業；知緣性離，即緣覺業；六度齊修，即菩薩業；眞慈平等，即佛業。心淨則香台寶樹、淨刹化生，心垢則丘陵坑坎、穢土稟質；非是天降地生，實在是最初一念所致。離卻心源，更無別體。」因果的道理明白了，自今而後，決定要與人爲善，成人之美；逆來順受，容過忍辱，了無怨尤，息滅報復，心意等慈清淨，才真正能夠免除「世世爲怨，還相報償」的悲劇。若非如是勤修，則「怨對酬償」，世世不免。

「神同形異」，「神」是神識，俗稱靈魂，其實「神魂」是迷而不靈，孔子稱之爲「游魂」是很有道理的。「形」指六道衆生的身形。這一句經文的意思是講，「神魂」原來是一個，但隨著所造的善惡業力，輪迴在六道中，受苦樂果報的身形却是千差萬別。這正是孔子所謂的「精氣爲物，游魂爲變」。夫子在佛法未入中國之前，也有同樣認識，正是所謂「英雄所見，大略相同」。「罪深如是」，一句是總結說明一切造惡業的衆生，在六道輪迴中，尤其是三惡道最苦，出離最難，其於殺生關係最大，其次是偷盜，單就這兩種罪行，已足夠構成三惡道的循環了，而造成怨怨相報無盡期的慘劇。經文至此，將第二大段，殺生責任，講完了。

前面所講經文，意在止惡。今科意教修善，修善必有師承，故訓之事師之道。

底下要講的是本經的第三大段，討論「教學」問題。經文有廿三行，自第四頁最後一行起，至第七頁第三行「可不慎也」止。在這一段經文裏，我們將可見到三千年前聖哲們的教學精神與教法，很值得我們學習。

丙、師弟之分 一、師生之本分 二、師生之行持

一、師生之本分 (一)弟子本分 (二)師教本分 (三)弟子背師罪果

(一)弟子本分 1.惡意向師及善者問答 2.惡意向師及善者之喻

3.善戒感天慎勿嫉妒

1.惡意向師及善者問答

阿難復白佛言：「世間人及弟子，惡意向師，及道德之人，其罪云何？」

這一節經文，是阿難請教的話，問意很明顯，旨在請示世人做學生的本分事。論語說：「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是人能知本分、盡本分，則近道矣。這的確是教學上最重要的課題。做學生、做人，一定要知道自己的本分職責；要知道自己的本分職責，一定先要認識教育、師道，與個人、家庭、社會、國家，及一切衆生的關係。佛陀教育和儒家教學，都是以「仁」、「孝」為基始根本，精進提升到真善美慧的完人境界，就叫做「聖人」，或稱做「佛陀」。所以古德有說：「學問之道，仁而已。仁之道，孝弟而已。」儒佛的教育就是「仁孝」的教育，其具體的教學就是倫常八德的修養。中國人自古以來「學孝、學仁」，「行孝、行仁」，「教孝、教仁」，將仁孝之心，提升到最高境界，擴展到四海之內皆兄弟、皆朋友。而佛教更進一步，推展到「情與無情，同圓種智」的時空物我一如，與天地萬物合為一體的至極境界，這才是竭

盡「仁孝」之極致；竭盡教育的功能，完成偉大不可思議的圓滿人格，稱之爲「佛」。儒佛的教學，都是從「格物」、「致知」達到「誠意」、「正心」做起。佛法中的斷煩惱，就是格物功夫；學法門就是致知學問。大乘佛法，六度裡的「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都是格物工夫的具體修學法。「般若」更是「致知」之極致，根本智、後得智的圓滿成就。直心、平等心是意誠之極，深心、清淨心是心正之極，身修之極。大慈大悲是家齊之極，國治之極，天下公平之極。是儒道、佛道、天道、人道，一體也，一道無二道。圓修圓證此道之人，就叫做「聖人」，叫做「佛」。大乘佛法的教學，是以四大菩薩爲中心。(一)地藏代表孝道，地能生育萬物，含藏萬物。孝爲萬善根源，蘊藏無盡德能，是以孝心比如大地。這是佛教必修的第一門課程，導師就是地藏菩薩。儒家教學，首重忠孝，其在童年就接受真實、明德、福慧基本的教育，與地藏教學完全相同。(二)觀音代表大慈大悲，(三)文殊代表明哲理智，這兩位菩薩的教學又通於「仁愛」、「信義」四德目。「仁」者，人我一體也。「愛」者，一切恭敬也。「忠孝」是教學之體，「仁愛信義」是教學之用，待人接物心存「仁愛」，言有「信」無欺，行有「義」，「義」者，盡義務而無求報償也。此四德是用在壯年，服務於社會、國家的善良教學，是佛教

的悲智雙運，普利衆生；是儒家的「在親民」，是教人修福、造福的教育。(四)普賢代表大修行，等虛空法界的真實行，類似「和平」二德目。「和」者，恆順、隨喜也，就是一切法都能隨和、隨緣的意思；「平」者是心境平等、不變的意思。正是普賢教人，恆順衆生、隨喜功德的宗旨。如能養得性情和平，和於十方，平等三際，聖賢之學，究竟圓滿極於斯矣！從此，起心動念，言談舉止，無不稱性，也就是止於至善的境界，是人生最高的享受，最美的享受，這種享受實是在和平提升至極而證得者；這是美的教育，是享福的教育。由此可知，儒佛的教育都是以「仁孝」爲根本，少年基福，壯年造福，老年享福的中華福智教育。用來達成倫常社會、世界大同的至善目標。以上所講的，只是儒佛教學的粗淺簡介，希望能藉此機會幫助大家對儒佛教育多了解一些，明了儒佛大道是確實有益於我們實際生活的，然後才能談「尊師重道」，才會懂得這一段經文問答的義趣所在。現在解釋經文：「世間人」指一般人，「弟子」是指在學的學生說的，「惡意」指(一)輕慢(二)瞋恨(三)嫉妒(四)背叛(五)陷害等等，都是很重的惡意、惡行。「道德」，禮記上說：「道者通物之名，德者得理之稱，大者包羅萬事，小則才藝善行。」「道」是一切聖凡共由之達道，日用事物當然謂之道。「德」是行道有得於心謂之德。佛教的戒定慧，儒家的五常八德，

皆謂之德。「道德」是儒宗佛祖教人立身之大本。明教大師說：「尊莫尊乎道，美莫美乎德。道德之所存，雖匹夫非窮也。（意即安貧樂道，止於止善）道德之不存，雖王天下非通也。（意即雖為天子，暴淫匹夫耳）」合起來講，就是修養戒定慧，或是力行孝悌忠信一切善法的，都叫道德之人。老師和道德之人，是鄉之寶、國之寶，因為他的道德學問，能化民成俗、福佑地方，功德最大。阿難問意是說：假若有人或是在學學生，惡意對老師，或是惡意對有道德的人，會有什麼樣的罪過呢？

佛語阿難：「夫為人者，當愛樂人善，不可嫉之。人有惡意，向道德之人善師者，是惡意向佛無異也。」

世尊答覆阿難的經文，可分為三節：（一）答問惡意向師及善人（二）惡意向師及善者之喻（三）說明善戒感天慎勿嫉妒。這是第一節。佛告訴阿難說：「夫為人者」，是說做人的道理，應當愛好他人之善，不可以嫉妒。「善」的標準，前面也講過不少，佛法中五戒十善，儒家倫常八德，是最重要的準則。禮記上說：「修身踐言，謂之善行。」中峯大師說：「有益於人是善，有益於己是惡。有益於人，則毆人、詈人皆善也；有益於己，則敬人、禮人皆惡也。」是

故人之行善，利人則公平，公平是真善，利己則自私，自私是假善。古人有說：「人之爲善，不論現行，而論流弊；不論一時，而論久遠；不論一身，而論天下。現行雖善，而其流足以害人，則似善而實非也。現行雖不善，而其流足以濟人，則非善而實真善也。」了凡先生說：「鄉人之善者少，不善者多，善人在俗，亦難自立；且豪傑錚錚，不甚修形迹，多易指摘，故善事常易敗，而善人常得謗，惟仁人長者，匡直而輔翼之，其功最宏。」由此可見，善人者，心善行善，其言行足以化導一方，爲民師保，移風易俗，安定社會，福利國家，猶如暗路明燈，航海指南，不可失也。所以，做人應該常存心與人爲善，成人之美，切不可嫉妒善人，障礙好事。

「人有惡意，向道德之人善師者，是惡意向佛無異也。」這一句，如不學佛，的確是看不出其中果報的嚴重，佛的功德，無與倫比，說之不盡，不可思議。因爲佛陀教化影響的範圍，是等同法性、周徧法界。因此，阿難在前面稱佛爲天中之天，佛爲九法界導師，衆生要是惡意對佛，果報都在無間地獄，出離很難。明了這個道理，才曉得佛說這句話的嚴重性。但是世間道德之人及善師，畢竟不是佛，爲什麼惡意向之會得類似的苦報呢？須知惡意對待一個有守有爲、心行善良的道德善師，是一種滅法害衆生的罪行。我們的身命得自父

母，我們的慧命得自老師，所以老師的恩德等同父母，禮記中所說：「事師無犯無隱，左右就養無方，服勤至死，心喪三年。」就是這個道理。再說善師道德之人，其心行與佛心行相應，諸天善神，無不推崇受教，功同造化，普利衆生，是故果報與佛無異。

2. 惡意向師及善者之喻

寧持萬石弩自射身，不可惡意向之，佛言：「阿難，自射身爲痛不？」阿難言：「甚痛，甚痛！世尊。」佛言：「人持惡意，向道德人，其善師者，痛劇弩射身也。」

這是第二小節，說明惡意向老師及善人的比喻，經文很明顯易曉。佛說：寧願拿著萬石強大的弩弓來自射己身，也不可以用惡意來對待老師及道德之人。古時候一百二十斤爲一石，萬石是形容弓的強有力，射程遠。弩弓是一種機械弓，同時可以發射多支箭的機械弓，是古代兵器中的利器。佛這句話是勸誡的語氣，其中深意，我們能夠想像得到。以下三句是比喻。佛說：阿難，拿著這樣强有力的弩弓自射自己的身體，痛不痛呢？阿難回答說：很痛，很痛。世尊。佛又比喻說：如果有人用惡意對待老師及有道德的人，將來果報的痛

苦，將是遠超過弩箭射身之痛。因為弩箭射身，痛只一時、一生。地獄苦痛乃千萬年求出離而不可得，弩箭射身如何能比？是勸告諸君，不可以惡意向師及道德善人。

3. 善戒感天慎勿嫉妒

爲人弟子，不可輕慢其師，惡意向道德人，當視之如佛，不可輕嫉，見善代其歡喜。人有戒德者，感動諸天，天龍鬼神，莫不敬尊，寧投身火中，利劍割肉，慎莫嫉妬人之善，其罪不小，慎之慎之。

這一段經文，是第三小節，說明善心善行，感動天神，慎勿嫉妒。

佛在經中特別指爲人弟子，絕對不可以輕慢老師，及用惡意對待有道德的人，應當將老師和道德之人，看作佛菩薩一樣，不可以輕慢嫉妒。「見善代其歡喜」一句，是修隨喜功德。更應當盡心盡力助成善行，身之敬事，口之讚揚，意之喜悅，財物之供養，是助成善行，功德等同。譬如鐘錶之功在指針報時，然構成鐘錶的每個零件，都有報時的功德；與人爲善，成人之美，功德並沒有兩樣，爲什麼我們不肯做呢？佛又說：人能持戒清淨，德行能感動諸天神明的尊重，如唐道宣律師，感得博叉天王之子侍衛一樣。華嚴經說：「若能具

足持淨戒，一切如來所讚歎」，一切鬼神自然恭敬保護。佛又說：寧可自己投身大火燒死，利劍自割死，都不算是苦。要小心謹慎，莫嫉妒善人善事，其罪不小。釋門自鏡錄中有「妒賢嫉化第四」，詳載報應之事，可以參看。

(二)師教本分 1.師呵弟子問答 2.示以正規不使怨訟 3.雙戒

誹謗之諭

1.師呵弟子問答

阿難復白佛言：「爲人師者，爲可得呵遏弟子，不從道理，以有小過，遂之成大，可無罪不？」

佛言：「一不可不可，師弟子義，義感自然，當相訊厚，視彼如己。」

這是第一節，這個問題，問得很好，尤其是末法時代，現前的社會，做一個好老師，良師、善師、明師，實在也是不容易的。現代的教育，比古時候普及太多了，學校多，學生多，老師也多。想想過去的學校（抗戰期間），一般學校，全校師生很少有超過一千人的，一個班級，多的也不過三四十個學生，少的只有十幾個學生，老師教學比較容易貫注，師生猶如父子，終身憶念不忘。至於不依情理處罰學生的老師，的確是很少見的。現在的學校裏，像這樣

的事，或有所聞，但這並不算是新聞，因為遠在三千年前，教學過程中，就有這種事實發生，所以，阿難尊者才提出來，請教佛陀。

阿難說：「一位做人老師的人，是可得任意呵斥、遏抑（壓制）學生，而不必依從正當的道理。或者是學生犯了小過，故意宣揚成爲大過，像這樣的爲人老師，會不會有罪呢？」佛說：「不可不可，做老師的人，不可以無理隨便呵斥處罰學生，不可以將學生的小過失說成大過。」「師弟子義，義感自然」，是講師生恩德情義，合乎性德，順乎自然。當相聚之時，情誼之交感，恩同骨肉，所以要彼此常相問訊，要存心厚道。學生對老師如父兄，老師愛學生如子弟。佛常教人慈悲一切，愛護衆生。做父兄師長的，要常常將自己一生感到遺憾的、錯誤的、失敗的經驗教訓，善告子弟，所謂「前車之鑒，後車知戒」，希望下一代永遠不犯上一代的錯誤，那麼，下一代的成就，才能真正超過上一代，比上一代更幸福、更美滿、更偉大，這才是真正的愛護兒女、學生。做兒女學生的，也一定要體會父兄師長的恩德。

2. 示以正規不使怨訟

**黜之以理，教之以道，己所不行，勿施於人，弘
崇禮律，不使怨訟。**

這是第二節，說明老師應教學生正道規矩，無使學生心懷怨尤。「黜之以理」，黜指責罰，當學生犯了過錯，應該責罰時，老師可以責罰學生，但絕不是無理忿恨隨便處罰，而是基於愛心，目的使其知過能改，善莫大焉。「教之以道」，人之所以異於禽獸，就在人能明道理。理，真理、天理、性理、自然之理，是古今賢聖共同遵循之大道；在儒家爲倫常八德，敦倫盡分，閑邪存誠；在佛法爲五戒十善，三學三慧，六度一心，明心見性，人不二門，是教之以大道。人能體行大道，則一切科技發明，必能造福世人，而不會去製造殺人的利器，毀滅世界，造無邊罪業了。因此，人必須受教育，一定要接受天理人道的教育，做好人、行好事，自利利他，造福國族人羣的福慧雙修圓滿教育。「己所不行，勿施於人。弘崇禮律，不使怨訟」。儒家講禮，佛說戒律，「禮律」是行的哲學，是大道的實踐，是真善美慧的幸福享受，一切聖哲、佛菩薩，無不竭力推崇弘揚。中國過去有禮義之邦美稱，一個講求禮律的國家，就是一切國家的模範。弘揚推崇禮律的社會，一定是真正的安和樂利的社會。「禮律」是德行教育，是根本教育。回想過去，童蒙教育，以灑掃應對、背誦句讀；佛門則五年學戒、誦經論、事長上，皆是禮律的根本修學，其根本深厚，終身受用不盡，那有不發達的呢？因緣具足，進可以福利國家社會；因緣

具足，則爲儒宗佛祖教化衆生，心安理得，哪裡有怨尤不平呢？孔子說：人不知而不慍，不亦君子乎？學問至此地，就叫做「得道」了。況且，「禮律」是大道的基始，禮主和，律主嚴，教和學，都得要寬嚴得中，才能達到「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的境界。

3. 雙戒誹謗之諭

弟子亦爾，一一義真誠，師當如師，弟子當如弟子，勿相誹謗，含毒致怨，以小成大，還自燒身。

這一段經文是第三節，佛陀戒勸師生雙方不可互相誹謗。

「弟子亦爾」，這一句是說做學生的，也必須遵從禮律，尊師重道，師生雙方恩義真誠，做老師的要像一個老師，做學生的要像一個學生，各人要守各人的本分，千萬不可以互相誹謗。「含毒致怨」是說做學生的，心懷惡意，對待善師及道德之人。「以小成大」是講做老師的，絕對不可因爲學生犯了一點小過，就渲染成爲大罪。如果師生之間，惡意相向，結果受害的還是自己。佛說「還自燒身」，古人說：觀其友而知其人，觀其師而知其徒，觀其徒而知其師，這是一定的道理。又說：來說是非者，便是是非人。陽明先生說：「朋友相處，常見自己不是，方能默化得人之不是。」爲學之道，首先在求自己不是

處，方有長進。

(三)弟子背師罪果

爲人弟子，當孝順於善師，慎莫舉惡意向師，惡意向師，是惡意向佛、向法、向比丘僧、向父母無異，天所不覆，地所不載。

這一段經文，是佛答問師教本分的總結，說明學生背師叛道的罪果。古德說：皈依佛者，不墮地獄；皈依法者，不墮餓鬼；皈依僧者，不墮旁生。何以故？佛爲無上醫王，法是除病良藥，僧是導人知識，並爲真淨福田，背之則邪，向之則正。若欲得道，當依佛語，違而得者，無有是處。佛言：一切衆生，若不皈依三寶，永劫墮三惡道。六祖惠能大師說：「佛者，覺也；法者，正也；僧者，淨也。皈依覺，二足尊；皈依正，離欲尊；皈依淨，衆中尊。」「從今以後，稱覺爲師，邪迷不生，少欲知足，能離財色，名二足尊。自心皈依正，念念無邪見，以無邪見故，即無人我貢高、貪愛執着，名離欲尊。自心皈依淨，一切塵勞愛欲境界皆不染着，名衆中尊。若修此行，是自皈依，以自性三寶常自證明。」又說：「凡夫不會，從日至夜，受三皈依，若言皈依佛，佛在何處？若不見佛，憑何所皈，言却成妄。善知識，各自觀察，莫錯用心，

經文分明言自皈依佛，不言皈依他佛，自佛不皈，無所依處。今既自悟，各須皈依自心三寶，內調心性，外敬他人，是自皈依也。」三寶的定義，以及什麼叫皈依，六祖大師在壇經中，為我們說得如此的明白詳盡，才使我們深信佛言至誠無欺。我們的身命得自父母，我們的慧命得自老師，所以學生應當以孝順父母的心來孝順老師，要小心謹慎，不可以惡意對老師；如果以惡意對老師，那就同以惡意對佛法僧、對父母沒有兩樣，為鬼神所厭棄，天地所不容。佛答阿難問師生本分，經文至此告一段落。

二、師生之行持

(一)末世興惡 (二)應何所求

(一)末世興惡

1. 世人四惡

2. 比丘損他

3. 比丘損自

1. 世人四惡

觀末世人，諸惡人輩，不忠、不孝、無有仁義，不順人道。

這一段文長，現在我們分做三小節來看，這是第一小節。

師生本分雖已說，但時值末世（佛滅二千年以後，叫末法時期），世風日下，禮崩樂壞，師道漸衰，才悲嘆地說出這一段話，我們現在去佛已有三千〇七年之久，目前世風敗壞的情形，佛教衰微的狀況，衆生種種行業果報，一一

皆如經說，一點不錯，可見在三千年前，佛眼確已觀見，清清楚楚，瞭如指掌。

先說末世惡人，下面四類是世間一般惡人：(一)不忠。國以民爲本，以君爲尊，故盡忠爲先，對國家、對元首、對職守，不能盡忠的是一大惡。(二)不孝。家以父母爲尊，故盡孝爲先，佛戒經說：「若人百年之中，右肩擔父，左肩擔母，於上大小便利，極世珍奇衣食供養，猶不能報須臾之恩，從今聽諸比丘，盡心盡壽，供養父母，若不供養，得重罪。」所以，人子對父母不孝是二大惡。(三)無有仁義。這是說處社會，則大眾爲尊，故存仁行義爲先，仁者慈悲一切，義者處事合理合情，若是在社會上待人處事，不仁不義，是三大惡。(四)不順人道。做人之道，儒講五倫十義，父慈、子孝，兄良、弟悌，夫義、婦聽，長惠、幼順，君仁、臣忠，佛門五戒十善，皆是人道，左傳上說：人棄常則妖興。楞嚴經也說：破根本戒則妖邪魔鬼興世。所以棄離五常，破根本大戒，就是不順人倫大道，是四惡。末法世間，這四種惡人很多，且佛門出家人也有不如法者。

2.比丘損他

魔世比丘，四數之中，但念他惡，不自止惡。

這是第二小節，佛說末世比丘諸不如法事。「魔世」，並無時間性，一般通指惡人多時則稱魔世，詳如楞嚴經第六卷說。「魔世比丘」，就是指世道人心敗壞之時，諸魔也就趁機滲透清淨的佛門，示現出家相，住持佛法，破壞佛道，所謂為師子蟲，還吃師子肉。「四數」是指出家比丘、比丘尼、沙彌、沙彌尼。「但念他惡，不自止惡」，唯見他人作惡，自己一切過失惡行，不知禁止，不知反省，縱遇善友勸戒，也不知道回頭，自是四數中者。經文：

「**嫉賢妬善，更相沮壞。**」這一句是說嫉妒阻善。「賢」是指有道德善行的人，真正修行，自行化他，魔見了一定生嫉妒心。「善」是指一切善事好事，别人行善做好事，利益大眾，魔見到了，一定要設法阻撓破壞。他們自己，唯有自私自利，從無利他的善念。所以佛說：「**不念行善，強梁嫉賢。**」」「行善」指十善六度萬行。「強梁」猶言強橫、不講道理，橫行霸道。老子：「強梁者，不得其死。」「嫉賢」二字，連續重覆提醒，足見是大惡。」「**既不能為，復毀敗人。**」這二句經文，是說出家所為，即是弘護正法，利益眾生，既然自己不能弘法利生，不知慚愧，反而破壞他人弘護正法，這不是滅法又是什麼呢？」「**斷絕道意，令不得行。**」此句是說末世比丘，閉絕道門，令眾生長淪苦海，此類比丘皆魔

化人佛，欲壞佛法者，防不勝防，世俗人壞法滅法者亦多，故佛子不可不護持，護法必有智慧善巧方便，這句是講破壞、阻碍人正修行。以上所說比丘害他。

3.比丘損自

「貪欲務俗，多求利業。」

這兩句是說惡世比丘，貪求利

養。講到出家，佛法中說有三種家：(一)眷屬之家——即田宅之家。(二)五欲之家

——六塵之家。(三)六道之家——三界是家。「出」是出離，蓮池大師說有四

類：(一)在家在家。身心居家，沒有出離之意。(二)在家出家。身雖在家，心恆在

道，諸大菩薩多現長者、居士身，善巧化度衆生者是。(三)出家在家。身雖出

家，心在名利，無異俗人，如經文所說，貪求五欲，專務俗事，多求自私自利

的事業，於其個人無有利益，而有益於衆生的事業，他是不肯做的；所以說

他，雖然圓頂受戒，現比丘身，其實是個俗人，非佛弟子。(四)出家出家。不染

欲塵，心在三學三慧，志在一心見性，精進不退，是真佛弟子。請看經文：

「積財自喪，厚財賤道。」

從這兩句經文中，我們可以見到佛陀

對於末世比丘愛之深，也責之切。積財者必自喪，俗話說：一家飽暖千家怨。

世法尚且不可，何況出家佛子！這不但是不明道理，就是連因果報應的事理，

也不能認清。一點露水道心早就被花花紙票給迷失了，可悲！可痛！把錢財看的厚重的，必然輕賤道業。前年我在港九講經，有青年比丘來求學講經，問我需要什麼條件，我告訴他說：（一）決心不要名利，（二）不怕餓死凍死，（三）八風（八風——利、衰、毀、譽、稱、譏、苦、樂）不動，不怨天不尤人。若能具足這三個條件，則可以學道講經，如果不能安貧樂道，又怎麼會有成就！可是，真能放下財富名利，修學佛道的，又有幾人？誠非真愛世人，慈悲一切者不能也。所以，真佛弟子，一定是重道、尊師、賤財，富貴於我猶浮雲耳！不然，則如佛言：「**死墮惡趣，大泥犁中，餓鬼、畜生。**」此三句結論果報三塗，世間惡人，魔世比丘，須知造作惡業容易，而三途惡報決定不免，稍有明見者，決不肯造作愚昧之事。「惡趣」二字，總指三惡道。「大泥犁」是印度話，意思是無間地獄，為地獄最極苦地，長劫求出無期，事實具見地藏經。經文至此，已將末世興惡一段講完。

（二）應何所求 1. 報佛恩 2. 改舊習

1. 報佛恩

未當有此，於世何求，念報佛恩。

這三句經文是說，既然發心出家，就不應當作像上面所說的世俗事務，更

不可以作惡，應該放下五欲名利，那麼出家弟子於世畢竟何求呢？佛陀告訴我們說：應當念報佛恩，在佛門日課回向偈中，朝暮念念不忘者，「上報四重恩，下濟三塗苦。」（一）念衆生苦，佛以衆生爲心。（二）報恩唯有自度度他，以順佛心。佛恩中圓攝有父母之恩、師長之恩、國家之恩及一切衆生互助之恩，除此之外，尚有護法檀越之恩。求證佛道，必由報恩心始，發於衷者，必有其行，自行、化他、修道、研經、善行，皆爲報恩濟苦耳。經文：「**當持經戒，相率以道。**」經論是印證知見的標準，戒律是修正行爲的依據，修行人必須明經守戒，斷惡行善。斷煩惱，道自得。欲求出離，必求道；道載文字，求道在修行。心行似佛菩薩，自利然後能利他。相率大衆，教之以道。

道不可不學，經不可不讀，善不可不行。

「道」是破迷開悟，離苦得樂，究竟解脫的理論依據，及修行的方法，不可不學。這些無比珍貴的寶藏，全記載在經典之中。所以，經不可以不讀，讀經才能開啓我們本性中的真正智慧，使我們能認清人生宇宙的真實相，必須有智慧，對於人生宇宙具足正確、圓滿、深入的了解而後才會有善行。善不可不修，修善是培福積德，福慧雙修，世法中稱作真善美慧，極幸福之人生；佛法

中稱爲「二足尊」，意思是說，他的福慧二者，都達到圓滿具足而爲天上人間一切大眾所尊崇者。這三句經文是講自學，第一句修道，好比走路；第二句讀經，好比認識路；第三句善行，好比交通工具，選擇最佳的交通工具，迅速到達幸福美滿的境界。這三句話，非常重要，如果違背了，自然是盲修瞎練，說食數寶，其果報不言可知。下一句「**行善、布德**」，是講度他利衆，度化衆生，一定要善行卓著，大福德人，是以佛菩薩廣修六度、四攝，布施、愛語、利行、同事，慈、悲、喜、捨四無量心，惠施衆生，衆生感恩則易受教。「布德」，是講菩薩同時以大威德感化衆生，衆生仰德，知佛法必在恭敬中求，易成法器。我們在此地，可以見到佛菩薩教人自行化他的大悲方便了。

「**濟神離苦，超出生死**。」這兩句經文是總結念報佛恩的功德。「神」是指「神識」，一般稱作「靈魂」，無始劫來，造業受報，生死輪迴，苦不堪言；唯有佛法，可以使我們精神得到解脫，得到超越三界，確實獲得不生不滅境界。

以上我們將「應何所求」的第一段「念報佛恩」講完了。

2. 改舊習

見賢勿慢，見善勿謗，不以小過證人大罪，違法

失理，其罪莫大，罪福有證，可不慎也。

這一段經文，是佛陀教我們改革舊習氣，改造心理。前面說過，學佛修道的人，不可不慎習染，文具四事：(一)不可輕慢賢人，「見賢勿慢」。在過去，見到賢德的人，想想自己不如人家，不免生起嫉妒、輕慢，如仇如怨，其實這是自家的病態心理，精神的不健康、不正常。佛教我們要改過革心，從今以後，見到賢人，見到好老師，一定要恭敬、供養、承事，協助其弘法利生，像唐朝時的印宗法師，就是我們的好榜樣。壇經上說：「惠能大師自黃梅得法以後，一度避難到曹溪，但是不久，又被惡人找到，大師逃至四會縣，避難獵人隊中，經過十五年。有一天，自己想想，弘法利生的機緣成熟，就應當弘法報恩，不可終隱。這樣，大師離開了獵人隊，一日，行到廣州法性寺，恰好遇到印宗法師在法性寺宣講涅槃經，當時有風吹動懸幡，有一出家人說「風在動」，另一出家人說「幡在動」，爭論不已；惠能大師見到這個場面，遂說「不是風動，不是幡動，是仁者心動。」當時在坐的大眾，聽了能大師所說，都非常驚奇，印宗法師請至上席坐，請教佛法奧義，見惠能大師言簡理當，不由文字；說道：「行者定是非常人」，這時，惠能大師還是以在家居士的身分，所以印宗法師稱他「行者」。印宗於是執弟子禮，請教黃梅指示，六祖

說：「指授即無，唯論見性，不論禪定解脫。」印宗問：「爲什麼不論禪定解脫？」六祖說：「因爲禪定解脫是二法，不是佛法，佛法是不二之法。」在這裡，我們特別要注意的是六祖所傳、所修、所教授的，爲一乘上上法，直指人心，明心見性，所以說「唯論見性」、「佛法是不二之法」，初學切忌錯會了意思，受害不淺，這是不得不先說明的。六祖又說：「凡夫見二，智者了達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即是佛性。」印宗法師聽了以後，歡喜合掌，於是爲惠能剃度，願事爲師。六祖得到印宗的護持，才有機緣開東山法門，普度衆生。像印宗之遇六祖，以前輩大法師的身分，反而師事初剃髮出家的能大師，的確，非我慢情亡者不能也。其尊賢重道，捨己爲人，真非常人可及也。是則六祖之功德成就，即是印宗的功德成就耳。印宗之於六祖，很像鮑叔牙之於管仲；由此可見，世出世間，建大功、立大業，利濟天下後世，都須要最有力的增上緣，是謂之機緣成熟。下一句「見善勿謗」。這是教我們不可阻碍人爲善，凡是見到善事、好事，不論是什麼人做的，縱然是惡人做、怨家對頭做，只要能行善，縱然是小善，也是應該讚歎，值得稱揚的，這正是使惡人遷善改過的最好機會。過而能改，回頭是岸，善莫大焉。明朝袁了凡說：「與人爲善，愛敬存心，成人之美，勸人爲善，救人之危，興建大利，捨財作福，護持正法，

敬老尊賢，愛惜物命，人能由此十事，自行教他，則萬德圓備矣。」正是與人爲善，成人之美，勸人爲善，是世間第一等的善事。反過來講，阻碍人行善，尤其阻碍惡人向善，當然也是世間第一等惡事。惡事萬萬不可爲也，這才是具有大智慧、大慈、大悲，真正的菩薩行。

經文：「不以小過證人大罪」。這一句是第三個事例，過不證罪。一個做人老師的人，對待學生，正如慈母之待赤子，如理如法的教導，爲國家民族，爲世界衆生，小心地培育下一代的幼苗，焉有不盡心、不盡力之理！是以師恩有過於父母者，若以學生犯了些小過失，便證人大罪，處以重罰，使學生懷恨心頭，那是摧殘下一代而不是培育下一代了，其功過報應，先已說過，不再重覆了。第四個事例是：「違法失理，其罪莫大，罪福有證，可不慎也。」這四句經文，是佛陀教我們要慎因果。特別是做人老師——和尚的人，古印度稱「和尚」就是親自教我的老師，要不是親自教我者，我不稱他做「和尚」，所以「和尚」是親教師的稱呼。由此可見，「和尚」是衆生的親教師，如果親教師不依法理，就是違背諸佛所證的真理——平等心、清淨心、慈悲心，一心不二的見性之理，又不能契機，換句話說，就是學無所用，所學不適合其現前所需，也就是現前不得其受用，不得其利益的教學，都是違法失理。我們知道，

佛教寺院是佛陀教育的機構，寺院的主持，就是一方大眾的親教師，他負有傳道、弘道，教導一方大眾修學大道的神聖使命，是一方眾生法身慧命之所依，故一方大眾稱之爲「和尚」——親教師。他要是教學不如法、不如理，那就有很大的罪過，古人說：爲不善於顯明之中，人得而誅之；爲不善於幽闇之中，鬼得而誅之。又說：庸醫殺人身命，死墮十八層地獄；庸教誤人子弟，死墮十九層地獄，何況主持聖教爲天人師者，如法依理，化導一方，功德真不可思議；經論史實，可證罪福，必須謹慎。第三大段，師弟之分，到此講完。

丁、疑世出世抵觸 一、疑佛子治生有礙 二、教以可爲世事不爲

世意 三、請解世事世意之義 四、佛訓道尊

一、疑佛子治生有礙

阿難復白佛言：「末世弟子，因緣相生，理家之事，身口之累，當云何？天中天。」

經文從這一段至第八頁第八行「可得度世之道」止，是本經的第四大段。在這一大段中，要討論的是「學佛」與世俗日常生活，究竟有沒有妨碍？有什麼不方便之處？這對於初學佛的人，尤其是想學佛而又望門不敢輕進者的最佳指導，即使是老同修，也應該讀誦此文，三省吾身，是不是如理、如法，

奉行佛陀教導，以求個心安理得。經文可分兩段，先問答世間法與出世間法有無牴觸，後段是世尊訓示佛法中要以道戒爲重。這一節經文，是阿難看出衆生對於學佛的疑慮，深恐學佛不利家庭幸福，有碍於事業發展，所以大發慈悲，代衆生向佛請教說：「末世弟子，因緣相生。」這一句是問意所在，自來有疑，末世尤甚也。「弟子」指在家學佛者。「因緣相生」，佛經常說：萬法因緣生，此言善惡二事，皆由因緣；世間因緣，結世間果報；出世間因緣，結出世間果報。在家人的所作所爲，都是世間因緣，怎能學佛超越世間，成佛、成菩薩呢？因此，才提出這個問題來請教世尊，意思是說：在家人學佛，免不了有理家之事，衣食的需求，爲身口所束縛拖累，妨碍了修行，關於這個問題，應當怎麼辦，才能獲得兩全其美呢？天中天呀！其實，學佛、成佛、成菩薩，問題並不在乎出家或在家，且佛門中諸大菩薩大多數皆是現在家相，爲在家佛子作模範，四十華嚴經裡，爲我們示現的，有士農工商、各行各業，甚至包括外道身分者，於此當知，學佛是學覺、求覺，覺則不爲一切事理所迷惑，正智照見人生宇宙的實相，何有在家出家之分？更有何世事妨碍呢？且看世尊的開示。

二、教以可爲世事不爲世意

佛言：「阿難，有受佛禁戒，誠信奉行，順孝畏慎，敬歸三尊，養親盡忠，內外謹善，心口相應，可得爲世間事，不可得爲世間意。」

佛陀非常慈悲，叫著阿難對他說：若是有人發心學佛，接受過佛陀教戒，「禁戒」是佛弟子自律處衆的規範，如三自皈、五戒十善、菩薩戒等，都是生活教育、行的教學，因此，佛弟子都要至心誠信受持，依教奉行。學佛第一要孝順父母，須知世出世間大道，順孝而已矣！在大乘佛法中，孝爲地藏，能生育萬物，容忍萬物，學佛先要以地藏菩薩爲導師，學順孝根本法也。人能順孝，心定和順，則可以隨緣不變，不變隨緣，無量福慧，從此生起，誠聖學第一學處也。孝順之人，不敢惡於人，不敢慢於人，起心動念，造作行爲，畏因慎果。「敬歸三尊」，是講恭敬歸依三寶，特別是要明了自皈依自性三寶的道理，前次舉壇經中六祖大師的開示已經講過。「養親、盡忠，內外謹善，心口相應」，這三句是佛教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所行之事。「養親」就是善事父母，善養父母之身，身康健；善養父母之心，心安樂；善養父母之志，無負父母之期望。於佛法中尤以勸父母學佛，弘護正法，善養父母之法身慧命，才盡到養親之教。「盡忠」是教我們對國家、對社會、對大衆的服務，要盡忠心，

負責任，盡職守，於佛法中，尤須護持正法道統，發揚光大，盡心盡力，協助培養儒宗佛祖，這才是一切衆生萬善萬福的根源，這是佛陀教誡弟子盡忠之意。「內外謹善」，內指心，外指身，身心之善行，表裏一如也。「心口相應」，楞嚴經中佛告訴阿難說：「汝今欲研無上菩提，真發明性，應當直心酬我所問……心直言直，中間永無諸委曲相。」由此可知，欲證得無上菩提，淨圓妙心，一定要從「心口相應」下手，就是心直、口直、行直。「直」是誠至極處之稱，也就是大菩提心中的「直心」，觀無量壽經上稱作「至誠心」。佛陀在此地的七句開示，是教人務本盡誠而已，而務本盡誠，正是世出世學之大本，世君子尚且能務本，何況學習大乘菩薩道者？若不從根本修學，正如建高樓而未立地基，其後果思之可得也！下面二句「可得爲世間事，不可得爲世間意」，是佛正答阿難之問。佛教我們說，世間事可以做，但是不可有世間意。

三、請解世事世意之義 (一)世事 (二)世意

(一)世事

阿難言：「世間事，世間意，云何耶？天中天。」

阿難聽了佛陀的教訓，但不知世間事和世間意，有什麼區別？爲什麼可以

做世間事，而不可以有世間意？於是更進一層，請佛爲我們作一個明確的解釋，故有此問。下面是佛陀的解答，先解釋什麼叫世間事。

佛言：「爲佛弟子，可得商販、營生利業，平斗直尺，不可罔於人，施行以理，不違神明自然之理，葬送之事，移徙姻娶，是爲世間事也。」

世間事，無量無邊，佛陀在此處，只不過略舉幾個例子來爲我們說明，使我們覺悟，佛法不離世間法，佛法不碍世間法，世間法就是我們的日常生活，而且佛法的修行工夫，也正是在日常生活種種瑣碎的事務中，看破、放下，然後再提起。

釋迦牟尼佛告訴我們說：做佛陀的學生，無礙於世間事，可以經營商業，可以販賣貨物，可以從事各種生產營利的事業，只要以誠敬忠信待人接物就好，所謂但取仁中利，莫求義外財，凡是合乎道義的利益，就可以去做，在四十華嚴裡，諸佛菩薩種種示現，就是榜樣。「平斗直尺，不可罔於人」，罔是欺騙，此二句是教忠信，買賣要公平，不可欺騙人，更不可害人。「施行以理」，這一句是教誠敬，凡事必須合情、合理、合法，以「仁愛信義」四德服務社會，造福社會，這樣就是學佛，就是行菩薩道。「不違神明自然之理」，

此句是指吾人本性而說，人性本善，天理良心，是本有的性德，本性本具無量智慧，萬德萬能，故稱「神明」。此處意思是說，我們無論做什麼事，都要本諸天理良心，求個心安理得。不然，縱使逃過法網，絕難逃過良心的責備。「葬送之事」，是慎終追遠之意，慎終者，喪盡其禮；追遠者，祭盡其誠，此人情至厚之道也。地方社會，能盡力推行，則民化其德，可歸於厚道。「移徙姻娶」，移徙是遷居，包括所謂的移民；姻娶，就是婚嫁，像這些都是世間事，都可以為之。我們從佛陀所舉的這幾個例子裡，就應該覺悟到，佛教與我們日常生活習慣，實在是有沒有違背，佛並無制止。佛告訴我們不可以做的是世間意。什麼是世間意呢？

(二)世意

世間意者，為佛弟子，不得卜問、請崇、符咒、厭怪、祠祀、解奏，亦不得擇良日良時。

從這一節經文中所舉的例子，我們可以體會到，佛所說的世間意，就是指「迷信」。「不可得為世間意」，就是教人不可以迷信，不可以做迷信的事，尤其不可以做迷信鬼神的事。迷信之事，也是有很多的，但願能於此體會得知，這些皆是世俗習氣。其實，若究竟言之，凡情識用事，皆世間意，四智

菩提則超世間，此又不可不知也。佛說：做佛陀的學生，(一)不可以卜問，包括算卦、測字、看相、算命、風水、預卜吉凶禍福等世俗習氣。(二)不可以請祟，這一句是指那些巫婆、覡童（乩童）、扶鸞、駕乩、延請鬼神狐仙之類者，佛子不可以作。(三)符咒，佛子不可以學習畫符、念咒、驅鬼、治病等事。(四)不可以厭怪，這是外道邪術鎮壓之類。如古時泥木工之壓人術，中外皆有。漢武帝時，江充之禍，即是明證。江充是漢武帝的繡衣使者，一天，路逢太子乘車馬馳道中，馳道是皇帝專用的道路，太子車馬馳道中是不敬。江充是皇帝近臣，太子見到了，拜託他不要將此事報告皇帝，江充未聽，還是將這樁事報告皇帝。有一次武帝生病了，江充很怕，萬一皇帝死了，太子即位，有被殺頭的危險，於是設計陷害太子，故意在皇帝面前說，皇帝的病，是蠱祟所起，有人欲謀害皇上，武帝果然相信，就命江充帶着胡人巫師，掘地捕蠱，燒鐵鉗強人承認，老百姓冤死者數萬人。江充又說宮中有蠱氣，遂掘太子宮，得預先埋藏的木人，獻皇上，太子冤無由申，皇上將木人交江充斬之，皇后、太子皆自殺。武帝後來才知道是江充欺詐陷害，後悔莫及，遂滅江充三族。為佛弟子，絕不可為也。(五)不可以祠祀，此處所說的祠祀是指奉事邪鬼、邪神，拜拜、許願、還願之類者。(六)不可以解奏，所謂解釋怨仇，以疏文（書表）奏天帝鬼神之流

者。(七)也不可以選擇良日良時，這也是習俗所尚，世人凡有所作，總要選一個黃道吉日，擇個好時辰。總而言之，佛所講的世間意，全都是世俗迷信，違背性理，不但爲佛弟子不可以作爲，就是孔子也說過：敬鬼神而遠之。子不語怪力亂神，是以世儒之高明者，也不爲世間意。但是，時至今日，世風日下，佛、孔微言絕，而怪力亂神大興於世，蠱惑人心，衆競尚之，欲天下之不亂，不可能也。儒佛之教，皆以真理啓發人之正智，所以是理智，絕非迷信。在前面已經說過，善因必得善果，惡因定有惡報，因果報應，絲毫不爽。世事不可強求，必須要知道，迷信鬼神，求助鬼神，諂媚巴結鬼神，不但不能轉好運，反而愈轉愈糟、愈壞，以至於不可收拾，哪裡能得到一點好處呢？佛教我們不得爲，孔子教我們敬而遠之，都是教我們破除迷信，啓發正智，凡是迷信的，都是世間意。然趨吉避凶，乃人之常情，既不得爲世間意，那又應該如何做，才能真正得到身心吉祥安穩呢？下面經文，佛陀就要爲我們說明做佛弟子所當爲者，經文中有六點指示，是真正趨吉避凶的不二法門，是每個人都應該知道，必須依教奉行的。

四、佛訓道尊

(一)佛子施作當啓三尊

(二)道戒爲尊天神敬伏

(三)

道包天地人自罣礙

(四)善惡由心設喻便解

(五)戒行參天衆聖

讚嘆 (六)智士自應如教奉行

(一)佛子施作當啓三尊

受佛五戒，福德人也，有所施作，當啓三尊。佛之玄通，無細不知。

這是佛陀對我們的第一點指示，說道：接受佛陀五戒的教學，又能確實修習者，一定是個有福德的人。福德就本經所講的是(一)長壽(二)大富(三)清淨(四)衆奉(五)德慧，而諸經所說大同小異，福德是果報，五戒正是其修因。佛弟子，修善因，得福果；有所施作，必依三寶。佛之玄通，無所不知，依教修學，定得感通。

上面講到佛弟子可以做世間事，不可得爲世間意。之後，佛陀非常慈悲，又爲我們指示六點趨吉避凶，自求多福大慧的修行法門。第一點，就是說佛弟子有所施作，應當啓白三寶，佛前焚香禱告是向佛報告，所作所爲不違經訓是向法寶報告，與善師或道德之人商討請教，就是啓白僧寶，做事合乎天理良心，自然與佛玄通感應道交了。

(二)道戒爲尊天神敬伏

戒德之人，道護爲強，役使諸天，天龍鬼神，無

不敬伏。戒貴則尊，無往不吉，豈有忌諱不善者耶。

第二點指示，是說明一切行爲中，唯有道德戒行，最爲諸天鬼神尊崇敬伏。能夠守持佛戒，有得於心的道德之人，道德隨其修學，日日提升，諸天神更爲擁護，使其道德格外具足威重，是道護爲強。「役使諸天」，是天神敬伏道德人的具體行爲表現，如唐朝的李通玄居士，終南山的道宣律師，皆有天神長期爲服勞役。且高僧傳內所載，天神事奉道德之人的事蹟甚多，可以參看。「天龍鬼神，無不敬伏」。這是指四天王所屬的八部鬼神，他們見到持戒修道的人，無不恭敬伏侍。所以，「戒貴則尊，無往不吉」，佛門戒律精神在「諸惡莫作，衆善奉行」，絕對不惱害衆生，與人爲善，成人之美，是善行中最爲可貴者，且戒之在心，他法難與之比。故戒德之人，一切作爲，實在是無往不利，可見這是大吉大利的修行法。「豈有忌諱，不善者也。」這是說人所避忌而諱言者，如人心中恐怖不祥之事類，當我們明了道護爲強的道理，哪裡還有什麼忌諱？什麼不利的呢？是又何必自屈而爲世間意呢？我在各地講經，時有人來問，第三次大戰眼看不可避免，何處最爲安全呢？我告訴外人說，台灣最安全，告訴國人說，行善、積德、修道，最爲安全，無往不吉也。

(三)道包天地人自罣礙

道之含覆，包弘天地，不達之人，自作罣礙。

這是第三點指示，道指真如、本性、真心，就是斷惑、明心見性之事，心量之大，經中比喻說：虛空在心，猶片雲之在太空。故心包天地，這是真實的事相，可惜迷人不達此理，不見此事，結果是自作障礙。楞嚴經說：「性空真覺，清淨本然，周遍法界，隨衆生心，應所知量。」而衆生之妄見，正是「妙明真心，譬如澄清百千大海，棄之，唯認一浮漚體，目爲全潮」，却不知「本是無上菩提，淨圓妙心，妄爲色空，及與見聞。」所以佛才感嘆的說：不達之人，自作罣礙，若得悟入，便超世間。

(四)善惡由心設喻便解

善惡之事，由人心作，禍福由人，如影追形，響之應聲。

這是第四點指示，說明善惡在於人心，而果報則如影隨形。這幾句話和感應篇上所說相同，語意淺顯，的是至理誠言。善因、福果，惡因、禍殃，心造身受，因果報應，絲毫不爽。果能明了此事真相，當起心動念之時，便知果報禍福，是真有智慧的大福德人。所謂衆生畏果，菩薩畏因也，此是佛陀教人修道求福的下手處，最初方便也。

(五)戒行參天衆聖讚嘆

戒行之德，應之自然，諸天所護，願不意違，感動十方，與天參德，功勳巍巍，衆聖嗟歎，難可稱量。

這一節經文，是第五點指示，盛贊戒行功德參天，勸勉認真修學。凡是律己者爲小乘戒，利益衆生者是大乘戒，持戒行善有道德的人，自然與佛菩薩感應，諸佛菩薩，隨緣現相，不變本性，故曰自然，此是一說。又，菩薩度衆，隨緣現相，應以何身度，即現何身相，不違本體應之自然。懂得了這個道理，就曉得只要自己能持戒修善，不必求神、求仙、求菩薩、求佛，自然有感應的，既然有感應，當爲諸佛菩薩所護念，那諸天鬼神那有不保護的道理呢！「願不意違」，是講事事順心如願，有求必應，心同佛心，口如佛言，身同佛行，自行化他，必定感動十方，心行稱性，無爲無作，若日月經天，四時化育，是與天地萬物融合一體，同一化用，謂之與天參德。功勳巍巍，是指自行化他的功德大，世出世間一切聖賢無不讚歎，戒善之德，不可思議，讚歎不盡。我們讀了這一段開示，應當發心，一意專修此衆聖所讚的真實功德，無負佛陀慈悲教誨耳。

(六)智士自應如教奉行

智士達命，沒身不邪，善如佛教，可得度世之道。

這是最後一點開示，說明唯有智慧之人，才知道如教奉行。「智士」指有智慧明事理的人。「達命」是講通達明了因緣生法，自然之理，知天命也。「沒身不邪」，以達命故，所以終身不疑不惑，不為邪知邪見邪行。「善如佛教」，重在善字，就是說見得理明，守得心定，又能恆順眾生，隨喜中成就無量功德，所謂理事無礙，事事無礙，戒、定、智慧三學具足，無不稱性，無不自在，才是善如佛教。依教奉行，雖然在家，也可以得證度出世間的菩提大道，成佛、成菩薩。以上將本經第四大段講完了，讀了這一段經文之後，才曉得在家學佛本無妨礙，也沒有什麼不方便，如理如法，善如佛教，必能使您的生活更美滿、更幸福，使您的生命，更有價值、更有意義了。

下面是本經的第五大段，說明阿難尊者，聞佛四番開導之後，自己慶幸遇佛聞法，獲大利益；然不聞佛法者，不免迷惑造業，於是悲憫眾生，請佛住世，這是阿難聽教的心得感想。

戊、阿難幸自憫他 一、阿難自幸今值佛世 二、悲憫此世多惡少

信 三、爲憫衆生請佛住世

一、阿難自幸今值佛世

阿難聞佛說，更整袈裟，頭腦着地，「唯然世尊，我等有福，得值如來，普恩慈大，愍念一切，爲作福田，令得脫苦。」

經文可以分爲三小段，這是第一小段，大意是講，阿難聽聞佛陀上來四番所說，「更整袈裟、頭腦着地」，是最敬禮，以表示感謝世尊的慈悲教誨。「唯然世尊」，唯字是表信之極，而絕無疑惑之辭，這是阿難表示自己信受。「然」字是指一切衆生，尚有未聞佛法者，不信佛法者，這是代衆生請法之辭，金剛經上也有同樣的句法。「我等有福，得值如來」，此句照應「唯」字，是說我們與會的大衆們，宿福深厚，有此機緣得遇如來。「如來」是佛十種別號之一，含義甚多，意思是今佛如古佛之再來。「普恩慈大，愍念一切」，這句照應「然」字，是讚佛平等、大慈、大悲，普遍賜給一切衆生——九界有情衆生——最大的恩惠，爲一切衆生作無上真正福田，凡得遇佛法，善如佛教，必能破迷開悟，離苦得樂。印光大師說：彌陀爲第一福田，念佛往生爲第一大福，上根利智，能信能行，佛祖誠言，絕無相欺也。

二、悲憫此世多惡少信

佛言至真，而信者少，是世多惡，衆生相詛，甚可痛哉！若有信者，若一若兩，奈何世惡，乃弊如此。

這是第二小段，大意是阿難尊者，悲憫世間多惡少信，尤以今時爲最。

「佛言至真，而信者少」。佛陀的言語教訓，真實之極，佛在般若會上，告訴須菩提長老說：「如來是真語者」，真則無妄。「如來是實語者」，實則無虛僞。「如來是如語者」，所言必如其事理。「如來是不誑語者」，所言絕無誇張，絕不蓋人。「如來是不異語者」，所言必無先後矛盾，前後不一。佛陀在世，說法四十九年，句句至真如是。阿難很感嘆的說：「而信者少。」爲什麼世人不能相信佛的教導呢？尊者又說：「是世之人，多造十惡業，互相的詛咒，互相的傷害，這是非常可悲可痛的事。當然，世人之所以信假不信真，認假不認真，這種愚昧的行爲，實在是善根少、福德薄、煩惱重、業障深之所致；當他有緣遇到善友佛法，竟當面錯過，真是可惜！可嘆！」「若有信者，若一若兩」，這也指信者只有萬分之一二，正如佛在金剛經上所講的：「須菩提白佛言：世尊，頗有衆生得聞如是言說章句，生實信否？佛告須菩提：莫作是

說，如來滅後，後五百歲，有持戒修福者，於此章句，能生信心，以此爲實。」後五百年，就是佛滅後第五個五百年以後，正是指我們現在的時代，有持戒修福者，持戒，是指勤修戒定慧三學者，修福，指真修六度；這樣的人，佛說定能信佛言說以爲真實。佛又說：「當知是人——今世能信佛言說的人——不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聞是章句，乃至一念生淨信……得無量福德。」這都是講，佛言至真，就是在末世，也還有少數真能持戒修福者信得過，只是人數比例太少。「奈何世惡，乃弊如此」，這是阿難嘆惜世風何以敗壞到如此地步！

三、爲憫衆生請佛住世

佛滅度後，經法雖存，而無信者，漸衰滅矣！嗚呼，痛哉！將何恃怙，惟願世尊，爲衆黎故，未可取泥洹。

這一段是阿難爲悲憫執迷不悟的苦難衆生們，求佛住世間，教化救度之意。「滅度」指應身示寂，而法身實在常住。阿難的意思是說：一旦世尊示現人滅之後，縱然還有經典及修學方法存在世間，怕的是再也沒有人真正的相信、接受、奉行了，佛陀教育必漸漸趨向衰微，以至於絕滅了。按佛的法運，

有正法一千年（佛滅後初一千年），以去佛尚不遠，信守修行，成就的人極多；至佛滅後第二個一千年，稱像法時期，以去佛漸遠，經法流傳，訛錯漸多，但是還有不少人修成禪定；到佛滅二千年以後，就叫做末法時期，去佛已遠，修學漸漸不如法，也就談不上什麼成就了，而念佛生到彌陀國土者，爲數還不少。但就整個法運、世運看，的確像阿難所說：「漸衰滅矣」，今則尤甚！「嗚呼，痛哉！」上痛佛法衰，教化不行，下痛衆生苦，無法救度。佛法是我們光明幸福的指引，佛法衰矣，愚迷苦難的衆生今後將依靠什麼呢？末後三句是阿難代表衆生請佛住世。「衆黎」，衆指一切衆生之類，黎則專指百姓平民，黎是黑色，平民頭髮也，故稱作黎民百姓。阿難的意思是，爲了那些苦難的平民百姓，求佛不可取泥洹。泥洹，也稱作涅槃，是印度梵語，意爲圓寂，乃功德圓滿、清淨寂滅之稱，此處是指與世長辭而示現人寂滅的意思。佛菩薩、善師、道德之人，真正是人天眼目、衆生福田，是以我們有責任請求他們長住世間，慈悲一切，教化衆生，令一切皆得破迷開悟，離苦得樂。本經長行文，就講至此。

接著要講的是，阿難所說的二十八首偈頌。在未講此文之前，首先要將佛經文體向各位作一個簡單說明。佛經文字體裁有十二類，術語叫做十二分教，

又稱作十二部經；若就形態歸納，不外長行、偈頌、密咒三大類：(一)長行，是屬於散文體，便於發揮義理，如天馬行空，罄控縱送，充暢盡致。(二)偈頌，偈頌類似我國的詩歌，但不重視平仄，也有押韻，並不像中國律詩那麼嚴格；偈頌，有三言、四言、五言、六言、七言、九言不等，但其句法整齊，每四句爲一首，可以和曲合唱。本經是五言偈頌，共有二十八首。佛經通常在長行文後面，多有偈頌、或密咒，偈頌是取其便於背誦、修習而得深入其境，又於歌唱中巧收潛移默化之功，益見佛陀教學之苦心。(三)密咒，本經雖無，然大悲咒、往生咒、白衣神咒、六字大明咒等，確爲衆所週知，大致說來，密咒只存古音，少翻其義，原因是其中多含有六道言語，一般習慣，但誠心誦念即可。如中國人所習誦的六字大明咒，唵嘛呢叭咪吽，章嘉大師曾爲解釋，唵是身義，嘛呢是蓮華，叭咪是保持、持守義，吽是心意，合起來講是保持自己的身口意業，像蓮華一樣的潔淨。由此可見，咒語含義圓備真善美慧。且一經圓具三體，三體却是一義，其目的都是爲了契機。

己、阿難諫頌 一、請佛住世 二、疑謗重罪 三、各罪別報 四

、五戒別果 五、疑罪福果 六、世意惡報 七、結勸

一、請佛住世

阿難因而諫頌曰，這一句說出了阿難說偈動機。「因而」，是因前面自慶憫他，覺得末世衆生實在是太苦了，因此，阿難不但是代表末世衆生請佛住世，而且，還再以詩歌（偈頌）勸導當時以及後世的佛弟子們，要誠信佛言，依教奉行。二十八首偈頌，可分爲七個段落：（一）有三首頌請佛住世，（二）有三首頌是重頌疑謗重罪，（三）有四首頌各罪個別的果報，（四）有四首頌五戒的果報，（五）有三首頌疑罪苦果，（六）有六首頌世間意的果報，（七）有五首頌讚佛恩大，勸勉種因。請看經文：第一頌

「佛爲三界護，恩廣普慈大，願爲一切故，未可取泥洹。」

這一首是阿難爲大衆求佛住世，在普賢十大願中，第七願請佛住世，因此，請佛住世乃是佛弟子的本願，阿難尊者也可以說是實踐他行菩薩道的弘願。前二句也是說明請佛住世的理由。「佛爲三界護」，佛陀是三界六道的真正護持者，唯有佛陀才能夠做我們的保障，爲衆生的依靠，爲一切衆生真正的皈依處，所以，「恩廣普慈大」，佛的恩德慈悲，被及九界衆生，三根普被，廣大無邊。後二句是阿難求願，阿難之心，願佛慈憫，爲了三界一切沈迷受苦、無以自拔的衆生故，不可示現人般涅槃，求佛長住在人間。

請看第二首頌衆生罪障法緣：

值法者亦少，盲盲不別真，痛矣不識者，罪深乃如是。

這一首偈是阿難訓責衆生意，責備實爲憐憫，希望他能改過自新。「值法者亦少」，是講佛法難聞，衆生罪障太深故，得遇佛聞法的機緣不多，何以故呢？「盲盲不別真」，楞嚴經第六卷說：末劫之時，去佛漸遠，邪師說法，如恆河沙。又九卷說：魔於末法，在我法中，修道出家，……令真修行，總爲魔眷。讀此經文，想今時之正知見少，必依戒修定開慧，方爲正途。看破、放下、持戒、念佛，求生淨土，上上根人，上上智人也，捨此而不入魔者幾希。此處經文比喻爲心盲眼盲，不能辨別真正佛法。後二句是阿難見衆迷倒，而感傷之意。阿難心痛衆生罪障深重，自己障礙了法緣，諸佛菩薩雖然常常示現在人間，衆生要是沒有福，縱然是遇到，也不肯相信。還有一種人，把邪神邪法當作佛法，佛魔莫辨，真是可痛極了。何故不識呢？誠爲過去罪業重障乃如是耳！請看第三首，頌弘法者少，法漸衰滅。

宿福值法者，若一若有兩，經法稍稍替，當復何恃怙。

這是第一段的最後一首，說明得遇佛法的人，實在是太少了。因此，佛法必然是逐漸衰微。孔子說：人能弘道，非道弘人。道無人弘，如何能不衰滅呢？「宿福值法者，若一若有兩」，是說即使有宿福得遇佛法，爲數也不過是億萬分之一二耳。若無宿福，必終身不聞。佛言：人身難得，佛法難聞；想我等今得人身，又聞佛法，若無結果，豈不可惜。過去有人問日中一食義，我以貧困答，主要是不求人，傳道與人，要人信受，如果處處有求於人，多求於人，則人不信，反招疑謗重罪。所以，爲佛弟子，必須吃人不願吃的苦，作人不肯作的事，必忍辱、必謙讓，此非清高，一切爲利生著想耳。「經法稍稍替，當復何恃怙」。佛子若不能弘揚正法，則正法漸漸廢滅，佛法廢滅，佛子之責任大大虧負了。佛法變質，佛法廢滅，在於傳而不習，衆生的解脫機緣失去了，後來的人依靠什麼自拔自救呢？正如嬰兒，失去父母，其苦難可想而知矣！這便是阿難要請佛住世之由。今去佛已遠，幸得知識、善師、道德之人，我亦如阿難，懇求其住世，利益人天，才不負佛陀、阿難教導之恩耳。

請看經文，第二段也有三首，頌對佛法懷疑、謗法，令人對佛法失去信心，失去破迷啓悟、離苦得樂的機緣，故結重罪。

二、疑謗重罪

佛恩非不大，罪由衆生故，法鼓震三千，如何不得聞。

第一首頌演法不聞，首句講佛說法度衆生，故恩德最大，若不說法與衆生則無恩德，可惜的是，衆多罪業，由於衆生自作故，所謂「妄想執著」，自劃界限，還自束縛，隔離聖人大道，楞嚴經中之「認浮漚而棄大海」者也。後二句是說，十方三世諸佛菩薩無時無處不說法，法音如鼓，遠震三千大千世界，以衆生罪業障自本性，所以不聞。正是千江有水千江月，若水有波動則不見月，衆生心水亦然，心水清淨則聞佛法音，心水浮動則不聞說法。隋時天台智者大師，親見靈山一會未散，即是明證。故佛經證信常言「一時」，而不記年月日時，義亦如是。請看下一首：

世濁多惡人，還自墮顛倒，諛諂諂訾聖，邪媚毀正眞。

這一首是說惡人自甘墮落，造毀謗佛法之罪。「世濁」是說五濁世間，多有造作十惡業者，這樣的人，一定會自己墮落的。所以經上說：「還自墮顛倒」，俗話說，人向高處走，水往低處流，物以類聚，人以羣分；然欲迷心竅，利令智昏，衆生八識田中，惡習氣的種子特別多，而且是強有力，所以，

一遇惡緣，就像水一樣，自自然然的向下流去，顛倒錯亂，愈墮愈深。「諛諂」是指人佛法中破佛者，實爲名聞利養，假意奉事佛教者。「諛皆聖」，諛是惡言，譬是毀謗，指存心有意謗佛法、謗聖賢人。其實，聖賢、佛菩薩心行如同日月，焉能損？無知迷人，欲以不正當的邪法，毀滅正法真理，要知道，正法真理，決定不滅，非是邪法能勝正法，不過一時蔽之，叫人迷惑而已，結果必定還是自作自受。這在末法，時常見到信奉邪教邪見的人，往往比修學正法佛法的人更多，是迷不別真耳！正所謂可憐憫者也。請看經文，末後一偈，頌罪上又加罪：

不信世有佛，言佛非大道，是人是非人，自作衆罪本。

邪見之人，不信世間有佛；佛是大智大覺之人，說佛法不是大道。孔子說：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是知也。對於佛經教義，若未涉及，而言佛法非大道者，狂妄之徒也。禪宗六祖示法達禪師云：佛猶覺也，開示悟人覺之知見。若聞開示，便能悟人，即覺知見，本來真性，而得出現。汝慎勿錯解經意，見他道開示悟人，自是佛之知見，我輩無分；若作此解，乃是謗經毀佛也。彼既是佛，已具知見，何用更開，汝今當信，佛知見者，只汝自心，更無

別佛。由此可知，佛法實自性正法、真法、大法，如何不信呢？不信之人，雖外具人形，其實，已失人格根本。儒家人格爲仁義禮智信，佛法人格是五戒十善業。棄五常、廢五戒，強不知以爲知，固執自己妄想分別，錯誤的思想邪見，造作出邪惡的言行，自是重罪的根本。「自作」是講造因，「罪本」指三途苦報。由此可見，一切世間罪惡根本，就是因不信佛法而生起的。請看經文，第三段有四首偈，說明各罪別報，願深思之！

三、各罪別報

命盡往無擇，刀劍解身形，食鬼好伐殺，鑊湯涌其中。

這一首是講地獄總報，意思是說造作上面所說的重罪之人，命盡之後，一定往墮無擇；無擇就是無間地獄，楞嚴經及地藏經上都有詳細的說明，後三句說地獄中的苦刑，有刀山劍樹，「食鬼」指牛頭馬面，惡鬼夜叉，性情凶殘好殺。「鑊湯」就是油鼎。

姪洸抱銅柱，大火相燒然。

這二句是講邪姪的果報，抱柱像其形，火然應其感，故罪報實由自心習氣所感召而有的。

誹謗清高士，鐵鉗拔其舌。

這二句講誹謗罪報在拔舌地獄，人因不知好歹善惡則造口業，如明善惡因果，必能遠邪歸正，親近賢人善人。「高士」指出家高僧，在家高士，就是善師、道德人也。

亂酒無禮節，迷惑失人道，死入地獄中，洋銅沃其口。

這一首是講亂酒罪報，酒為放逸之門，大聖知其苦本，所以教人遠離。食肉是斷大慈之種，大聖知其殺因，所以教人蔬食。招慈善、感延年，是為布施無畏者。至於聖教，於此則有權實，權則漸誘，以輕脫重，初開無犯，據其障理，非無其過；約實教則輕重俱禁，始末不犯，是名持戒。佛法五戒，殺盜婬妄四戒，大眾都不疑，唯對酒戒，以為飲酒並不算什麼過失，確實是如此。五戒前四叫做性罪，酒戒叫做遮罪，遮是預防的意思，是預防亂酒以後而破前四戒，所以飲酒，尤其是醉酒，列在重戒。經文初句說亂酒失態，二句說失人道，人道就是五戒，破了五戒就是失人道。後二句是講果報在洋銅地獄。

遭逢衆厄難，毒痛不可言，若生還為人，下賤貧窮中。

這一首是講總結破五戒的苦報。前二句說三途之苦，言不能盡；後二句說縱然三途罪滿，再得人身，因為他的惡報習氣尚未斷盡，所以感應人中下賤貧窮的報應。感應之理事，昭彰如是，的確可怕。學佛的人必明此理，必知此事，而後才能趨吉避凶。以上我們將破戒的後果講完了。

經文第十頁第四行第一句「不殺得長壽」起，有四首是偈頌中第四段，說明守持五戒的福報。

四、五戒別果

不殺得長壽，無病常康強。

這二句是講不殺生的殊勝果報。我們都知道，凡是有血氣之屬，必定有知覺；凡是有知覺的必同體，楞嚴經上說：如來常說，諸法所生，唯心所現，一切因果，世界微塵，因心成體，其中乃至草葉縷結，詰其根元，咸有體性。微命不傷，才是真慈悲，以平等真慈心養生，自然得長壽、康強、無病的果報。佛弟子不但戒殺，更積極的是吃素放生，此乃推己及人，仁民愛物之最善事也。佛弟子也是世間最懂得養生之道的，素食，實在是具足衛生（保衛生理健康）、衛性（保衛性情健康）、衛心（保衛心理健康），其無病、康強、長壽的果報，乃是必然的結果。我們如果希望得到無病、健康、長壽，就應該要培

養平等慈心，戒殺、放生、吃長素。

不盜後大富，錢財恒自滿。

這二句是不盜的善報。學道之人，第一要知足，安貧樂道，以清淨智慧廣行布施；財布施得大富，法布施得大智慧，無畏布施得健康長壽。戒經上說，他人金銀重物，以至一針一草，不得不與而取。若常住公用物、官府物（政府財物）、民衆物、一切物，或奪取、或竊取、或詐取，乃至偷稅、逃稅等等，皆爲偷盜。偷盜所得，依然是自己命中故有的，若命中無有，縱使巧詐偷竊，必無所獲。故古語說：君子樂得做君子，小人冤枉做小人，真知命之言。所以不盜者能施，其果報必財用不缺。唉！人又何苦見財起盜心呢？

不姪香清淨，身體鮮苾芬，光影常奕奕，上則爲大王。

這一首是講不姪欲的殊勝果報。前二句說明不姪能感得身體香潔鮮明，色香遠聞的意思。「光影常奕奕」，光影就是風度、風采，也就是所謂的神氣、精神。「奕奕」是偉大的意思，此處是形容他的光采神氣，別人是比不上的。「上則爲大王」，大王是人間國主，一國至尊，爲人爵之中最高最上，這是說不姪的果報，所獲得的福德，在人道中也可以感得王侯之尊。佛經中說，斷身

姪生欲界上三天（兜率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斷心姪則生色、無色界，四禪天、四空天，是又可以解作上升天上而爲天王的殊勝果報。

至誠不欺詐，爲衆所奉承。

這二句是講不妄語的果報。佛爲三界尊，爲一切聖賢天人衆生所奉事，沒有別的，只是誠信耳。至誠心就是真心、真如本性，必深明一真之理，悟入一實相境界，而後能極至誠、不欺詐，就是無緣慈與同體大悲心。所以初學者，一定要從誠信下手，先修心地正大光明，事無不可告人者，此中具足真常法喜。後句意思是說，一個誠信不欺之人，必爲大衆所擁護，大衆既然敬順承事，則無事不辦。佛子若效佛度生，必須先修誠信。

不醉後明了，德慧所尊敬。

這二句說不飲酒的善報。佛弟子「願得智慧真明了」，而不飲酒正是保持身心清淨，定慧圓明，度化一切，而爲道德、智慧之人，衆所尊敬。下一首是講五福臨門的殊勝果報。

五福超法出，天人同儔類，所生億萬倍，真諦甚分明。

五福就本經來講（一）是長壽（二）是大富（三）清淨，就是心無憂慮，身境安和。（四）

是「衆奉」，也就是說得到社會大眾的尊敬和擁護。(五)是德慧，五福之中，前四是福果，後一道德智慧是造福之因，能所相資，福慧日日增長，以至超出了世間，而與天人的福德等同類了。在佛法中，五戒是世間法福德的總因，十善業是諸天的福因，修戒善的因，必得福慧之果。「所生億萬倍」，是說修因得果，生生世世，福壽無量無邊。「真諦」指五戒，戒因福果甚爲分明，清清楚楚明明白白。下面有三首偈是第五段，說明愚惡之人，疑佛所說罪福果報，疑聖教，是自生大障，所以稱爲根本煩惱之一。

五、疑罪福果

末世多惡人，不信多狐疑，愚痴不別道，罪深更速冥。

這一首偈，是講末法時期一切造作惡業的衆生，對於佛菩薩所講的事理因果，真諦分明，還是狐疑不信，其實，世間十惡之人，不信佛教，不入佛門，情有可諒；若出家爲佛弟子，尚且不信因果，詐欺世人，破佛滅法，真是惡人中的大惡人也。在家不信五戒，狐疑因果感應的道理，以巧計偷心，求富貴長壽，豈知一飲一啄，莫非前定，真是枉用了心機。出家人不信韋天有護法力，懷疑佛陀白毫之賜，多求利養，心不在道，又能成就什麼呢？「愚痴不別

道」，愚是沒有智慧，痴指迷惑不覺，愚痴之人不能明辨真妄、是非、善惡、利害的因果道理，以偽詐機巧心用事，真是罪上加罪，前途愈來愈黑暗了，所以阿難說「罪深更速冥」。

蔽聖毀正覺，死入大鐵城，識神處其中，頭上戴鐵輪。

這一首是講破壞佛教的弘揚，障礙他人修學，所感召的果報。無論是在家出家，四眾弟子應當時時檢點自己身心，是不是有此心行？有沒有蒙蔽自己良心，毀壞了自己的佛知見。關於這一點，確實是修行關鍵，必須像江味農居士所說，對於教義必求深解、圓解，而後才能悟入佛之知見，不然，如此過失，總是難免的。下三句說果報。

障蔽聖教，毀滅人天正覺眼目，斷他法身慧命，是最極深重罪業，果報在無間地獄。「死入大鐵城，識神處其中，頭上戴鐵輪。」墮入地獄中的是自己的神識，神識就是世俗說的靈魂，頭上還要戴一個火燒燃的大鐵輪，這是他所感的果報。佛子應知，幻身無常，不過數十寒暑，何必五欲是求，六塵留戀，造諸罪業，感受無邊惡報，智者不為也。佛陀常戒弟子，少欲知足，樂善好施，必以真正解脫大道予人，方盡弘揚普度之事，是決不敢以一己之私欲，而

障礙聖教，獲如此之重罪惡報也。下一偈是說地獄惡報的苦況。

求死不得死，須臾已變形，矛戟相毒刺，軀體恆殘截。

第一句是指無間地獄中的命無間，二句說身形無間，三句說受苦無間，最後一句說時無間。於此四句偈中，就把地獄裡面的苦況都說出來了，諸位如果想詳細了解地獄的因緣果報，可以參考地藏本願經，或楞嚴經，都有明細的講解。

請看經文，下面六首，講世間意的惡報，佛子不可不知。第一首是：

六、世意惡報

奈何世如是，背正信鬼神，解奏好卜問，祭祀傷不仁。

這一首是說世間意為諸惡業的原因。「奈何」，是阿難尊者感嘆之辭，為什麼這個世間會是這樣呢！眾生皆違背正覺，邪知邪見，反而迷信鬼神，佛陀告訴我們，鬼神大約可分為四王天及鬼獄三道，皆不出六道輪迴，知見不正，能力有限，見解多有錯誤，只可以加以恭敬，不可以信仰。孔子說：敬鬼神而遠之。

左傳莊公三十二年，也說：國之將興，明神降之，監其德也。將亡，神又降之，觀其惡也。故有得神以興，亦有以亡。國將興，聽於民；將亡，聽於神。神，聰明正直而壹者也，依人而行。

因此，佛弟子之於鬼神，應該像周安士先生，發慈悲心而度化之。後二句，說民間迷信習尚，「解奏」，是自作罪業，求他赦免，豈知鬼神也沒有特赦人罪的權力；如果不懺以往，不修將來，於事終究無益。佛說：罪若起時將心懺，心若亡時罪亦亡。懺悔最重要的是，後不再造，孔子說：不二過。這樣才能消災免難，拜求鬼神是靠不住的。「卜問」的用意，無非是爲了想趨吉避凶，妄圖倖免禍，非分得福，這些都是迷信，如果災禍能夠倖免除，福報能夠非分得到，那世出世間的因果律就可以推翻了！「祭祀傷不仁」，是指不是自己應當祭祀的鬼神，而去殺生拜拜，殺生供獻邪神之類，你想想，流他之血，害他之命，已經造作極惡之因，怎麼會有好報應呢？不但自家造了重罪，就是接受供獻的鬼神，也同樣的增添罪過，所以血食鬼神命終多數皆墮地獄，如是事理，不可不知。「不仁」是沒有慈悲心。

死墮十八處，經歷黑繩獄，八難爲界首，得復人身難。

這一首是講爲世間意者，造諸惡業所感的地獄苦報。「十八處」就是「十八泥犁經」所說的十八重地獄，有刀山、沸沙、沸屎，以及寒冰、鐵磨、烱銅等等，皆爲根塵識不正之所現。這些還算是罪輕的報應，罪重的在根本無間、八寒八熱等大地獄中。經歷黑繩獄，以黑繩量畫其身，按量畫寸寸刀鋸之，就是所謂的凌遲處死的刑法，其慘痛是無法形容的，這是根本地獄刑罰的一種。「八難爲界首」，這在前面已經講過了的三途八難，意思是說，見佛聞法，有八種障礙，使人得不到見佛聞法的機緣。見佛聞法的好處，是可以獲得破迷開悟、離苦得樂的良好機會。「界首」界是差別的意思。全句意思就是講，八難爲種種差別因緣之首，使衆生錯過了見佛聞法，喪失一生解脫的機會，以致於墮落三途惡道，求出無期。人身之所以最貴者，便是容易解脫；如果一生之中，都遇不到解脫的機會，那又有什麼可貴呢？因此，佛法中常歎人身難得，既得人身者，爲什麼不珍惜呢？

若時得爲人，蠻狄無義理，痴駿無孔竅，跛躄瘂不語，朦朧不達事，惡惡相牽拘。

這六句經文是講，在地獄中罪報受滿了以後，再轉生到人道來，雖然是又再得人身，奈何惡習因緣多，所以常逢災難。佛法中說，六道衆生八識田中，

善惡種子皆有，投生之時，力量强者先牽。我們一天之中，試問問自己，曾有幾個念頭作佛、作菩薩？有幾念度衆生？有幾念利國利民、幾念是非、幾念貪瞋？是佛念强耶？善念强耶？惡念强耶？若一口氣不來，往哪裡去，還不明白嗎！習氣可畏亦可愛，不可不慎！經文前二句是說，雖得人身，但是投生在文化落後，沒有開化的邊地蠻荒地方，在這種地方生活的人，沒有好教育，不明人道義理。後四句說罪報災難。「痴騃無孔竅」，痴是愚痴，騃是痴呆，這個字應該是「騃」字，經文中是「駿」字，「痴駿」講不通，所以「駿」字是個錯字，應該是「騃」字。「騃」字是「馬」字邊，右面一個語助詞的「矣」字。論語中，子曰：「巧言令色，鮮矣仁。」的矣字。「無孔竅」是說五官不全，天生殘缺，或者解釋作痴呆、麻木不仁，於義亦通。一隻脚殘廢了叫做跛，雙脚都殘廢的叫做躄；不能說話的叫瘂不語。朦朧是糊塗的意思，迷迷糊糊不能通達一切事理，這樣的人，心思迷惑顛倒，當然又會造業受報。所以說，惡惡相牽拘，惡因牽惡果，惡果又作惡因。當知愚痴是根本煩惱三毒之一，痴者必迷，迷者必定亂作妄爲，胡作妄爲之人，一定不喜歡善言善事，這就是不明是非道理，道理不明就無法勸他爲善，他們一舉一動，只知自私自利，所以既受惡報，復造惡因，如繩鎖牽拘，不能解脫，實在可痛。

以上講到阿難諫頌中的第六段，爲世間意所感召得的惡報。經文有六首偈，分爲五節：(一)一首，說明世間意是衆惡之因。(二)一首，說明地獄果報種種苦刑。(三)一首半（六句），是說明地獄報滿，再轉人道，以惡報習氣未能除盡，故有先天六根不具，或生邊地遭遇種種災難。(四)一首半（六句），是說地獄報滿，生到畜生道受苦之狀。(五)有一首，總結三難。

展轉衆徒聚，禽獸六畜形，爲人所屠割，剝皮視其喉，歸償宿怨對，以肉給還人。

這六句頌是講那些爲世間意者，於地獄果報受滿之後，又爲積習相牽而生到畜類之中。佛陀在一切經中，時常教誡我們：貪欲爲餓鬼道的業因，瞋恚嫉妒爭鬥是地獄業因，愚痴不別善惡是非者畜生前因。的確，爲世間意，必是愚痴迷信陋執之人，則畜生之報，機會必多，所謂「人以類聚，物以羣分」，是氣味相投也。即善不近惡，惡不近善，愚迷習氣自然交感畜生衆徒聚的惡報。「禽獸六畜形」，禽獸二字，總指畜道，六畜則單指爲人所畜養的家畜，左傳所謂的牛、羊、馬、犬、雞、豬爲六畜。凡是六畜，必爲人充食，而受人屠割。剝皮視其喉，看看刀之所割處，此句是描述被屠殺時的情況，詰其因果根源，還是要歸結到怨仇，或是前生欠債的報償宿怨對，而以自己的血肉給還

人；正是所謂今生吃他八兩，來世還他半斤，明眼人見之，所憐憫者也。講到恩仇報復，有可思議者，有不可思議者，知其恩怨而報復的，是可思可議者；不知其恩怨，但是過去生中，也就是說前世有善惡緣者，彼此有前生之善緣，必定是一見如故；若是前世有怨仇，則見之生厭。此類經驗，世人皆有之，不但於人，即使是處所，也有初至若故居者，足證佛說三世因果不虛。但殺業之報，有早有遲，因緣際會，不問天仙人鬼，總無逃脫。假令未來之世，殺生的人，生在人道中，被殺者生在畜生道中，則有蛇傷、狗咬、虎吃等事；或殺生的人生為良民，被殺者生為官吏，如是則有牢獄、枷鎖、枉死諸事，實在不勝枚舉。世人迷惑，一遇患難，就怨天尤人，而不知事無大小皆各有其因果在也。佛言：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請看下文：總結三難。

無道墮惡道，求脫甚為難。人身既難得，佛經難得聞。

就中華傳統文化而言，倫常八德是為世間大道；在佛法，則五戒十善，慈悲喜捨四無量心，是為人天大道。如果喪失了大道，必定要墮惡道。惡道是地獄、餓鬼、畜生。一經墮落惡道，求出無期，想脫離惡道，實在是很不容易，

此是第一難。「人身既難得」，佛陀在一切經中，一再告訴我們說：人身難得，曾就神識投胎的機會比喻說；又以數量、時劫等種種比喻來說明此事，人身誠非易得。且六道中以人身最爲可貴，其可貴處是在人身容易聞法，容易修道；天道雖好，但是天上樂多苦少，反而不容易接受佛陀教育，以致喪失了破迷開悟的大好機會。因此，佛弟子決不以生天爲重。再講三途生活環境太苦了，積習愚迷陋執，也不能接受佛陀教育。由此可見，人道苦樂參半，且大多是苦多樂少，反而容易覺悟，易修易證。這是人身難得可貴之處。二難也。「佛經難得聞」，佛經是啓發智慧的指引，佛經是悟人至善的指南針，但是不容易遇到，有些人遇到了，却是假的，不是真的。縱然遇到了真正的佛經，若不能理解，不能相信，還是等於不遇。即使能解、能信，若不能依教奉行，不能持之以恆，精進不退，也同不遇。所以，像上面所說，層層淘汰，則知佛經誠難得聞。開經偈說，百千萬劫難遭遇，當不爲過。是以聞法必悟人一真實相境，才是真聞，是三難也。請看末後一段經文，共有五首，頌結勸。

七、結勸

**世尊爲衆祐，三界皆蒙恩，
敷動甘露法，令人普
奉行。**

這一首是讚歎世尊的恩德。佛陀以教學爲一切衆生的佑護者，三界六道，一切有情，莫不蒙恩。「敷動」是展佈的意思。「甘露」是比喻佛陀教學方法的善巧，說法的微妙，能令一切聽受者，有如甘露滋潤身心，除煩惱熱，得自在清涼，福慧增長，是能令人普遍奉持推行，輾轉教化，恩澤一切耳。請看第二首：

哀哉已得慧，愍念羣萌故，開通示道徑，黠者即度苦。

這首是頌揚依教奉行的人所得的果報。「哀哉」是嘆息之詞。「已得慧」指已經斷煩惱、開智慧，明心見性，功德圓滿的那些大菩薩們。菩薩自證已圓滿，還以無盡的慈悲心，「愍念羣萌故」，憐憫一切衆生的緣故，必然要爲他們開闢一條通路，指示離苦得樂的康莊大道，什麼人能夠相信、接受、奉行證果呢！「黠者即得度」，黠者是指具有深厚善根、智慧福德之人，這些人聽了佛的話，覺得很有道理，他們能接受，能奉行，所以即達度脫生死煩惱苦海的真實利益。

福人在向向，見諦學不生，自歸大護田，植種不死地。

這一首是阿難勸我們要認真的求果報，我們既得人身，又聞佛法，就是真正有福之人。「向向」，第一個向字指目標，第二個向字指方向。世法中，孔子、孟子是我們師法的目標，倫常八德是我心行的方向；佛法中，釋迦、彌陀、觀音、普賢是我們師法的目標，五分法身香、四弘、三皈、三德、三身、六度、寂照不二是我們修行的方向。我們的生命是有目標的，我們的生活是有方向的。「見諦學不生」，諦是真理，就是一真法界、不二之理，禪宗的明心見性，淨土的一心不亂，都是見諦悟無生。「自歸大護田」，歸是歸依，佛為衆生真正福田，我們應當在佛菩薩的福田裡，「植種不死地」，唯佛福田，才能使我們獲得不生不滅、常樂我淨、離苦得樂之法。

恩大莫過佛，世佑轉法輪，願使一切人，得服甘露漿。

此偈所說，意謂世出世間恩德最大的，莫過於佛。五濁惡世，唯佛能救，佛說法利生，常轉法輪，說明宇宙人生究竟。明了，則能控制宇宙，不明，則隨環境業力流轉。所以「願使一切人，得服甘露漿」，這是比喻證得無上菩提，成就三身四淨德的意思。末後一首，三勸總結：

慧船到彼岸，法磬引大千，彼我無有二，發願無

上眞。

「慧船」是比喻佛法，佛法是智慧寶舟，能夠載運衆生到大涅槃的彼岸，此句說依教自度。「法磐引大千」句，是講依教度他，我們要以佛法之磐（代表教學），引導大千世界一切衆生，同登彼岸。第三句是說自他不二，性相一如，平等實相，一真法界之究竟圓滿境界。「發願無上眞」，這一句乃圓具四弘誓願，煩惱無盡誓願斷，儒家所謂格物也。法門無量誓願學，儒家之致知也。佛道無上誓願成，儒家之誠意、正心也。而衆生無邊誓願度，就是儒家的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也。願我同修，深思篤行，同圓種智，偈頌二十八首，至此全部講完。

向下有三行經文，是本經最後一大段，「大衆信解第七」，就是本經的流通分。

庚、聞頌信解 一、發無上心 二、自度度他 三、大衆受教

一、發無上心

**阿難頌如是已，諸會大衆，一時信解，皆發無上
正眞之道，僧那大鎧甘露之意。**

這一節經文，是講阿難說完諫頌已後，與會大衆，對於佛陀訓誡，阿難的

勸導，都能夠於言下信解，而且皆發無上正真之道心，這是非常難得的，不但發心，且能精進實踐。「僧那大鎧」指六度中的披甲精進。「甘露之意」，比喻所證菩提之果，修精進因，證菩提果，才是真發無上心者。

二、自度度他

香薰三千，從是得度，開示道地，爲作橋樑。

此節說自度度他。前二句自度，「香」指五分法身之香，普薰三千大千世界，從此得度。自度之後，更須如佛發心，捨己爲人，普度衆生，爲一切衆生開示正道之地，並作其得度之橋樑，爲作增上緣也。

三、大衆受教

國王臣民，天龍鬼神，聞經歡喜，阿難所說，且悲且恐，稽首佛足，及禮阿難，受教而去。

王臣天神，都是講席中的聽衆，可見當時法會的盛況，「聞經」指佛所說，阿難所說的是二十八首偈頌，意爲歡喜接受佛陀及阿難的教導。「悲」是悲憫一切業習深重，且無緣見佛聞法的衆生，不免沈淪惡道之苦。「恐」是唯恐自己又迷失正道，再墮下去，此是戒慎恐懼之心，是修學的良好態度。下面三句是禮謝之辭。「稽首佛足，及禮阿難」，暨感謝佛陀的教誨，再感激阿難

的勸導。「」而去」，受是接受，如教奉行，就是依照此經所說的理論及方法，回去之後，要認真的修學，才不辜負佛陀的恩德，和阿難尊者對我們的期望。本經講到這裡已經全部圓滿。

學佛行儀

目次

學佛行儀	一
敬佛第一	二
敬法第二	四
敬僧第三	六
居庵第四	一〇
事師第五	一四
事親第六	一四
居家第七	一五
待客第八	一八
讀書第九	二一〇
爲官第十	二二一
經商第十一	二二四
務農第十二	二二五

司工第十三	二七
作務第十四	二八
禮誦第十五	三〇
坐禪第十六	三一
受食第十七	三三
睡眠第十八	三四
入衆第十九	三六
看病第二十	四〇
寂居爲二十一	四〇
出外第二十二	四二
務喪第二十三	四五
住禪堂等第二十四	四七

學佛行儀

笠居衆生釋善因述

昔蓮池大師於律藏中集諸要義，著威儀門二十四章，以便學者易於記憶，簡而易持，久之相習成性，則於戒律，必無瑕疵矣！無如今世沙門，弊習尤多，有非斯篇所能盡及者。又近時一班新進居士，發心雖猛，而於行儀，多未合法。夫學佛乃超凡入聖之事業，有一分恭敬，即有一分道德。若行儀未審，而能自修有得，深入佛道者，蓋未之見。

是以不揣固陋，擇其日用所必需者，重述二十四章，曰學佛行儀。凡比丘、沙彌、居士及女尼等，皆可習而行之。惟其中有可共習者，有不可共習者，茲恐文繁故未類別。但於每章首句點出之，望諸同志，各自分別習行可也。

【敬佛第一】

凡沙門、居士，

女尼亦在內，以下例此。

見佛像時，無論塑像畫像，皆應整

衣禮拜，最少亦須問訊

揖即作

或合掌。若在佛殿經堂見佛像，則必

須禮拜。拜時當默念偈云：「天上天下無如佛，十方世界亦無

比，世間所有我盡見，一切無有如佛者。唵·嚩日囉·斛。」

遍三

「凡偈文祇念一遍，凡咒語須念三遍。以下例此。

凡入佛殿經堂，不得攜帶器物，除佛經像及供佛物。入內

不得東西顧視，必於禮拜後，始可抬頭瞻仰。默念偈云：「若

得見佛，當願衆生，得無礙眼，見一切佛。」又須默讚云：「

法王無上尊，三界無倫匹。天人之導師，四生之慈父。我今暫

皈依，能滅三祇業。稱揚若讚歎，億劫莫能盡。」

凡在殿堂經行，必右繞，不得左旋

左右以殿為主

，三匝或七匝，皆

須平視直行念佛。不得談世諦語言，即言佛法，亦勿高聲。不得笑，不得坐，不得涕唾，不得倚壁靠桌。若咳嗽，須以袖掩口。凡禮拜，必須從容，五體投地，精勤作觀，不得急落急起。教列七種禮，不可不知。

七種者：一、我慢禮。謂依位次，無恭敬心，心馳外境，五體不具，如擣確然。二、唱和禮。謂心無靜想，見人則身輕急禮，人去則身惰心疲，蓋心散而口和也。三、身心恭敬禮。謂聞唱佛名，便念佛想，身心恭敬，精無厭怠。四、發智清淨禮。謂達佛境界，隨心現量。禮一佛，則禮一切佛。禮一拜，則禮法界，蓋諸佛法身融通故。五、遍入法界禮。謂自觀身心等法，從本以來，不離法界，佛我平等，今禮一佛，即禮法界諸佛。六、正觀禮。謂禮自佛，不緣想他佛，以一切衆生，各有平等佛性故。七、實相等禮。謂上六種，有禮有觀，自他兩異，惟此一禮，無自他分別，凡聖一如，體用不二。故文殊菩薩云：能禮所禮性空寂云云。此七種前三名事禮，後四名理禮，學者常依後五種，不依前二。

凡拜佛、拜塔、拜經、拜大沙門，皆須如此，下不重宣。

若於各處，遇見有佛像、佛經、或一佛字，在不潔淨處，急宜兩手捧持，安於淨處。若見他人對佛經像有不恭敬者，宜於二人共坐時，細細以正義勸之。凡佛像，不得安於臥室內；若安臥室內，則須常坐不臥，縱臥亦不得久臥。更不得並置溺

器於臥室內，蓋像在即如佛在也，安得不敬。

常見世人，於佛經義，則極其深慕讚歎，而於經像，則多視若尋常，以爲佛法不在經像。殊不知敬佛經像，原爲成就自己品行、德行。若於經像不敬，則其佛法妙理，又奚從來哉！是故無論何人，皆應敬佛經像也。

沙門中之不敬經像者，俟下文居庵章中再及。

【敬法第二】

凡沙門、居士，讀佛經律，必焚香正坐，如見佛然。不得依靠，不得污手持經像。欲讀經，必先靜坐少時，默念偈云：

「無上甚深微妙法，百千萬劫難遭遇，我今見聞得受持，願解如來真實義。」念完，方合掌舒經。讀經必字字理會義解，與心相應，不得草草涉躐。力、世

凡讀經，須著方袍或長褂^{（長褂）}。桌上除經與香爐燈光外，不得置諸茶菓雜物，即筆硯亦須另處置之。經上有塵，須用淨紙掃之，不得口吹。讀畢或休息，必將經籍關合端正。讀至何處，須用黃紙爲條，夾入經內，露少許於頭，不得屈摺經角，不得狼籍。讀至中間，若生雜念，亦必將經關合，念去再舒。

若客來，或上座、同學來，俱應將經關合，然後言談。有經在案，不得談世諦語言，不得笑，不得高聲，不得涕唾。若咳嗽，須以袖掩口。若讀經稍有心印，俟讀畢後，另以紙筆記之，不得記於頭上。若書寫經律，須端楷正字，筆迹鮮潔，不得隨意草書，又不得前後參差脫訛^{（參差）}。

凡諸經籍，應如法供奉。梵網經云：「若佛子……常以七寶，無價香華，一切雜寶爲箱囊，盛佛經卷。若不如法供養

者，犯輕垢罪。」若經籍損壞，宜速修補，令恆常如新。

凡持經像，皆當兩手捧之平胸，不得隻手携行。已持經像，不得向人作禮。並不得隻手作揖及合掌，但兩手捧經，齊眉一舉足矣！凡敬法，不僅敬經一門，即衣鉢錫杖等亦同然。而無形無相之法尤多，茲不具列。

常見應赴緇流之經懺，多屬僞撰，縱有一二正經，亦爛碎污穢不堪。又近時諸新學家，見佛經淵博，亦間常取而觀覽。覽經時，非仰臥倚靠，則捲之若筒，斯之現象，俱非學佛者之所宜，更不應稱居士、沙門也。望諸同志極力勸之，免遭惡報。

。應赴緇流：指應赴經懺之僧侶。「流」，徒眾。

【敬僧第三】

凡沙門、居士，見諸長老、法師、諸大德時，須端身齊足正立，不得坐而不起。除誦經時、病時、剃髮時，及作羈身事務時。背後不得說長老、法師、諸大德過。不得單稱名字，當稱某某長老、某老和尚、某老法師、某某大師。若面晤時，更不得提出名字，但可單稱長老二字，或法師、或和尚。自則通稱學人。羈：牽制，約束。羈身：身忙而無暇。

凡往來書信亦然，不得稱「晚」及余、愚等。尊長老法師，當稱座下、杖下，不得稱方丈。若對尼侶，當稱大士、蓮下、蓮前等。見尋常緇侶，當稱某師，不得直呼名字。若問尊號，當云菩薩尊上下，不得云法名。蓋問法名者，係上座問後學也。而自己則稱後學，不得稱不慧、不才、不佞等。

凡沙彌、居士，

文中稱比丘、沙彌、居士處，即含有比丘尼、沙彌尼、女居士之意在內。以省文故，向下例此。

不得盜聽大沙門

說戒，

文中單稱大沙門處，即含有長老法師之意在內。以下例此。

亦不得盜聽比丘誦戒經。

凡入僧室，無論何室，不得鹵莽闖入，須預先於門上彈指三下，內應則入，不應則去。入內，先向佛像前問訊，次向大德看經桌前，對桌問訊，蓋即是向大德問訊也。

凡見諸大德、長老、法師時，當如見佛，儀如前後說。即見尋常緇侶，亦須如見菩薩然，不得藐視。縱非好僧，亦應恭敬，以有沙門形相也。且其迹示，亦非肉眼所能盡窺。故常不輕菩薩見一切人，皆云：「汝等皆當作佛，吾不輕汝等。」即可知矣。居士見沙彌、比丘時，須起立。沙彌見比丘時，須起立。女尼見大僧時，須起立。而居士見比丘尼時，亦須起立。若見同等，端坐亦可。

凡拜諸大德，惟於坐時、立時可拜。若大德正在坐禪、經

行、飯食、剃、浴、息眠等時，則不得拜。若閉戶，須入戶拜，不得戶外拜。凡問佛法，當整衣禮拜，最少亦須問訊，合掌正立，若命坐，則坐。澄心諦聽，思惟深入。大德之語未了，不得急語急問。凡僧尼有過，由大沙門於自恣時舉之。居士不得舉沙門過，背後言亦然。自恣：即指自恣日之謂也，亦即是結夏安居之竟日也。

凡途中遇諸大德，宜預先側立，俟大德過再行，不得彼此互進。凡同行，當讓大德前行，並代大德携物。凡坐位，當讓大德上坐，坐席亦然。凡見諸大德，不得叉腰。不得搖臂搖身。不得蹲坐。不得跳行。不得走行，除急務。不得纏頸覆頭，除病。不得左右顧視。不得高處立。不得戲笑。餘如律中所明，文繁不錄。走：急走。

【居庵第四】

凡沙門居庵，於內外各處，宜灑掃潔，不得狼籍雜物。早晚鐘鼓宜分明，不得遲悞^レ。庵前徑路須開闢，不得荒蕪。二時飯食須清潔，不得豐穢。佛殿經堂須時常抹掃清潔，除法器香燈外，不得安置雜物。供佛花菓、淨水、飯食等，不得先以鼻嗅。非時，不得亂鳴鐘鼓、撻^{ヒキ}槌。佛龕^{ミツ}佛燈皆須帳以玻璃，免受塵垢傷蛾，並時常抹潔令清心目。佛像金身宜恆如新塑，不得污垢難堪。

常見近俗小庵之僧侶，於自身則莊嚴不已，於佛像則斑剝難堪。佛殿塵高尺寸，掛像^{俗云功德}隨處擱置，狼籍不堪見聞。斯之現象，即袈裟下失却人身者之所爲。望諸來哲，各宜勉旃^也。曉夕應恆常念誦，不得間歇^也。佛前香燈須鮮明，不得間斷^也。

。款待賓客須有禮，不得憍^{ヒコ}諂^{ニヤ}。訓徒有時，不得怒罵。不得畜^{ツム}養雞鴨豬貓。不得藏刀鎗、銃炮、鈎網等一切害物傷慈之具。不得寄住女流^{反是}。不得逢人募化。不得作應^ツ赴法事，若真善信家，萬不得已則往。否則，除自來庵中，然亦不得以爲常業。

憍諂：驕慢
諂：同「恬」。

凡僱工匠，須預先於定工日說明吃素，戒殺念佛，無葷酒，乃至不得歌唱笑罵等事。當多給工費^ツ，以代各項。庵外不得植桃李菓樹，免招口舌。

不得食五辛。不得種五辛。不得邪命自活。梵網經云：「若佛子，以惡心故，爲利養販賣男女色，自手作食，自磨自舂^ス，占相男女，解夢吉凶，是男是女，咒術工巧，調鷹方法，和合百種毒藥、千種毒藥、蛇毒、生金銀毒、蠱^ク毒。都無慈憫心

，無孝順心。若故作者，犯輕垢罪。」

五辛：五種有辛味之蔬菜也。即大蒜、薤、蔥、慈蔥、蘭蔥、興渠是也。此五種辛，熟食發性，生啖增恚。又曰「五葷」。

庵中除警策語聯外，不得多掛字畫。凡有諸莊嚴具，當供之於佛殿經堂，然亦不得過於華麗，要之既名曰庵，當以清潔樸素爲主。又不得廣蓄錢穀、衣服、珍重寶物，免人希望。有則宜於荒年施諸貧乏。不得恒以錢穀借貸，生富庵名譽。不得以銀錢、葷酒，結交地紳，及諸無賴。不得與教讀文人，酬答詩文。不得與鄰近貧乏，生諸嫌舌。若逢饑歲，或嚴冬及哀喪等事，當隨力周濟之。

不得與民家結拜父母兄弟姊妹。不得彼此互送盒禮，與民家往還，送他庵亦然，除供養長老。不得送花菓與民家。不得與民家賀慶，除喪弔而庵中亦不得時有慶事。

若佛菩薩聖誕，當聚衆演說佛法，送佛書。不得收幼稚徒眷。無極大事，不得託人向豪貴家化緣，及求誦經懺等。不得停學アム塾。不得停閒人、歹人，除養病者。其養病者，須時與說佛法因緣。不得琴棋歌唱。

不得談政事、戰事、訟事、民間是非，及一切世諦等事。

無事當聚徒衆、同參オモ、工人等，談佛法因果。不得受寄女流衣物尼庵反此。不得放火焚燒山林等處。梵網經云：「若佛子！以惡心

故，放大火燒山林曠野，四月乃至九月放火。若燒他人家屋宅、城邑、僧坊ニク、田木，及鬼神官物、一切有生物，不得故燒。若故燒者，犯輕垢罪。」

右章雖僅指沙門言，然將來居士，亦必有居庵者，當例此施行。

【事師第五】

凡沙門事師，當悉照威儀門第二、第三兩章習之，此不重述。居士事師，此際實行者似寡，且暫不空言。蓋事師即侍奉師長也，即有一二皈依信徒奉侍長老。亦可照『威儀門事師章』習行，故不必重述。寡：少，稀少。

【事親第六】

凡沙門、居士事親，不專在晨昏定省^{トツ}、溫煖飽食^{ニヤ}，而在令其脫離輪迴苦海，故與儒禮多有不同。

學佛者見父母，須端身正立或正坐，不得倚靠。並默念偈云：「孝事父母，當願衆生，善事於佛，護養一切。」宜時以佛法因緣奉告，並託相熟善友以佛法勸，令種善根。若素無信

仰，則遇有機緣方告，如病痛、災難、哀慟^去等。

若父母需葷酒，則宜哀跪告曰：「兒持佛戒，葷傷生物，酒昏心性，不得自食飲，不得與人食飲。惟願我親，全兒戒行，並全我親德行，又全衆生物命云云。」如此哀求，未必定要辦也。凡壽誕喜慶，必須以正理說明，依佛法行爲，免傷生物。若壽命將終，宜預先早早以淨土樂境現象聞之。若命終時，宜預先通告家人，勿生悲哀。喪禮悉依下文舉行。縱難盡爾，亦須不傷生物爲要。凡見叔伯尊長，亦宜端正，並曉以佛法因緣。

【居家第七】

居士居家，雖不能盡行佛事，然亦當不造新殃^去爲要。常默

念偈云：「菩薩居家，當願衆生，知家性空，免其逼迫。」若教妻子，初宜恆談因果，次以佛法廣大諭之，次以淨土樂境示之。恆默念偈云：「妻子集會，當願衆生，怨親平等，永離貪瞋。」若妻子稍信，則以五戒戒之。家中兒女最易教化，宜以淺近佛書與讀，並時常解說，令其深入八識田中。又當於淨處或樓上設一經堂，莊嚴清潔，以便早晚拜誦。而兒女及鄰人親眷見之，亦發善信。每上樓時須默念偈云：

「上昇樓閣，當願衆生，昇正法樓，徹見一切。」

凡僱工人，宜預先於定工日，說明念佛戒殺戒酒，又不得淫詞歌唱等。而居士自身，則時常威儀皎潔端正，不怒不罵，不飲酒，不失言，不兒戲，不琴棋博弈，不親女色。遇眷屬不法，亦不得時常怒罵，須教誡有時。

凡諸慶事，則須以其錢財布施貧乏。於布施時，默念偈云：「若有布施，當願衆生，一切能捨，心無愛著。」即請人或自己演說淺近佛法及因果等事。

嫁女不必厚奩^{カマ}。可以錢財付之婆家，預先說明，或立據約，曰：「此項財產，每歲息金，以若干歸女用，以若干由女印送佛經，或行慈善等事。」娶媳亦不得厚索嫁奩^{カマ}。喜期至，則聚會親鄰，席以素餐，講說佛法，施貧送書。奩：音カマ；古代盛放梳妝用品的器具。

若家富有餘，則自當儉用如常人，餘者以之作慈善公益，宣揚佛法，莊嚴佛寺。若甚富，則以其財產付之善友，公共建居士叢林，精舍學院等，及作永遠賑荒恤孤養老，修橋補路，宣揚佛法事。

按濟衆一項，務宜斟酌，切勿致人怠惰。昔敝鄉有一富室

，私捐巨產入祠^チ，令房族人等，每歲得穀若干。厥^{ハレ}後其族人盡待其穀度日，不作事業，又憍慢^{ヒレ}異常，久之皆無術謀生。如是盜賊百出，今則無法可救。古所謂以仁術得不仁之果者，即此類是矣。故布施一項，切須量其受施者不造惡業爲要。否則不如以之盡弘佛法，感化人心，致世界清平，則其功德尤爲巨矣。

○ 祠：家祠，家族祭祀祖先的廟堂。

家中不得蓄刀鎗^{トウチヤウ}、銃炮^{チウホウ}、鈎網等一切害物傷慈之器具。凡與親戚彼此送禮，當預先說明，改葷腥爲布帛^{フキ}或他物。

【待客第八】

凡沙門、居士待賓客，除最初問答來意外，厥^{ハレ}後當概以佛法因緣及善惡因果等語客^{キヤク}，免談政事、戰事、訟事及世間一切

無益雜話。並恆於堂中貼一告白，曰：「吾家學佛，不談世事，不用葷酒，不敢歌唱，不傷生物，不用卜筮，不問相命，不奉邪教。恐慢賓客，特此預告。」凡待客飯菜，須用素餐，不得殺雞宰魚。萬不得已，如父母、兄弟，尚未深信佛法之類。買市中不見殺、不聞殺、不疑爲己殺之肉陪之。此專指居士言，若沙門則此亦不能開。待客如此，待工匠亦然。多與工資可也。

凡陪客遊觀，宜先至經堂觀佛經像，次至林園堂閣等處觀之。此外，恆於各處張貼經中之覺世語句，而堂中之屏聯亦須用經中之覺世語。客若有所需，或請覓事求情等，當乘機告曰：「君能念佛戒殺，行佛法否？」能則與爲，不能則否。凡施貧乏亦然

凡言談，不得自讚毀他。不得兩舌，起人是非。不得陪客琴棋歌唱及博弈等事。客去時，則以經書念佛珠等贈之。覓事：尋找職業、工作。

若見長老、法師、諸大德來，當禮拜迎接，更命子女徒眷

等，一一禮迎。去時亦當禮拜送之。梵網經云：「若佛子！見大乘法師、大乘同學、同見同行，來入僧坊、舍宅、城邑，若百里千里來者，即起迎來送去，禮拜供養。日日三時供養，日食三兩金，百味飲食、牀座、醫藥，供事法師，一切所需，盡給與之。常請法師三時說法，日日三時禮拜。不生瞋心、患惱之心，爲法滅身，請法不懈。若不爾者，犯輕垢罪。」

【讀書第九】

凡沙門、居士讀書，宜分別邪正偏圓。凡世之命書相書、兵書、卜筮書、輿地書、仙道書、天文書、圖讖書，乃至外道濟公降乩、爐火煉丹、黃白、神奇鬼怪、符水、西遊封神、僞傳才子，及近時各類小說等書，皆不得閱。雖佛經亦須辨其真

僞，即屬正經，亦不得先取應赴道場經懺習學。

若智力有餘，爲欲知內外教深淺者，則可翻閱中西宗教、子史、哲學等書，然亦但可涉躐^{カヤ}，不得生習學想。若佛經早已洞徹，發心廣度衆生，欲逗衆生機緣，非明瞭彼書不可者，斯亦稍可涉躐^{カヤ}羣書。然判斷是非曲直，則須以佛經爲標準。其未成年之幼童，不能不知國民之普通學者，不在此例。

【爲官第十】

居士爲官，不得爲國使會合戰事。梵網經云：「若佛子！不得爲利養惡心故，通國使命，軍陣合會，興師相伐^ヒ，殺無量衆生。而菩薩尙不得入軍中往來，況故作國賊！若故作者，犯輕垢罪。」

又不得非法制限。如梵網經云：「若佛子！皆已信心受佛戒者，若國王、太子、百官、四部弟子，自恃高貴，破滅佛法戒律。明作制法，制我四部弟子，不聽出家行道，亦復不聽造立形像、佛塔、經律。立統官制衆，使安籍記僧。菩薩比丘地立，白衣高坐，廣行非法，如兵奴事主。而菩薩正應受一切人供養，而反爲官走使，非法非律。若國王、百官好心受佛戒者，莫作是破三寶之罪。若故作破法者，犯輕垢罪。」

夫居士爲官，既有勢位，自當廣行法化。可佈告曰：「某學佛，不食葷酒，不赴酒筵，不受私賄，不抑是非，不妄賞罰。凡爾軍民，悉應備知。」於辦案時，俟彼此對訊曲直後，即以佛法前因後果爲之開導，並勸示今後宜知果報，依佛法國法作安善良民。凡見客時，除問答來意外，悉以佛法語客。署

中人員，當於每星期晚間，以佛法因緣開導，各員無不奉行，並能免其詭詐。凡軍官對於兵卒，亦須如此，一則令心志純一，一則免擾國民。凡上級官對下級官，更好於受職之先，詢其能依佛法行否，能則與職，否則不授。凡出巡，或出外辦案，見其有可教者，即以佛法教之。對於紳商，除示國家社會正務外，悉與之談佛法並贈佛書，彼無不奉行。

凡在任時，宜勸地方多辦慈善公益。卸任時到，宜預先撰一學佛文，散布地方，若辭行然。任中正俸除應用外，當以之印送佛書。蓋人生在世，祇要能行己之志願，不必以財產授之子孫，子孫有能，自必能謀正業。否則，授以財產，反遺害子孫。試觀世之因受先人遺業，而怠惰廢業，敗家亡身者，可勝數哉？

或謂學佛者爲官，若遇有應處死刑之罪犯，又奚如哉？答曰：「遇應處死刑者，若稍有可援之處，改處無期徒刑可也。

萬無可援之處，雖處死刑亦不傷慈。蓋除一惡可全百善，並可以警一切。」

但於臨刑之先，必須對彼講說因果、佛法及淨土等事。

昔佛於過去世中，遇一惡人，捆綁百善將殺，佛見不忍，乃自願捨身還報，即將惡人殺之，救全百善，斯實一大慈也。何可以婦人女子之慈，擬佛法哉！更好處以徒刑，而自則時臨監獄，講演佛法，痛哭悲泣，懇切至極。如近年浙江各監獄之宣講佛法然，斯則衆犯無不受其化矣！

【經商第十一】

居士經商，既無大勞，又極自由，正好依佛法行事。但不得賣假貨，不得二價值，不得二斗秤，不得瞞關稅，不得欺老

小。不得營屠業，不得營酒業，不得營戲妓業，不得營雞魚等生物業。不得販賣男女奴僕，不得販賣刀網等傷生之具。

凡請幫工，須預先說明依佛行爲，否則不僱。凡教商徒，恆以佛法開導，可藉免偷瞞欺哄。凡諸貨物，當記一顯明號碼，不得折扣。客如不受，任其去不得生忿恨。貨到無本，不得生貪圖。貨壞廉售，須明示，不得遮蔽。不放賬不負債，心地自然清淨。不蔽僞，不欺哄，性天亦極明顯。果能如此，雖經商亦不爲貪。

【務農第十二】

居士務農，不勞心思，正好依佛而行。惟當細心鋤挖，不得傷蟲蟻。若偶有誤傷，當即念佛念往生咒，助其往生。回家

後，當於晚間向佛前懺悔，免其再誤。

凡下種時，應念偈云：

「種無情物，當願衆生，種諸善根，萌ツク菩提芽。」

凡芟ヒキ草時，應念偈云：

「芟ヒキ諸亂草，當願衆生，除諸煩惱，證淨法身。」

芟：音尸馬，
剪除雜草。

凡鋤草時，應念偈云：

「吾今鋤草除惡業，一切衆生自迴護，若於鋤下喪其形，願汝即時生淨土。唵·逸帝律尼，莎訶。」
三遍

凡收穫時，應念偈云：

「收此稻粱，當願衆生，福慧兩足，受淨法樂。」

若逢乾旱，宜於家中誦《請雨經》或《華嚴經》。若植森林，載諸荊棘トゲ，應念偈云：

「植此森林，當願衆生，除瞋恚心，長菩提樹。」

凡催耕牛，不得打罵，應教云發菩提心。家有子姪，應常教誡，不得打魚撈蝦，自亦不得遊獵，不得放火焚燒山林同前。

【司工第十三】

居士司工，工賃既定，無他希望，正好依佛行持。惟身手皆宜勤作，心地恆應光明。凡念佛持咒，參禪作觀，於勞動中正好用功，蓋身手已成習慣。如縫織等，雖不注意於事，亦不失手傷物。惟有一種須用意者如配藥、裁割等，則不能如是，斯可於曉夕行之。觀夫世之易於專心者，莫過於司工人，蓋無多深慮也。

司工：職掌工作。
曉夕：早晚。

凡聚衆工作時，如採茶、採菱、捲棉等，皆可於中言談佛

法及念佛等。若工司甚羣，最好結社念佛，聯絡感情。久之，主人見其忠良，亦心因之而受感化。余在杭州，見杭之婦女同堂工作，皆同聲念佛，聞之敬佩不已。常見他鄉風俗，往往以姪詞歌唱爲樂，殊非仁俗，望各處同仁，在在提倡，如杭之所行，則雖惡鄉，亦必化爲仁里矣！

工司甚羣：此指工人很多。

【作務第十四】

凡沙門、居士作務，不得衆勞我逸，不得人難我易，不得人多我少。不得人前我後，故意延挨。不得人重我輕，除力不及。不得遲早失時。不得糊垢污穢。

凡物當珍重，不得隨意棄擲。凡洗菜，當三易水。凡汲水，須先淨手。凡用水，須諦視有蟲無蟲，以密羅濾過方用。若

嚴冬，不得早濾水，須待日出。凡燒灶，不得燃腐薪。凡作食，不得帶爪甲垢。

凡棄惡水，不得高手當道揚潑，當離地四五寸，徐徐棄之。凡掃地，不得迎風掃，不得聚灰土置門扇後。洗內衣，當先去蚤虱方洗。夏月用水盆已，須覆，蓋仰則生蟲。不得熱湯潑地上。一切米、麵、蔬菜等，不得狼籍，須加珍惜。凡洗手及諸務，皆當默念偈云如左：

洗手偈：「以水盥掌，當願衆生，得清淨手，受持佛法。唵・

主迦囉耶・莎訶。三遍

洗面偈：「以水洗面，當願衆生，得淨法門，永無垢染。唵・

嚩・莎訶。二十一遍

漱口偈：「漱口連心淨，吻水百花香，三業恆清淨，同佛往西

方。唵・憇。唵・罕・莎訶。三遍

洗脚偈：「若洗足時，當願衆生，具神足力，所行無礙。唵・

嚩・莎訶。三遍

嚼楊枝偈：「嚼楊枝時，當願衆生，其心調淨，噬ハ諸煩惱。唵

・阿暮伽，彌摩隸，爾嚩迦囉，僧輸馱ム你，鉢頭摩，俱摩囉，爾嚩僧輸馱耶，陀囉陀囉，素彌麼犂・

莎嚩訶。三遍
今人用牙粉，不若用楊枝其利益尤大。

浴佛偈：「我今灌浴諸如來，淨智莊嚴功德聚，五濁衆生令離垢，同證如來淨法身。」

右各務，皆不得以湯水濺鄰人。

【禮誦第十五】

凡沙門、居士念誦，須一字一字連連接繼，一版同音，不得每句間歇，不得高低失中，皆須梵音，不得怪音異韻。其中法則，須預先向諸大德前久久習學，不得羞慢不問。若唱梵唄，更須精習，不得臨時失儀。蓋若不習學，致同誦者動念也。凡鳴法器，不得輕重失音，不得亂鳴法器。凡念誦，不得東西顧視。凡經行，不得前後遠隔近擠，不得左右偏曲，不得沿路涕唾，須預先以巾安袖內，以便拭涕藏涎（上可）。凡禮拜，須齊起齊落，不得先後。凡問訊，須曲腰至半，不得過與不及。凡合掌，不得十指參差（上可），不得中虛，須平胸高低得所，不得將指籤鼻（上可）。禮誦畢，須次第魚貫而出，不得先後。

籤：插入。
魚貫：前後有序。

【坐禪第十六】

凡沙門、居士坐禪，先須鬆去衣帶襪帶，肅清衣服，以軟物爲坐^{カク}櫛。坐定，默念偈云：「正身端坐，當願衆生，坐菩提座，心無所著。唵・嚩^ム則囉，阿尼鉢羅尼，邑多耶，莎訶。」^{遍三}

「然後以左足安右腿上，復以右足安左腿^{名跏}上，或安下^{名半}。次以右掌安左掌上，仰掌向上，以兩拇指面相接。坐時腰須直豎，脊背如壁，頭少俯，令領與頸觸爲度。唇齒相著，兩目微開，觀心下視，正身端坐。不得偏斜，不得移動，不得靠背，不得^ル舐鼻。坐定後，或數息或持咒，或念佛或作觀，或習定或參話頭，由各人自擇，其法甚多，不在此列。

下坐時，須先開目，以手掌摩擦面門數下，次將身體略略移動，然後將足放下，起立將衣肅清，又平坐少刻，方起立而行。若與衆同坐，非鳴磬^ム，不得先開目。坐中咳嗽呵欠，皆須

以袖掩口。

【受食第十七】

凡沙門、居士受食，須先合掌，作五種觀想：「一、計功多少，量彼來處。二、忖己德行，全缺應供。三、防心離過，貪等爲宗。四、正事良藥，爲療形枯。五、爲成道業，應受此食。」食時不得語言，若有客在坐，但應諾而已，食後再說明。不得笑，不得太緩太速，不得身伏桌上，不得跋足。不得蹲坐，須端身正坐。

不得以食與鄰人及摘與狗。不得皺眉厭惡食。不得彈爪頭屑物觸鄰人。不得噴食觸鄰人。不得嚼食有聲。不得使碗筷羹等有聲。食中有蟲螳，宜密掩藏之，勿使鄰人見。如挑牙，當

以袖掩口。不得見美味生貪心恣口腹。食中有穀，去穀食之。
不得食五辛。不得大搏食。搏：以手捏食物成團狀。不得大張口待食。不得搏食遙擲口
中。不得遺落飯食。不得頰食，不得噏食。噏：以舌舐食。不得以舌舐食。不
得手把散飯食。不得污手持食器。桌上不得碗筷狼籍，須排列
齊整，不得使湯菜蔓延。食訖，不得以指刮碗鉢食。不得含食
語而起行。非在齋堂隨衆食，須自添食，不得令人接碗，除自
係尊長或老病，作客亦然。頰食：吃飯兩頰鼓起。
右但專指尋常桌上受食而言，若在叢林齋堂隨衆食，則當
依威儀門第五章習行，此不重述。

【睡眠第十八】

凡沙門、居士睡臥，不得仰臥、覆臥、及左脇臥。當以右

掌枕頭^{セウ}，左掌搭膝，右脇而臥，名吉祥臥。又宜獨榻，不得與人同榻，雖居士自己夫婦亦不應恆。臨睡時，不得多用思想，想則睡不能眠。當先靜坐一小時，默念如下偈文，坐疲方睡。不得脫裏衣睡。不得笑語高聲，宜默念如下偈文。若夢遺有偶，斯係持戒心未堅所致，故持戒念應堅也。天未曉，宜早覺，起而靜坐一小時，方下榻出舍。其中所歷，皆須默念如下偈文，以防散亂，增長菩提。凡携溺器^{ウヘ}，不得從聖像前法堂前經過。牀座偈：若敷牀座^セ，當願衆生，開敷善法，見眞實相。寢息偈：以時寢息，當願衆生，身得安隱^{アイン}，心無動亂。觀^②阿字二十一遍。

早覺偈：睡眠始寤，當願衆生，一切智覺，周顧十方。

聞鐘偈：聞鐘聲，煩惱輕，智慧長，菩提生，離地獄，出火坑，願成佛，度衆生。唵。伽囉帝耶。莎訶。

三遍。

著衣偈：若著上衣，當願衆生，獲勝善根，至法彼岸。著下裙時，當願衆生，服諸善根，具足慚愧。

束帶偈：整衣束帶，當願衆生，檢束善根，不令散失。

下榻偈：從朝寅旦直至暮，一切衆生自迴護，若於足下喪其形，願汝即時生淨土。唵·逸帝律尼·莎訶。三遍

舉足偈：若舉於足，當願衆生，出生死海，具衆善法。

唵·地利日利·莎訶。三遍

出舍偈：從舍出時，當願衆生，深入佛智，永出三界。

【入眾第十九】

凡沙門、居士，入大眾中同住同行，不得爭坐位。衆中有失儀者，當隱惡揚善，不得昧他人之勞，顯己之功。凡睡不得

在人前，起不得在人後。

凡洗面，不得多用水。擦牙吐水，須低頭引水下，不得噴水濺人。不得高聲鼻涕嘔吐。不得於殿塔、淨地、淨水中涕吐，當於僻處。手中有物，不得隻手作合掌式揖人。不得多笑，若大笑及呵欠，當以袖掩口。不得急行。不得將佛燈私就已用。若燃燈，當以玻璃或紙覆罩，勿令飛蟲投入。不得聞呼不應，凡呼俱宜以念佛應之，不得云噸、云啊。

自身衣服，不得異彩特色，須青、灰、木蘭。著長掛短衫，須雙手垂下。著方袍，須兩手合於胸下。不得扛腰^{マタ}行立，不得扣背合手行立。凡行住坐，皆不得倚靠。不得以鉢挂杖頭^{ツヅ}，置肩上行。不得携手^ツ在道行。須當束縛褲襪，不得放意自便。不得閑走，不得多言。不得拖鞋有聲。

木蘭：木蘭樹皮所染色，亦多黑少也。

不得私取三寶常住物自用。不得談非佛法事。不得因小事爭執，若大事難忍者，須心平氣和與之論辯，不依，則他行。動氣發麤^{チキ}，非佛子矣。凡見他人禮佛，不得向彼頭前經過。人看經，不得向彼案前經行。

凡聽講，宜早至。整理衣服，兩手捧經，平視直進，坐必端嚴。不得大咳嗽，咳嗽須以衣袖掩口。聞法，須聞而思，思而修，不得專記名言，以資談柄。不應入耳出口，若有疑問，須於講畢後，捧經至法臺上案邊，向上問訊，然後方申疑問。問答畢，又問訊而下。

凡圍爐，不得彈垢膩^{ソ、}入火中，不得烘焙^{カキ}鞋襪。凡息燈，須問他人更用否，不用，須撥息之，不得口吹。房中有人睡，不得打物作響，及高聲語笑。

凡入浴，脫衣著衣，須安詳自在。須先小解。不得以湯水
濺鄰人。不得受人擦背。不得共人語笑。不得恣意久洗，防礙
後人。浴時當恒默念偈云：「洗浴身體，當願衆生，身心無垢
，內外光潔。唵・跋折囉惱迦吒・莎訶。」遍三

凡入廁，欲大小便當即行，莫待內逼倉卒。カヌ須換鞋，不得
著淨鞋入廁。入廁當三彈指，使內人知，不得促迫內人出。已
上須默念偈云：「大小便時，當願衆生，棄貪瞋癡，サツ斷除罪法
。唵・很魯陀耶・莎訶。」遍三

不得持草畫地。不得低頭視下。不得努氣作聲。不得隔壁
共人語。不得唾壁。出入逢人，不得作禮，宜側身避之。不得
沿路行繫衣帶。若小解，須撩起衣服，不得著方袍小解。小解亦
須默偈
便畢，當澡手，未澡手不得持物。

【看病第二十】

凡沙門、居士，見疾病人，須時看護之。梵網經云：「若佛子！見一切疾病人，常應供養，如佛無異。八福田中，看病福田，第一福田。若父母、師僧、弟子病，諸根不具，百種病苦惱，皆供養令差；而菩薩以瞋恨心不看，乃至僧坊、城邑、曠野、山林、道路中，見病不救濟者，犯輕垢罪。」

看病時，須默念偈云：「見疾病人，當願衆生，知身空寂，離乖諍法。唵·室哩多，室哩多，軍吒利·莎嚩訶。」遍三念畢，以善言安慰病人，勸其多念佛。若有所需，宜竭力辦與之，除不宜者。

【寂居第二十一】

凡沙門、居士，寂居寮房內，尤宜嚴肅，不得放逸自便。不得獨食，除老病。不得吃煙酒。於衣鉢行李外，不得辦精緻玩器，圖其美觀。不得製絲類衣服，不得製獸皮衣服，除極寒地。昔有高僧，周年著一鞞鞋，近時亦有一衲終身者。故凡佛子，皆應淡泊。

不得置彫彩大牀。室內除一榻一桌凳外，不得廣置多物。不得掛字畫，除警語座銘。不得赤身赤背。不得晝寢。不得修習外道功夫，不得習拳術。不得習圖畫，除畫佛像等。不得儲寄財物、珍寶等。剃髮時，須默念偈云：「剃除鬚髮，當願衆生，遠離煩惱，究竟寂滅。唵·悉殿都，漫多囉，跋陀耶·娑婆訶。」

婆訶。

三遍

【出外第二十二】

凡沙門、居士，無事不得外遊。若因事出外，不得馳走，不得搖臂行，不得二人携手行，不得數數^{アヘ アヘ}傍視人物行。不得談笑行，不得男女或僧尼前後互隨行。不得與醉人狂人前後互隨行。不得故視女人，不得眼角傍看女人，女尼看男亦然。

凡逢尊長，須先立下傍。凡遇演戲、演幻術，及鬪爭、爭勝、喜慶、神會、博弈等，須端身直行，不得觀看，不得眼角傍看。凡遇官府及兵卒，須迴避之。凡見一切生物，應先慈念。梵網經云：「見一切衆生，應當唱言：『汝等衆生，盡應受三皈十戒。』若見牛馬豬羊，一切畜生，應心念口言：『汝是畜生，發菩提心。』云云。」

凡入市，不得坐酒肆。不得坐屠家。不得行柳巷。除菩薩

自己所作已辦，發心特欲入彼教化者，不在此例。凡購物，無爭價值，不合值，不受可也。若已購就，雖貴亦不應退，令彼有恨生舌。若受辱，須方便避之，不得決欲申明。若受小兒戲罵，須直行，不得反詈^カ。若聞有險厄^ゼ之處，不得冒難遊行。若乘輿車，須多與辛力，勸其念佛。反門：反罵
辛力：車資

凡居士至人家，除問答要事外，不得繁言，不得多笑，當一心念佛。若彼知其學佛，特意來問，則須以正理廣答之，並開導善法，如念佛戒殺等。否則勿多示，但微微引之。若沙門至人家，或詣俗省親^{ツヅ}，俱如威儀門第十八章所明，此不重述。

凡入寺院，初進客堂，須云頂禮知客師，或當家師。見之即須禮拜^{若自是比丘但問訊}，然後問答。過門不得行中央，須緣左右邊行。

緣右先右足，緣左先左足。不得無故登大殿遊行。若於大殿中

禮佛，不得拜中央位。不得擅自鳴磬。若參觀各處，須有人陪之。不得隨意亂行，東觀西看，不得隨意出入。

凡入尼寺，不得一人單入。不得與尼屏處共坐。不得爲尼剃髮。尼入僧寺亦然。尼見比丘須禮拜，比丘但問訊答之。尼見居士，但彼此合掌。

凡遠行，須偕善友，不得與不良之輩同行，雖近地亦然。凡佛子之遠行，無非求善知識決擇生死。不得觀山玩水，圖遊歷廣遠，誇示於人。

凡於途中所見，悉當默念《華嚴經淨行品》諸偈文。文多未錄。凡見一切，皆當想其來之所自，去之所歸。其本體何在，由何化成，至何時而消滅。推之極底，必有所悟。凡從外歸，但可言途中所感悟之境界，不得誇張所見美麗及興趣。

【務喪第二十三】

凡居士家中，若遇父母或眷屬將終，當於未終之前，以人死歸處事，預告家人。並淨掃房室，焚香於內，全家念佛，恒以淨土風景語病者。若氣將絕，家人不必哀哭，家中不得愴惶，宜加功念佛，念至三五時後，方稍休息。若死者煖氣未盡，不得抹裝，並不得以手摩。煖盡，然後抹裝殯殮。不必燒公據焚楮錢。公據：官票。楮錢：祭祀用的紙錢。

客來則請之念佛，並面辭牲祭。若近地有淨戒沙門，當請來念佛誦經若干久。否則，居士自與眷屬，沐浴焚香，於堂中奉一佛像，自禮自誦尤嘉。蓋死者與親眷之心靈尤爲接近，而親人念誦，尤其懇切至誠，不必依俗習決欲請僧道也。其次，張貼訃聞除照常式外，須加數語於空白處，謂：「寒家務喪，

全遵佛制，不殺生命，不用葷腥，不化楮錢。如蒙唁弔，念佛香外，不敢他煩。」

若開堂祭，用儒禮亦可，但不得傷生爲要。凡賓客夫馬，宜多給辛力，以代酒資。於開堂日，宜預先布一講堂，請能說佛法者於中講演若干時，賓客皆坐聽，家中眷屬席地聽。若無能講者，居士自講亦可。但死者若係居士之長輩，則居士不得自立臺上，須於臺下中央正立，向上言說。家人席地，悉作跌坐，令諸賓客咸生淨感。

又家中不得用鑼鼓喧鬧，須以法螺爲號令，以笙笛和哀樂。門前懸一長旛，旛頭上用布或紙，紮一接引佛像，發引時，可執之前行。賓客送葬者，可不用白，悉於肩上安一蓮花，青紅綠白皆可，不必純白；若用白，則當於白帛上書南無阿彌陀

佛六字，令見者多念佛助往生，途中遇弔者亦然。並預先印一淨土文詞，說明其理由。棺上悉安蓮華，中立接引佛像，以改其用白鶴之俗習。而長途中間亦稱佛號，如唱拜香歌然，但須長韻，合六字爲一分鐘久，免其前後參差^々。送至山上，同聲念《阿彌陀經》一卷，稱佛號一小時方散。

【住禪堂等第二十四】

凡沙門住禪堂，及本書所未及之各則，均可照威儀門習行，茲不複述。

修行從改心做起

淨空老法師指出：改變命運的方法是靠轉變——轉惡為善、轉迷為悟、轉凡成聖。

同修都知道：「種善因得善果」，可是如果業報沒有轉過來，就容易怨天尤人，怪佛菩薩不靈，神沒有保佑，必須虛心檢討它的原因，俞淨意遇灶神記很值得我們研究參考。行善不只是做表面的功夫，除了「口善、身善」，更重要的是「心善、意善」。

古大德教人：「修行要從根本修」，根本是心，是念頭，只要你的心善，念頭善，沒有轉不過來的業報，也沒有化解不開的災難！就像一棵大樹，心是根，念頭是本，身是枝，口是葉，你在枝葉上修行，而根本都爛掉了，還是沒有救啊！把根本救過來，枝葉就不難轉變。

阿彌陀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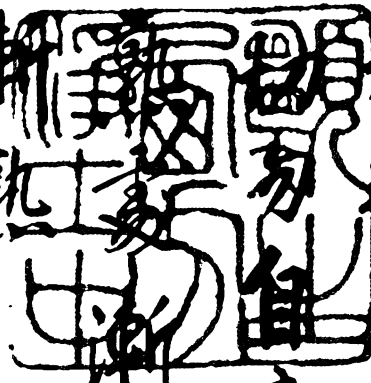
印光大師開示（十念記數法）

大勢至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利根則不須論，若吾輩之鈍根，捨此十念記數之法，欲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大難大難。所謂十念記數者，當念佛時，從一句至十句，須記得分明。至十句已，又須從一句至十句念，不可二十、三十。隨念隨記，不可掐珠，唯憑心記。此十念記數，行住坐臥，皆無不宜。縱日念數萬，皆如是記。淨念若能常常相繼，無有間斷，自可心歸一處；淺之則得一心，深之則得三昧（亦三摩地），此云正定，即心安住於佛號中，不復外馳之謂。亦云正受，心所納受，唯佛號功德之境緣，一切境緣，皆不可得也。願與天下後世鈍根者共之，令萬修萬人去耳。



悔過不如防過惜福

阿彌陀佛
尤宜積福
佛法深妙
無窮自棄自局
若要不棄
漸熟生先須
生處漸熟



五九一年元旦恭錄

靈峯滿益大師戒心戒方銘

聲明啓事

淨空法師所有一切著述、
錄音帶、錄影帶、光碟雷
射等出版物，暨四眾同修
整理文物書刊，公開授權
大眾翻印流通、播放，但
不得擅自加註版權所有，
任意增減內容，非法牟利
，侵害公眾權益及原著本
意。如有故違，將予查究
，特此聲明。

普爲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迴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莊嚴佛淨土
上報四重恩
下濟三途苦
若有見聞者
悉發菩提心
盡此一報身
同生極樂國

This book is for free distribution. It is not for sale. Printed in Taiwan.

公元二〇一二年元月 恭印貳仟冊

阿難問事佛吉凶經講記
學佛行儀合刊

出版者：華藏淨宗學會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三三三之一號二樓

電話：（〇二）二七五四—七一七八

傳真：（〇二）二七五四—七二六二

劃撥帳號：一九三九一〇七六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華藏淨宗學會

E-mail：hwadzan@hwadzan.tw（請法寶專用）

www.amb.tw

www.amb.cn

www.chinkung.org

www.hwadzan.tw

承印者：和裕出版社（〇六）二四五四〇二三—七



華藏淨宗學會

THE CORPORATION
REPUBLIC OF HWA DZAN SOCIETY

本會一切法寶，免費結緣，禁止販售，請勿擅改內容，歡迎翻印流通。

This book is for free distribution. It is not for sale.

Printed in Taiwan